

公司代码：601375

公司简称：中原证券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公司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分别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分别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菅明军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小全先生、总会计师朱军红女士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郭良勇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公司经董事会审议的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21 元（含税），此预案尚需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重大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资产大部分位于国内，且收益主要来自国内证券市场，公司业务相当依赖中国经济及市场状况。公司的经营业绩与证券市场表现存在较强的相关性，而证券市场受到宏观经济表现、宏观经济政策、市场发展程度、金融市场波动以及投资者行为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存在较强的周期性、波动性。

面对中国证券行业的激烈竞争，公司业务可能由于未能有效竞争而受到重大不利影响。近年来互联网金融的冲击已经导致公司经纪业务佣金率不断下降，证券经纪业务佣金水平或将延续下降趋势，市场成交量及活跃度难以持续维持高位，资本中介业务利差或将进一步收窄，都将对公司利润增长产生不利影响。随着资本市场改革不断深化，公司投资银行业务在客户开发、定价及分销能力等方面都将面临挑战，可能对公司投资银行业务收入产生不利影响。并且随着资产管理行业混业竞争趋势的加剧以及金融去杠杆，可能会导致公司资产管理规模的缩减，对公司收取的资产管理费或绩效报酬产生负面影响。由于公司投资及交易业务业绩与国内证券市场表现紧密相关，面对证券市场极端情况及对冲策略不足，公司可能难以有效抵御市场风险。在行业创新不断深入的背景下，为了提高在行业内的竞争地位，公司一直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新的产品和服务。但是，创新业务也会导致风险的加大。业务创新促使公司进入新的市场领域，提供新的产品，这使公司面临新的风险。公司经营依赖管理层和专业人员，然而市场对于该类人才的竞争非常激烈，如果公司不能吸引或留住这些关键人员，公司业务可能受到不利的影响。

公司连续两年取得中国证监会 A 类监管评级，但日后不排除被下调监管评级的风险，可能导致公司开展试点项目及推出新业务的能力受到限制。公司依据内部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和程序来管理风险，但是部分风险管理方法依据市场历史数据或以往的经验，这些方法可能不能准确地预测未来的风险，特别是对极端市场事件的预测缺乏有效性。公司还面临信息技术故障等各类风险，致使业务经营遭受不利影响。任何不可抗力事件，都可能会对公司业务、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经营中面临有关风险，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三、“（四）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对策”的相关内容。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22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5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3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3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6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93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15
第十三节	证券公司信息披露.....	216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母公司、中原证券	指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集团	指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监事会	指	本公司监事会
监事	指	本公司监事
《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
《标准守则》	指	《上市规则》附录十之《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企业管治守则》	指	《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之《企业管治守则》及《企业管治报告》
《证券及期货条例》	指	香港法例第 571 章《证券及期货条例》
本报告	指	本年度报告
招股说明书	指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 股）招股说明书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证综指	指	上交所股票价格综合指数
内资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已发行普通股，以人民币认购或入账列作缴足
Wind 资讯	指	上海万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A 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境内上市普通股，该等股份均在上交所主板上市并交易
H 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境外上市外资普通股，该等股份均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并交易
报告期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我国、全国、国内、境内	指	就本报告而言，指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澳门和台湾地区除外）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证金公司	指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监管局
河南省国资委	指	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河南投资集团	指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渤海基金	指	渤海产业投资基金
渤海公司	指	渤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渤海产业投资基金拥有本公司股权）
安钢集团	指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平能化	指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安阳经开	指	安阳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苏豪	指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施普雷特	指	许昌施普雷特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立白	指	广州立白投资有限公司
神火集团	指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金龙	指	河南省金龙实业有限公司
山东环球	指	山东环球渔具股份有限公司
焦作经开	指	焦作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有限公司
江苏惠友	指	江苏惠友毛衫有限公司
保税科技	指	张家港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广晟	指	深圳市广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鹤壁建投	指	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许继集团	指	许继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证券	指	河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债信用	指	中债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中原期货	指	中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中鼎开源	指	中鼎开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原英石/太平基金	指	中原英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名为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证开元	指	河南中证开元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州蓝海	指	中州蓝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州汇联	指	中州汇联信息技术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中州国际	指	中州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股权中心	指	中原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人民币	指	中国的法定货币—人民币，其基本单位为“元”
港币	指	香港法定货币港元及港仙
FICC	指	“Fixed Income Currencies & Commodities”的缩写，即固定收益证券、货币及商品期货
可转债	指	在一定条件下可以被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债券
融资融券	指	向客户出借资金供其买入上市证券或者出借上市证券供其卖出，并收取担保物的经营活动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	指	符合条件的客户以约定价格向托管其证券的证券公司卖出标的证券，并约定在未来某一日期由客户按照另一约定价格从证券公司购回标的证券，证券公司根据与客户签署的协议将待购回期间标的证券产生的相关孳息返还给客户的交易
股票质押式回购	指	符合条件的资金融入方以所持有的股票或其他证券质押，向符合条件的资金融出方融入资金，并约定在未来返还资金、解除质押的交易
转融通	指	证金公司将自有或者依法筹集的资金和证券出借给证券公司，以供其办理融资融券业务的经营活动。转融通包括转融资业务和转融券业务
直投/直接投资	指	证券公司设立的直接投资业务附属公司利用自身的专业优势寻找并发现优质投资项目或公司，以自有或募集资金进行股权投资或债权投资，并以获取股权或债权收益为目的的业务
资产证券化	指	将缺乏流动性的资产，转换为在金融市场上可以自由买卖的证券的行为，使其具有流动性，是通过在

		资本市场和货币市场发行证券筹资的一种直接融资方式
IPO	指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新三板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简称，是经国务院批准设立的全国性证券交易场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为其运营管理机构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原证券
公司的外文名称	CENTRAL CHINA SECURITIE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CS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菅明军
公司总经理	周小全

公司注册资本和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注册资本	3,223,734,700	3,223,734,700
净资产	10,217,177,777.68	7,814,063,990.84

注 1、2016 年 12 月，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 7 亿股，并于 2017 年 1 月 3 日在上交所上市。2017 年 2 月 16 日，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3,923,734,700 元。

注 2、年度末的净资产及相关比例已根据《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2016 年修订版）进行重述。

公司的各单项业务资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证券经纪
- 2、证券投资咨询
- 3、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
- 4、证券自营
- 5、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
- 6、证券资产管理
- 7、受托投资管理业务资格
- 8、股票主承销商资格
- 9、网上证券委托业务资格
- 10、证券发行上市保荐机构
- 11、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资格
- 12、“上证 50ETF”参与券商业务资格
- 13、上交所国债买断式回购交易资格
- 14、IPO 询价配售资格
- 15、股权分置改革保荐机构
- 16、权证交易资格
- 17、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结算参与者资格
- 18、经营外汇业务资格
- 19、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业务资格
- 20、上交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一级交易商资格
- 21、大宗交易系统合格投资者资格
- 22、银行间债券交易资格

- 23、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资格
- 24、代办系统主办券商业务资格
- 25、三板业务主办券商业务资格
- 26、通过全球公认的 IT 服务管理领域国际标准 ISO/IEC 20000
- 27、直投业务资格
- 28、融资融券业务资格
- 29、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资格
- 30、中小企业私募债承销业务资格
- 31、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资格
- 32、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资格
- 33、基金业务
- 34、转融资业务资格
- 35、代理证券质押登记业务资格
- 36、股票质押回购业务
- 37、转融券与证券出借业务资格
- 38、上海证券交易所港股通业务资格
- 39、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做市业务
- 40、可试点发行短期公司债券
- 41、柜台市场业务试点资格
- 42、互联网证券业务试点资格
- 43、上交所股票期权经纪业务资格
- 44、机构间私募产品报价系统做市业务
- 45、深圳证券交易所深港通业务资格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海军	王轲
联系地址	中国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10号中原广发金融大厦19楼 (邮编: 450018)	中国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10号中原广发金融大厦19楼 (邮编: 450018)
电话	0371-69177590	0371-69177590
传真	0371-69177590	0371-69177590
电子信箱	xuhj@ccnew.com	wangke@ccnew.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0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50018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0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50018
公司网址	http://www.ccnew.com
电子信箱	investor@ccnew.com
香港主要营业地址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28号金钟汇中心18楼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登载年度报告的香港联交所指定的网址	http://www.hkexnews.hk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0号19楼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中原证券	601375	不适用
H股	香港联交所	中州证券	01375	不适用

六、公司其他情况

(一) 公司历史沿革的情况，主要包括以前年度经历的改制重组、增资扩股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02年10月25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2]326号）批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河南财政证券公司、安阳市信托投资公司证券营业部合并重组的基础上，联合其他符合条件的公司增资扩股组建而成。公司于2002年11月8日在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资本人民币103,379万元。公司成立后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开业批复，收购了原河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所属的证券营业部和证券服务部等证券类资产。

2006年6月26日，根据鹤编办[2005]3号《关于鹤壁市经济发展建设投资公司更名的批复》及公司第四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股东“鹤壁市经济发展建设投资公司”更名为“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

2006年10月12日，根据安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委托安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公司以所有人身份对外管理原安阳市信托投资公司证券营业部的通知》精神和公司200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司原股东安阳市信托投资公司持有公司1.018%的股权并入安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公司。变更后，安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公司持有公司2.661%的股权。

2008年1月15日，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94号）核准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向股东同比例转增股本和股东同比例现金增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3,379万元变更为人民币203,351.57万元，股权结构未变。

2008年6月10日，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781号），核准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受让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持有的公司19,670.42万股股份（占注册资本9.673%）以及河南省经济技术开发公司持有的公司71,525.36万股股份（占注册资本35.173%）。股权变更完成后，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91,195.78万股股份（占公司注册资本的44.846%）。

2010年12月23日，根据股东单位安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公司《关于安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公司变更名称的函》及公司2010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股东单位“安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公司”变更为“安阳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11年6月1日，根据河南证监局《关于同意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持有5%以下股权股东的无异议函》（豫证监函[2011]111号），江苏省丝绸集团有限公司、广州立白投资有限公司、江苏惠友毛衫有限公司、深圳市广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张家港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河南省金龙实业有限公司及山东环球渔具股份有限公司分别

从许继集团有限公司受让公司股份 3,000 万股、2,000 万股、1,000 万股、1,000 万股、1,000 万股、8,315.96 万股、1,600 万股及 1,500 万股（分别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475%、0.983%、0.492%、0.492%、0.492%、4.089%、0.787%、0.738%）。

2011 年 5 月 30 日，经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管理监督委员会批准及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江苏省丝绸集团有限公司更名为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1 年 9 月 22 日，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持有 5%以上股权的股东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534 号），核准渤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渤海产业投资基金）持有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以上股权的股东资格，并受让许继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 60,800 万股股份（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29.899%）。

2012 年 4 月 6 日，根据河南证监局《关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持有 5%以下股权股东的无异议函》（豫证监函[2012]41 号），许昌施普雷特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受让许继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 2,400 万股股份（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18%）。

2012 年 5 月 1 日，根据股东单位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关于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变更公司名称的函》及公司 2012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股东单位“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变更为“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4 年 4 月 22 日，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438 号），核准中原证券发行不超过 598,100,000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全部为普通股。2014 年 6 月 25 日，公司境外发行股份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股票简称：中州证券，股票代码：01375。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及国有股转持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3]1070 号），在本公司完成该次发行后，国有股东河南投资集团、安钢集团、中平能化、安阳经开、江苏苏豪、神火集团、焦作经开、深圳广晟和鹤壁建投分别将其持有的 40,994,778 股、8,842,345 股、3,738,231 股、2,432,074 股、1,348,575 股、884,166 股、678,113 股、449,525 股和 442,193 股股份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上述 9 家划转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的股份合计 59,810,000 股。2014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在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2,631,615,700 元。

2015 年 6 月 15 日，公司 2015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一次内资股类别股东会议及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作出决议，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发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728 号）以及香港联交所批准，公司于 2015 年 8 月完成非公开发行 H 股股票 592,119,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H 股港币 4.28 元。2015 年 8 月 14 日，公司在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3,223,734,700 元。

2016 年 11 月 18 日，公司 2016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二次内资股类别股东会及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作出决议，2016 年 11 月 25 日公司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868 号），核准中原证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 700,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 号）和河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A 股国有股权管理方案及国有股转持的批复》（豫国资产权[2015]26 号），按本次发行 700,000,000 股计算，国有股东河南投资集团、安钢集团、中平能化、安阳经开、江苏苏豪、神火集团、焦作经开、深圳广晟和鹤壁建投分别将其持有的 47,979,175 股、10,348,840 股、4,375,124 股、2,846,433 股、1,578,336 股、1,034,804 股、793,645 股、526,112 股和 517,531

股股份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上述 9 家划转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的股份合计 70,000,000 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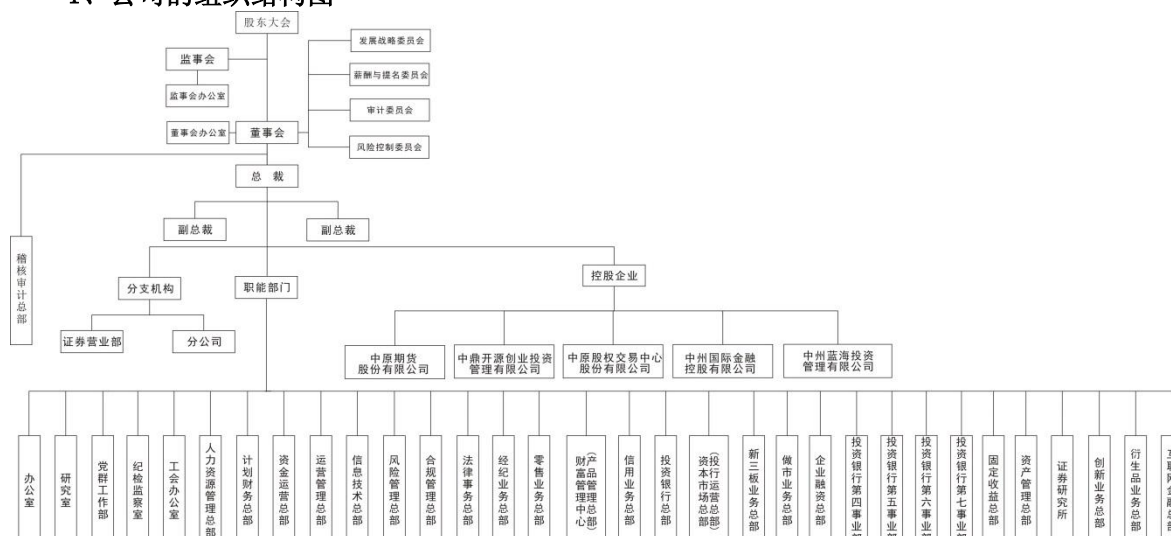
2017 年 1 月 3 日，公司 A 股在上交所挂牌上市。

（二）公司组织机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构建了科学规范的法人治理，公司建立了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在内的三权制衡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为公司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

1、公司的组织结构图



2、公司控股子公司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直接拥有 4 家境内子公司和 1 家境外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中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10 号中原广发金融大厦四楼

成立国家/注册地址：中国 /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10 号中原广发金融大厦四楼

成立日期：1993 年 4 月 18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3.3 亿元

持股比例：51.357%

法定代表人：杨中贤

联系电话：0371-68599199

主营业务：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

法人类别：股份有限公司

（2）中鼎开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20 号海联大厦 20 楼

成立国家/注册地址：中国 /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18 号院 1 号楼 501-11 室

成立日期：2012 年 2 月 8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13.8 亿元

持股比例：64.86%

法定代表人：李宏伟

联系电话：0371-69177108

主营业务：使用自有资金或设立直投资基金，对企业进行股权投资或债权投资，或投资于与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相关的其它投资基金；为客户提供与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相关的财务顾问服务；经中国证监会认可开展的其他业务

法人类别：有限责任公司

(3) 中州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香港中环康乐广场 8 号交易广场二期 1505 及 1508 室

成立国家/注册地址：中国香港 / 香港中环康乐广场 8 号交易广场二期 1505 及 1508 室

成立日期：2014 年 10 月 29 日

注册资本：港币 5 亿元

持股比例：100%

联系电话：00852-25001375

主营业务：投资控股公司，作为公司海外业务的平台，透过下设附属公司开展具体业务

(4) 中州蓝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23 号中科大厦 9 层 915 号

成立国家/注册地址：中国/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23 号中科大厦 9 层 915 号

成立日期：2015 年 3 月 25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5 亿元

持股比例：100%

法定代表人：赖步连

联系电话：0371-86503971

主营业务：以自有资金进行金融产品投资、证券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人类别：有限责任公司

(5) 中原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23 号中科大厦 6 层

成立国家/注册地址：中国 /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23 号

成立日期：2015 年 6 月 29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3.5 亿元

持股比例：35%

法定代表人：赵继增

联系电话：0371-61775086

主营业务：为企业提供股权、债权和其他权益类资产的登记、托管挂牌、转让和融资等服务；投资与资产管理；财务顾问、企业推介、企业展示、培训和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人类别：股份有限公司

3、分公司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21 家分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分公司	地址	成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公司	河南省南阳市人民路 170 号	2003/5/20	杨青	0377-63205303
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公司	河南省驻马店市解放路 196 号	2003/4/23	贾英魁	0396-2989099
3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分公司	河南省新乡市人民路 250 号	2003/4/29	邓峰	0373-2068736
4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阳分公司	河南省安阳市北关区红旗路北段财政证券大楼	2003/5/8	陈明伟	0372-2095699
5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公司	河南省焦作市解放中路 1838 号	2003/6/2	丁清明	0391-3288118
6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漯河分公司	河南省漯河市郾城区黄河路 337 号-8 号	2003/6/9	骆东海	0395-3183866
7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第一分公司	上海市大连西路 261 号	2003/8/29	沈若蔚	021-65080598
8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鹤壁分公司	河南省鹤壁市淇滨区淇滨大道与兴鹤大街交叉口东南角	2004/5/26	周震	0392-3299909
9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周口分公司	河南省周口市七一路中段 81 号河南网通公司周口分公司办公楼临街三楼	2006/4/26	李晖	0394-8288680
10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阳分公司	河南省信阳市浉河区中山路 136 号弘运鑫鑫广场写字楼第五层	2006/7/26	陈磊	0376-6210378
1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封分公司	河南省开封市大梁路与西环路交叉口银地商务广场	2006/8/11	郭志军	0371-23899816
1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600 号 18 楼 01-17 室	2009/7/2	袁绪亚	021-50588666
13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纬二路三十号经纬公寓	2011/3/10	李华锋	0371-60155208
14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外大街 168 号朗琴国际 1 幢 8-9 层 1-907	2011/9/16	周卫东	010-83065722
15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黄河金三角示范区分公司	河南省三门峡市六峰路中段证券大厦	2013/11/20	杜红涛	0398-2830400
16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公司	河南省洛阳市西工区凯旋西路 30 号	2013/11/28	陈明伟	0379-63915178
17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濮阳分公司	河南省濮阳市建设路中段 203 号	2014/4/21	于春艳	0393-8151517
18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商丘分公司	河南省商丘市神火大道 96 号	2014/4/24	李允	0370-2580966
19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公司	河南省许昌市魏都区颖昌大道 669 号	2014/6/12	刘志刚	0374-2612899
20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2015/5/14	贾中河	0755-83839961
2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公司	河南省平顶山市中兴南路西 2 号	2015/6/30	岳友良	0375-4801728

(三) 公司证券营业部的数量和分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82 家证券营业部。证券营业部分布在全国 12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其中，北京市 2 家、上海市 3 家、浙江省 1 家、广东省 2 家、湖北省 1 家、湖南省 2 家、江苏省 1 家、陕西省 1 家、山东省 2 家、河北省 1 家、天津市 1 家、河南省 65 家。详见下表：

序号	证券营业部	地址	负责人
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纬五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纬五路 37 号院综合办公楼主楼西的配楼二层、三层	赵振旭
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桐柏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郑州市桐柏路 43 号	辛志红
3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商务外环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10 号 3 层 303-306 号	李华锋
4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紫荆山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紫荆山路 61 号邮政大厦 20 层	董芳
5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经三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 25 号	肖忠春
6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纬二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纬二路三十号经纬公寓商用楼三楼	李伟杰
7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国基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国基路 168 号普罗旺世、塞纳维斯二区 32 号楼 1 至 2 层商 15 号	左克欣
8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郑新华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新郑市新华路新华小区一号楼一楼 4-5 号	冯永军
9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密东大街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郑州市新密市东大街 17 号	张永红
10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巩义嵩山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郑州市巩义市嵩山路 119 号附 8 号	李凯辉
1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牟广惠街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中牟广惠街与万胜路交叉口东南	李帅军
1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登封少林大道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登封市少林大道 38 号	王天鹏
13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邓州文化北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邓州市文化北路 91 号	马雪
14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阳范蠡东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南阳市范蠡东路儒林玉竹苑 2 号楼	赵小宇
15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五一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南阳市官庄工区五一路东段	王青峰
16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峡世纪大道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南阳市西峡县白羽路与世纪大道交叉口	张宛东
17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乡永顺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内乡县湍东镇永顺路	张辉
18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中兴南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平顶山市中兴南路西 2 号	岳友良
19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新华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路中段广厦汇商广场	文义尧
20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汝州风穴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汝州市风穴路 3 号工商银行营业部二楼	郑文朝
2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漯河长江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漯河市源汇区长江路 29 号	吴军
2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临颖颍河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临颖县颍河路中段龙庭首府小区门面房 A6-8	赵军
23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濮阳开州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濮阳市中原路与开州路交叉口西南角联通公司裙楼一层	王志高
24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濮阳中原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濮阳市中原路 18 号	张运朋
25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清丰朝阳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濮阳市清丰县朝阳路 240 号	王相信
26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濮阳县育民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濮阳县育民路中段路东	常少勇
27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阳中华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安阳市中华路广厦新苑 7 号楼	田丽琪
28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阳文峰大道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安阳市殷都区文峰大道西段	李志敏
29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林州兴林街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林州市开元区振林路与兴林街交叉口西北角	付宏斌
30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滑县文明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滑县文明路华通世纪城 B28 栋 2 号	陈利民
3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黄枣乡大道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内黄县城枣乡大道水木清华商	张亚兵

序号	证券营业部	地址	负责人
		铺 8 号房	
3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汤阴人民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安阳市汤阴县人民路与中华路交叉口西南角香格里拉 A 区	武新胜
33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向阳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新乡市向阳路与振中路交叉口新尚国际 1 号商住楼 107 号商铺	杨涛
34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垣人民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长垣县人民路亿隆银座公寓 3 号商铺	邱飞
35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辉县苏门大道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辉县市苏门大道中段路南	张晓冬
36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卫辉比干大道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新乡市卫辉比干大道 152 号	魏东
37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阳黄河大道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原阳县黄河大道南侧盛世佳苑 2-2-1 东	张乐飞
38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浚县黄河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浚县黄河路与黎阳路交汇处北 200 米路东	卢斌
39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淇县朝歌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淇县 107 国道县城段中段西侧	介积武
40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许昌莲城大道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许昌市魏都区莲城大道 114 号	熊培黎
4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葛八七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长葛市区八七路中段	王军
4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禹州府东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许昌市禹州市府东路中段	王志全
43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鄢陵翠柳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鄢陵县开发区翠柳路县政府西邻四层临街楼一楼	张伟琳
44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襄城中心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襄城县中心路东段(财政局对面)	乔广军
45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始红苏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信阳市固始县城蓼北路与红苏路交汇处陈元光广场世纪大厦三楼	李晓红
46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山兴隆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光山县弦山办事处兴隆路 60 号	李明保
47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孟州西韩愈大街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孟州市西韩愈大街 292 号	甄荣兴
48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沁阳建设北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焦作市沁阳市建设北路	翟军
49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武陟兴华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武陟县和平路与兴华路交叉口西北角三楼	魏思云
50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济源济水大街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济源市济水大街时代广场 C 座 3 层	王钰鹏
5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兰考裕禄大道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兰考县裕禄大道北段东侧	张旭
5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灵宝五龙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灵宝市五龙路与尹喜路交叉口	李进峰
53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渑池会盟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渑池县会盟路中段(人民银行一楼)	张学运
54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商丘南京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商丘市睢阳区南京路南侧归德路西侧应天国际广场 A 座三楼	张忠敏
55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永城中原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商丘市永城市中原路与光明路交叉口	钟亚辉
56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民权博爱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民权县秋水路与博爱路交叉口中置华府 11 号楼 6 号商铺	苏文峰
57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夏邑孔祖大道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夏邑县孔祖大道 595 号商铺	陈海滨
58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鹿邑紫气大道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鹿邑县紫气大道与真源大道交叉口西 200 米路北	春启言
59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华奉母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西华县奉母路中段	张阳
60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沈丘吉祥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沈丘县槐店镇吉祥东路路南	马广
6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开元大道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洛阳市开元大道 260 号 1 幢	张瑞萍
6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洛阳中州西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中州西路 26 号	石国锋
63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伊川豫港大道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洛阳市伊川县城关镇豫港大道 170 号	高景现
64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安磁河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新安县新城西区涧河路北侧	王海云
65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平西平大道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西平县西平大道 158 号	李广锡
66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崇明陈家镇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崇明县陈家镇瀛陈公路 4999 弄 2 号 107 室	邵旻
67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沪南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沪南路 2589 号	章振明
68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民田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与民田	贾中河

序号	证券营业部	地址	负责人
		路交界西南新华保险大厦 1903、1905、1906、1908 房	
69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天河路 1 号 2809 房	蒋旺
70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青岛仙霞岭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青岛市仙霞岭路 16 号金领尚街 B 区	周建军
7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济南解放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解放路 159 号 5 号楼 301-305	陈永利
7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工业南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1 号楼 103	孔庆丽
73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酒仙桥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 14 号 51 号楼一层 A158	夏群
74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广安门外大街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外大街 168 号 1 幢 8 层	周卫东
75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新塘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新塘路 111 号新城时代广场 2 号楼 3 楼	曹剑波
76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张自忠路证券营业部	天津市红桥区海河华鼎大厦张自忠路 2 号 702	陈利涛
77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中山西路证券营业部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中山西路 356 号中电信息大厦二层 2A003 铺位	魏金鑫
78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未央路证券营业部	陕西省西安市未央路经济技术开发区 138 号中登大厦 A 座 23 层	王琳
79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沙车站北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车站北路 70 号万象新天 5 号楼	蒋志昂
80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吉首世纪大道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吉首市干州世纪山水 62 栋 106 号	向清丰
8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建农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张家港市杨舍镇港城华府 10 幢建农路 7 号	陈小刚
8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中北路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101 号海山金谷 1 栋 8 层 9 号	程喜文

七、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8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贡勇、晁小燕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外)	名称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香港中环太子大厦 22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叶少宽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 86 号
	签字保荐代表人姓名	葛文兵、解锐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7 年 1 月 3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内地法律顾问	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	
中国香港法律顾问	李伟斌律师行	
A 股股份登记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H 股股份登记处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000744078476K	

八、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14年
营业收入	2,026,810,960.79	4,004,355,251.90	-49.38	1,808,216,779.1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8,646,243.11	1,405,500,406.97	-48.87	562,290,151.7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65,312,398.19	1,398,025,186.84	-52.41	545,143,195.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01,990,424.05	-1,062,141,293.30	不适用	2,645,370,610.33
其他综合收益	33,449,696.04	11,475,235.64	191.49	30,326,501.00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2014年末
资产总额	40,384,572,637.04	41,651,248,616.42	-3.04	28,269,242,333.27
负债总额	28,837,803,803.63	32,774,794,867.15	-12.01	22,412,447,214.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10,582,116,323.66	8,161,580,473.74	29.66	5,786,706,463.97
所有者权益总额	11,546,768,833.41	8,876,453,749.27	30.08	5,856,795,118.44
期末总股本	3,923,734,700.00	3,223,734,700.00	21.71	2,631,615,700.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4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49	-55.10	0.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49	-55.10	0.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49	-57.14	0.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89	20.54	减少11.65个百分点	11.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23	20.43	减少12.20个百分点	11.06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按照《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要求计算

(三) 母公司的净资本及风险控制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净资本	10,217,177,777.68	7,814,063,990.84
净资产	10,431,615,497.58	8,202,048,215.85
风险覆盖率(%)	444.34	347.11
资本杠杆率(%)	29.26	24.73
流动性覆盖率(%)	2,053.26	538.25
净稳定资金率(%)	158.58	138.49
净资本/净资产(%)	97.94	95.27
净资本/负债(%)	63.20	47.32

净资产/负债(%)	64.52	49.67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	22.34	28.78
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净资本(%)	55.29	47.54

注：报告期内，公司净资本等各项风险控制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上年末的净资本及相关比例已按《关于修改〈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的决定》（证监会第125号令）进行修订

九、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 2016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29,450,057.60	533,273,652.27	627,642,197.96	436,445,052.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809,927.83	179,346,261.57	243,599,608.92	168,890,444.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7,954,145.23	167,603,663.43	244,552,668.53	135,201,921.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3,599,364.00	-1,442,961,437.48	-1,809,279,430.29	-13,348,920.2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6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0,545,753.17	主要为转让中原英石基金股权投资收益	-75,607.06	-193,105.5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408,174.00	主要是财政专项扶持资金	21,083,613.36	32,321,992.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584,574.34		-6,739,741.55	-6,896,674.5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90.00		2,372,285.6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569,063.71		-5,005,192.66	-1,777,202.69
所得税影响额	-18,634,302.88		-4,160,137.60	-6,308,052.98
合计	53,333,844.92		7,475,220.13	17,146,956.23

十二、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45,128,204.70	8,037,095,626.37	2,991,967,421.67	331,111,566.6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70,562,311.33	2,524,113,797.94	153,551,486.61	43,370,355.4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144,170,407.34	1,208,177,431.99	64,007,024.65	-1,462,492.64
衍生金融负债		131,955.20	131,955.20	283,665.58
合计	8,559,860,923.37	11,769,518,811.50	3,209,657,888.13	373,303,095.08

注1：根据每日无负债结算，衍生金融工具项下的股指期货投资等按抵消后的净额列示，本期末衍生金融工具被抵消 21.63 万元。

注2：对当年利润的影响金额包括：（1）交易性金融资产和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2）持有和处置这些项目取得的投资收益。

十三、 按《证券公司年度报告及格式准则（2013 年修订）》（中国证监会公告【2013】41 号），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会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一）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幅度
货币资金	12,090,415,132.84	12,707,460,600.77	-4.86%
结算备付金	3,096,957,086.10	4,455,615,703.22	-30.49%
融出资金	6,119,265,370.45	8,158,803,094.69	-25.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037,095,626.37	5,045,128,204.70	59.3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911,696,190.30	6,826,689,334.44	-13.40%
应收款项	43,496,697.92	27,587,801.49	57.67%
应收利息	397,345,286.70	257,757,840.45	54.1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39,428,945.46	-1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81,937,630.58	2,443,599,475.10	5.66%
长期股权投资	370,421,607.85	106,705,532.33	247.14%
在建工程	4,051,439.24	543,150.00	645.92%
商誉	21,466,082.83	7,268,756.37	195.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7,928,755.39	209,334,510.90	-43.66%
短期借款	661,118,923.35		不适用
应付短期融资款	3,809,755,009.59	5,106,960,000.00	-25.406%
拆入资金	400,000,000.00		不适用
衍生金融负债	131,955.20		不适用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607,978,821.81	4,712,964,571.21	18.99%
代理买卖证券款	9,426,088,091.08	13,281,216,869.23	-29.03%
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942,002,264.58	1,586,034,162.71	-40.61%
应付职工薪酬	472,060,797.32	711,032,900.34	-33.61%
应交税费	96,475,098.96	267,155,238.02	-63.89%
应付款项	207,332,187.36	152,466,664.69	35.9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11,695,776.24	-100.00%
应付债券	5,494,298,598.03	5,291,078,013.77	3.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707,013.93	49,157,422.62	-41.60%

实收资本（或股本）	3,923,734,700.00	3,223,734,700.00	21.71%
资本公积	3,842,379,808.39	1,865,166,967.63	106.01%
其他综合收益	63,826,190.55	36,261,558.91	76.02%
盈余公积	697,014,082.63	604,796,786.78	15.25%
一般风险准备	1,163,978,034.21	1,034,873,820.03	12.48%
未分配利润	891,183,507.88	1,396,746,640.39	-36.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582,116,323.66	8,161,580,473.74	29.66%
少数股东权益	964,652,509.75	714,873,275.53	34.94%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增减幅度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259,619,100.49	2,716,354,159.22	-53.63%
利息净收入	318,306,944.02	561,575,861.59	-43.32%
投资收益	477,944,617.68	599,018,351.30	-20.2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0,751,105.21	56,061,634.06	不适用
汇兑收益	-3,442,833.21	62,062,152.53	不适用
其他业务收入	35,134,237.02	9,283,093.20	278.48%
税金及附加	57,418,589.52	255,484,062.30	-77.53%
业务及管理费	1,009,437,684.55	1,709,009,930.66	-40.93%
资产减值损失	-27,005,101.48	127,631,057.07	不适用
其他业务成本	27,987,574.24	1,107,611.77	2426.84%
营业外收入	39,621,993.23	21,225,594.03	86.67%
持有待售子公司利润总额	-17,962,957.50	-34,421,696.14	不适用
利润总额	974,566,629.95	1,890,969,158.71	-48.46%
所得税费用	227,841,848.25	488,588,592.72	-53.37%
净利润	746,724,781.70	1,402,380,565.99	-46.75%
其他综合收益	33,449,696.04	11,475,235.64	191.49%
综合收益总额	780,174,477.74	1,413,855,801.63	-44.82%

（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幅度
货币资金	10,906,368,493.26	11,457,340,401.40	-4.81%
结算备付金	2,861,279,822.91	4,229,637,630.04	-32.35%
融出资金	5,873,865,210.42	8,095,545,444.73	-27.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633,991,564.70	3,408,279,450.37	65.3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569,169,690.51	6,796,689,334.44	-18.06%
应收款项	37,744,827.45	27,727,443.35	36.13%
应收利息	350,720,629.73	225,861,868.53	55.2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102,000,000.00	-1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06,904,169.42	2,492,219,724.16	-11.45%
长期股权投资	1,976,973,001.74	1,258,021,592.08	57.15%
在建工程	4,051,439.24	543,150.00	645.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5,280,666.29	205,857,043.12	-48.86%
应付短期融资款	3,809,755,009.59	5,106,960,000.00	-25.40%
拆入资金	400,000,000.00		不适用
衍生金融负债	131,955.20		不适用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313,078,821.81	4,568,564,571.21	16.30%
代理买卖证券款	8,659,499,538.04	12,616,675,912.75	-31.36%

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924,703,379.22	1,580,445,192.56	-41.49%
应付职工薪酬	440,892,284.86	694,688,726.76	-36.53%
应交税费	80,816,232.69	261,981,469.33	-69.15%
应付款项	206,752,599.23	151,036,473.96	36.89%
应付债券	5,494,298,598.03	5,291,078,013.77	3.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076,060.34	46,764,785.19	-63.49%
实收资本（或股本）	3,923,734,700.00	3,223,734,700.00	21.71%
资本公积	3,838,825,951.77	1,865,166,967.63	105.82%
其他综合收益	44,727,315.54	74,957,872.01	-40.33%
盈余公积	697,014,082.63	604,796,786.78	15.25%
一般风险准备	1,159,972,464.65	1,030,868,250.47	12.52%
未分配利润	767,340,982.99	1,402,523,638.96	-45.29%
股东权益合计	10,431,615,497.58	8,202,048,215.85	27.1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167,829,229.77	2,674,977,424.98	-56.34%
利息净收入	227,783,168.24	494,786,640.45	-53.96%
投资收益	352,346,572.34	549,515,991.11	-35.8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8,447,490.81	39,295,953.79	不适用
汇兑收益	-3,719,786.18	62,040,935.35	不适用
其他业务收入	9,678,849.73	10,050,924.32	-3.70%
税金及附加	53,783,791.80	250,225,051.11	-78.51%
业务及管理费	877,980,916.52	1,618,839,535.74	-45.76%
资产减值损失	-55,481,838.54	127,389,387.78	不适用
其他业务成本	1,850,306.69	1,340,056.60	38.08%
营业外收入	34,574,908.89	10,223,964.59	238.18%
利润总额	825,862,066.60	1,836,145,042.78	-55.02%
所得税费用	211,080,094.31	466,049,353.56	-54.71%
其他综合收益	-30,230,556.47	48,779,544.36	不适用
综合收益总额	584,551,415.82	1,418,875,233.58	-58.80%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业务有经纪业务、投资银行业务、投资管理业务、自营交易业务和境外业务。

公司经纪业务指公司接受客户委托，代理客户买卖股票、基金、债券、期货等，并向客户收取佣金的业务。近年来，公司积极把握机遇，持续推进从通道式服务向财富管理增值服务转型，主动调整证券经纪业务结构，加快经纪业务分支机构向综合证券金融平台转型，不断提升综合服务客户的能力。

公司投资银行业务主要包括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债券承销业务、财务顾问业务及新三板主办券商业务等。近年来，公司不断完善投行业务体系。公司依托河南资源优势，倾力服务于河南资本市场，并不断完善面向全国的业务布局，全力打造中原证券投行品牌，在 IPO、再融资、并购重组、新三板推荐业务、参团承销等方面，均取得了积极进展和良好业绩。2016 年，公司完成了 7 单非公开项目、9 单公司债主承销项目，74 单新三板项目，并为多家企业提供财务顾问服务，在河南省证券承销市场占据领先地位。

公司投资管理业务主要包括资产管理业务、直投业务等。公司充分发挥现有资源优势，资管业务产品线日益丰富，业务规模再上新台阶，达到 120 亿元。直投业务严控风险，加强管理，深化与地方政府合作，推动产业基金设立，加快科创基金运作，支持“双创”企业发展。

自营交易业务投资范围包括依法公开发行的股票、债券、基金、衍生工具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金融产品。公司证券自营业务在发展过程中始终坚持价值投资，坚持“灵活配置，稳健操作”的原则，有效控制投资风险。2016 年自营业务积极应对股债市场异常波动，权益投资利用市场反弹机会，开展委托投资和期权业务；债券投资控制流动性风险，积极操作，采取有力措施较好地应对市场冲击。

公司境外业务方面，中州国际以布局全牌照国际化业务平台为目标，在已取得香港证监会发出的第一类证券交易牌照的基础上，完成第四类就证券提供意见、第六类就机构融资提供意见、第九类提供资产管理等业务牌照的获批，同时还取得了香港法院颁发的放债人业务牌照，多元化业务平台建设基本到位，初步打造了较为完整的“国际业务链”。业务范围包括证券经纪、孖展融资、投资银行、资产管理、证券研究、股票质押融资、自营投资等。报告期内克服了香港资本市场 2016 年度持续低迷、交投不活跃等不利因素，各项业务从零开始，均取得了较快发展，实现了来之不易的盈利局面。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证券业是典型的周期型行业，行业业绩跟资本市场整体环境以及宏观经济密切相关。从 20 世纪 90 年代初开始，中国证券市场经历了二十多年的发展历程，从不成熟逐步走向成熟，从监管缺位到监管逐步完善，从初具规模到发展壮大，证券业已成为中国国民经济中的一个重要行业，对推动国民经济增长作出了重大贡献。伴随着我国证券市场的规范发展，证券行业呈现出稳步增长态势。

公司目前是河南省内注册的唯一一家法人证券公司。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公司已发展为具有独特区域优势的综合性证券公司。本公司在中国证监会 2016 年证券公司分类评价中获得 A 类 A 级。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末，本集团资产总额为 403.85 亿元，较上年末下降 3.04%。主要变动情况是：（1）结算备付金 30.97 亿元，较年初下降 30.49%，主要为客户备付金减少；（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0.37 亿元，较年初增长 59.30%，主要为债券投资规模增加；（3）应收款项 0.43 亿元，较年初增长 57.67%，主要为投行项目应收款增加；（4）应收利息 3.97 亿元，较年初增长 54.15%，主要为债券投资和融资融券利息增加；（5）长期股权投资 3.70 亿元，较年初增长 247.14%，主要为联营投资增加；（6）在建工程 0.04 亿元，较年初增长 645.92%，主要为办公楼建造支出；（7）商誉 0.21 亿元，较年初增长 195.32%，主要为收购泛亚金融有限公司产生的商誉；（8）递延所得税资产 1.18 亿元，较年初减少 43.66%，主要为应付职工薪酬暂时性差异减少。

其中：境外资产 12.46（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占报告期末本公司总资产的比例为 3.08%。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区域优势明显

公司地处中国中西部最大的经济省份河南，是河南唯一一家法人证券公司。河南省 2004-2016 年 GDP 总量连续 13 年稳居全国第五位，当前，河南省正处于中原经济区、郑州航空港综合实验区、国家粮食核心生产区以及国家中心城市建设规划四大国家战略的全面实施阶段。2016 年 8 月，国务院决定在河南省新设立自贸试验区，实体经济发展势头良好。另一方面，河南省金融业发展相对滞后，截至 2016 年底，河南省证券化率只有 22.5%，远低于全国 68.2% 的平均水平。公司深耕河南市场十多年，对河南证券市场有着深入的理解，与地方政府机构及企业建立了良好关系，区位优势明显。因此，凭借河南省巨大的经济规模、人口红利和较低的证券化率等优势，公司未来的发展潜力巨大。

2、管理团队专业、稳定、务实、进取

公司核心管理层拥有丰富的金融领域工作经验，董事长菅明军和总裁周小全曾经分别在国家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等国家综合经济管理部门关键岗位工作，再加上两人多年在公司担任主要领导，组织实施了公司一系列重大经营活动，对公司的发展情况和发展方向相当熟悉；其他管理层成员也都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证券行业平均从业年限已超过 20 年。公司管理层专业、稳定的职业积累，保证了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

3、A+H 两地上市融资能力大幅提升

2017 年 1 月 3 日，公司在上交所挂牌上市，正式成为全国证券行业第八家 A+H 即内地和香港两地上市券商，实现了香港上市、香港增发和 A 股回归的三大跨越。资本运营能力大幅提升：公司股票作为沪港通和深港通投资标的，借力于两地资本市场互联互通效应，大大拓展了净资本和运营资金补充渠道。

4、“六位一体”产业链全力推进，打造核心竞争优势

公司依托于场外资本市场和直投领域的优势，于业内率先提出了以直投为先导的“六位一体”产业链发展模式。2015 年下半年，伴随公司控股的股权中心投入运营，公司以股权中心为源头、直投为先导，打造四板挂牌和融资、直接投资、新三板挂牌、做市业务、公司转板、转板后的再融资和股权质押融资等“六位一体”全产业链，为中小微企业提供全生命周期的综合金融服务。

“六位一体”全产业链是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落实金融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的

重要决策，是支持河南省经济和企业的发展，培育创新型经济增长动力的切实举措，也是公司大力发展机构客户，抵御行情周期波动，确保持续稳定发展的核心竞争优势。

5、风控体系健全

公司已建立一套行之有效的风险管理体系，能够识别、评估和管理业务中的市场、信用及操作风险，优化风险配置，制定风险化解措施。公司已建立四层架构的风险管理体系。另外，公司还建立起一套基于净资本和流动性的动态风险控制指标，以对各种风险进行监控、早期预警及报告。公司拥有标准化敏感度分析和压力测试程序，用于应对所有业务线的各种风险，并开展定期或不定期的压力测试，帮助公司优化资产配置和化解风险。在权益类证券投资的风险控制方面，不仅有严格的决策机制和风险限额管理，还有严格的止盈止损操作流程，必要时强制平仓，确保业务风险的可测、可控、可承受。

6、高度市场化的用人与激励机制

公司采用以市场导向为基准的绩效式雇员薪酬架构，实施以业绩和管理目标为核心的多层次、全方位的考核体系。公司结合在香港上市后面临的新形势，专门出台两个激励约束制度，进一步加强对管理人员和员工的管理，实现管理人员能上能下、员工能进能出、收入能增能减，有效激发公司发展的活力。公司激励机制坚持向业务部门倾斜，业务部门内部坚持向一线员工倾斜，最大限度地激发业务部门和一线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公司重奖有突出贡献的员工，对通过 CFA 或 CIIA 的员工实施较大力度的奖励。

7、企业文化独特，充满人文关怀

公司在多年的经营发展过程中，逐步形成了以“朴实善良、诚信厚道、严谨执着、务求实效”为核心理念的企业文化。切实关爱一线员工，对新入司员工推出“培育津贴”制度；通过多种渠道，对特困员工给予帮扶。独特的企业文化不仅保障了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也有效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 总体经营情况

2016 年，公司发展实现重大跨越。在这一年里，面对不利的宏观经济和证券市场形势，公司紧紧围绕年初确定的工作思路，圆满完成 A 股发行，向中国保监会提交中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拟筹）筹建申请材料并获受理，控股子公司中原股权交易中心挂牌企业突破 1000 家。公司发展迈上了一个新的台阶。

在佣金率持续下滑、市场竞争加剧的复杂环境下，公司经纪业务加速两个转型，即经纪业务向财富管理转型、分支机构向“一站式”综合金融服务平台转型；投行业务方面，通过扩充人才队伍，综合实力进一步增强，先后完成中原环保、森源电气、清水源、羚锐制药、科迪乳业和安彩高科等六个增发项目，募集资金占河南省全年增发融资额的 23%、增发公司数量的 30%，继续保持河南市场领先地位【Wind 资讯】；自营业务、资产管理业务和其他创新类业务的发展均取得一定成果。公司进一步完善风控、合规体系建设，进行了全面的合规、风控检查，切实提高了公司的风险管理能力；公司成功发行 40 亿元次级债券，通过内保外贷实现集团层面的融资突破，公司融资成本大幅降低。公司再次被中国证监会评为 A 类券商。

2017 年，中原证券将牢牢抓住 A 股上市的红利，加大营业网点的铺设，加快经纪、投行、资管等各项业务的拓展，重视对高端人才的吸引，争取完成中原人寿的组建，深化国际化布局，更好的回馈投资者，回报社会。

(二) 主营业务分析

1、经纪业务

报告期内，经纪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1.21 亿元，较 2015 年下降 58.00%。

(1) 证券经纪

2016 年沪深两市股票基金成交量 138.91 万亿元，较上年下降 48.72%。【沪深交易所统计】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把握机遇，设立了经纪业务转型与发展管理委员会，持续推进业务转型，大力拓展机构经纪业务，逐步调整业务结构。报告期末，公司托管证券市值（含限售股市值）人民币 1,758 亿元，A 股、基金交易金额人民币 16,291.1 亿元，市场占有率 0.59%；融资融券余额达人民币 58.93 亿元，信用交易额人民币 1,293.54 亿元，累计开立信用账户 40,028 户，较 2015 年末增长 3.82%。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优化营业网点布局，保持各项承载业务有效落地，辐射范围逐步扩大，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客户总数 165.2 万户，较 2015 年末增长 4.8%。

2016 年，公司不断丰富服务内容和手段，强化投资顾问专业能力系列培训，保持证券经纪业务在省内的领先地位和竞争优势，提高在省外的竞争能力。公司签约“中原宝典”、“中原管家”投资顾问服务累计签约客户达到 242,556 户，实现营业收入 1.20 亿元，分别较 2015 年减少 42.95%、55.34%。这是由于证券行情震荡，客户资产规模出现缩水，签约客户佣金率大幅下滑所致。

项目	2016年度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度 2015年12月31日
A股基金交易额（人民币亿元）	16,291	33,665.2
证券经纪客户数量（万户）	165.2	157.6
融资融券余额（人民币亿元）	58.93	81.18
信用交易额（人民币亿元）	1,293.54	4,487.93
信用账户（户）	40,028	38,556

（2）期货经纪

报告期内，中原期货实现营业收入 9,975 万元，同比增长 70%；净利润 1,915 万元，同比增长 86%，远高于行业平均增幅。公司代理交易量同比增长 24%，高于行业 8 个百分点，成交额下降 37%，下降幅度低于行业 28 个百分点；客户保证金规模突破 10 亿元，同比增长 35%，高于行业增幅 20 个百分点。

（3）分销金融产品

公司致力于搭建一站式综合金融服务平台，不断丰富金融产品线，推广以金融产品配置为核心的财富管理服务。财富管理中心配备专业人员为不同风格客户提供个性化的产品配置，增强客户粘性。

报告期内，根据市场环境及客户需求的变化，公司持续优化产品组合，其中代销私募基金产品共计约 0.431 亿元，实现了零的突破；代销银行理财产品共计约人民币 7.60 亿元，较 2015 年增长 52.9%；销售公司管理的资产管理产品人民币 45.73 亿元，较 2015 年增长 11.35%；公司代销公募基金产品共计约人民币 5.84 亿元；销售公司发行的收益凭证产品共计人民币 1,027 万元。

2、投资银行业务

报告期内，投资银行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2.62 亿元，较 2015 年增长 26.99%。

（1）股权融资

2016 年，沪深两市共有 227 家企业完成首发上市，融资人民币 1,496.08 亿元；777 家上市公司完成再融资发行，融资人民币 17,082.78 亿元、同比增长 91%。新三板市场新增挂牌公司 4,976 家，融资人民币 1,323.87 亿元，分别同比增长 39%和 8%。【数据来源：Wind 资讯、中国证监会网站】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 6 家上市公司的非公开发行股份再融资项目，其中股票主承销 6 家，承销金额人民币 36.49 亿元，完成财务顾问项目 22 个。公司继续利用在新三板市场上的先发优势，抢抓新三板市场高速发展的机遇，积极开展新三板推荐挂牌及其定向增发业务，完成新三板挂牌 45 家，新三板定向融资 31 次，融资金额人民币 7.21 亿元。

截至报告期末，A 股 IPO 在审核项目 1 单，股权再融资在审项目 3 单，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配套融资）在审项目 1 单。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同比增减
股票主承销金额 (人民币亿元)	36.49	36.16	0.94%
股票主承销数量 (家)	6	7	-14.29%
财务顾问项目数量 (个)	22	169	-86.98%
新三板挂牌数量 (个)	45	34	32.35%
新三板定向融资 (次)	31	50	-38.00%

(2) 债权融资

报告期内,公司抓住债券融资市场大发展的有利时机,积极开拓相关业务,2016 年完成公司债项目 11 单,公司固定收益类业务承销金额人民币 105.5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了 152.39%。

项目名称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主承销项目金额 (人民币亿元)	发行数量	主承销项目金额 (人民币亿元)	发行数量
公司债	77.2	9	19.1	4
企业债	28.3	2	10	1
资产证券化			6.3	1
地方政府债			6.4	3
合计	105.5	11	41.8	9

3、投资管理业务

报告期内,投资管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90 亿元,较 2015 年增长 17.11%。

(1) 资产管理

2016 年末,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统计数据显示,证券公司资产管理业务规模人民币 17.58 亿元,同比增长 45.58%。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管理总规模 120 亿元,产品 32 只;其中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8 只,规模 46.27 亿元,同比增长 28%;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12 只,规模 62.96 亿元,同比增长 1843%;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2 只,规模 10.78 亿元。

(2) 直接投资

随着供给侧改革、大众创业、万众创新、“互联网+”等政策落地,以及未来 IPO 注册制、新三板市场的分层交易、战略新兴板推出等利好推动,股权投资市场迎来积极环境。

中鼎开源严控风险,加强管理,深化与地方政府合作,支持新兴行业企业发展,推动产业基金设立,加快科创基金运作。报告期内,公司完成股权投资 5 单,投资金额 2.14 亿元;完成债权投资 18 单。

(3) 另类投资

报告期内,中州蓝海完成运营中心和业务重心向郑州和河南省内转移,调整和完善了投资结构和资产配置,形成对新三板企业股权进行质押融资的特色投资共 5 单,努力提升经营业绩和投资回报。

4、自营交易

报告期内，自营交易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0.29 亿元，较 2015 年下降 91.19%。

2016 年 A 股市场大幅震荡，截至报告期末，上证综指收于 3,103.64 点，下跌 12.31%；深证成指收于 10,177.14 点，下跌 19.64%；中小板指收于 6,472.23 点，下跌 22.89%；创业板指收于 1,962.06 点，下跌 27.71%。【Wind 资讯】

权益类投资把严控风险放在首要位置，在市场缺乏有效对冲手段的条件下，积极利用市场回升的契机波段操作，挽回相当部分损失，业绩状况好于市场表现及业绩比较对象。

受 2016 年末债券市场行情影响，债券投资前 10 个月的浮盈在短时间内出现了较大规模回撤。面对市场冲击，公司采取滚动换仓、提前锁定融资额度、反弹减仓等措施，尽力挽回收益。

5、境外业务

报告期内，境外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0.86 亿元，较 2015 年增长 493.15%。

2016 年，在香港证券市场日均成交金额及募集资金总额双双同比下降的大环境下，中州国际业务快速发展，于 2016 年 2 月 16 日，收购泛亚金融有限公司（后更名为中州国际融资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已取得香港证监会 1/4/6/9 类牌照和香港东区裁判法院发放的放债人牌照，具备了全面开展各项业务的条件。中州国际逐步熟悉香港证券市场竞争环境，发挥公司客户基础广泛等优势，拓展业务营销体系建设，积极探索符合自身发展特征的业务模式和盈利模式，实现较快发展。

报告期内，中州国际证券经纪业务客户数量快速增长，业务开拓取得良好成效。截至报告期末，经纪业务开户数达到 4,242 户，客户资产达到 33.91 亿港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27.5 倍；中州国际依托经纪业务客户的增长，在确保风险可控可测的基础上，积极满足客户融资需求。截至报告期末，孖展融资余额 2.82 亿港元，较上年末增长 273.93%；中州国际投资香港市场可转债 4.90 亿港元；完成第一支资管产品的设立，管理资金规模 1.21 亿港元。

6、总部及其他业务

(1) 股票质押回购及约定购回

报告期内，股票质押回购业务收入和规模实现大幅增长：自有资金股票质押回购业务全年日均规模人民币 21.78 亿元，较 2015 年增长 19.47%；实现利息收入约人民币 1.53 亿元，较 2015 年增长 3.50%。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票质押待购回余额 23.73 亿元，较去年年末 18.76 亿元增长 26.49%。在途业务平均履约保障比例为 263.6%。

报告期内，公司面向互联网用户推出灵活的融资品种，调整融资利率，加强营销推广，小额股票质押回购业务实现逆势增长。报告期内，实现利息收入人民币 361 万元，较 2015 年末增长 247%。截至报告期末，规模达到人民币 0.77 亿元，同比增幅 289%，开通服务权限客户 38,998 户，累计初始交易规模 2.32 亿元，在途业务平均履约保障比例为 231.6%。

报告期末，开通约定购回业务交易权限客户 825 户，较 2015 年末增长 0.86%；待购回余额人民币 0.34 亿元，同比增长 19.18%。

（2）新三板做市

公司于 2016 年 5 月设立做市业务总部开展新三板做市业务，完善业务架构和制度体系。报告期内，新三板做市业务面临指数下跌、交易低迷的系统性风险，公司积极调整业务策略，加强团队建设，提高项目筛选标准，严控交易风险，做市家数稳步增长，业务推进平稳有序。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新三板做市股票 134 只，做市家数行业排名第 28 位，做市投资规模人民币 4.48 亿元。

（3）创新业务

互联网金融：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互联网新开证券账户 72,856 户，占公司总开户数的 93.64%，交易量人民币 963.14 亿元。全年互联网平台理财产品销售额 9.53 亿元，较 2015 年同比增长 40.47%。

柜台市场：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自建柜台系统的建设，柜台市场业务稳步推进，运营体系逐步成熟。根据公司资金管理需求，全年共发行收益凭证 2 期，发行规模人民币 1,027 万元。

场外做市：

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8 日正式取得报价系统做市业务资格。2016 年 11 月，公司对发行的收益凭证进行做市报价，并成功实现产品的做市转让。

（4）股权中心

报告期内，股权中心帮助企业新增融资 2.62 亿元，一家挂牌企业转板至新三板。截至报告期末，股权中心设置“一市两板”，展示板企业 997 家、交易板企业 44 家，挂牌企业总数同比增长 347%；各类会员单位 438 家，其中推荐机构 193 家、专业服务会员 245 家；托管企业 44 家，托管股份 7.78 亿股，托管私募债券 2 支共 6,000 万元。

股权中心积极推动漯河市、周口市、焦作市、新乡市及省移民办等多个地方政府机构出台奖补政策，并与其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截止报告期末，河南省三分之二的地市及十多个县区均已出台鼓励企业到股权中心挂牌的政策。

（5）研究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发布研究报告 539 篇、组织晨会 243 期并发布晨会产品，提供服务约 200 项次，积极支持公司各项主体业务发展，为公司决策提供了重要研究支持。

公司多次参加中国证券业协会组织的研讨会议，完成一项中国证券业协会的课题研究工作（发表《新三板市场支持实体企业融资的现状、效果及对策研究》课题研究），并为河南省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中国人民银行郑州中心支行等河南省内公司主管部门完成多个专项研究任务。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末，本集团总资产为 403.85 亿元，较 2015 年末下降 3.04%；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权益为 105.82 亿元，较 2015 年末增长 29.66%。2016 年，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20.27 亿元、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9 亿元，同比分别下降 49.38%和 48.87%；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8.89%。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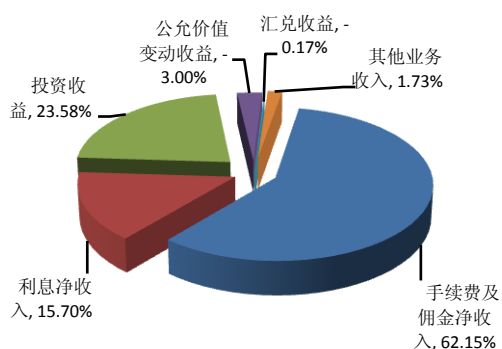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营业收入	2,026,810,960.79	4,004,355,251.90	-49.38	主要为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及自营投资业务收益的减少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259,619,100.49	2,716,354,159.22	-53.63	主要为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的减少
利息净收入	318,306,944.02	561,575,861.59	-43.32	主要为融资融券利息收入及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减少
投资收益	477,944,617.68	599,018,351.30	-20.21	主要为金融工具处置收益的减少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0,751,105.21	56,061,634.06	-208.36	主要为金融资产浮动亏损
营业成本	1,067,838,746.83	2,093,232,661.80	-48.99	主要为业务管理费和税金及附加的减少
税金及附加	57,418,589.52	255,484,062.30	-77.53	主要为应税收入减少及5月份起执行营改增
业务及管理费	1,009,437,684.55	1,709,009,930.66	-40.93	主要为计提薪酬费用的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01,990,424.05	-1,062,141,293.30	-154.39	主要为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的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335,807.81	-1,858,888,819.24	89.92	主要为投资支付的现金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7,064,980.02	8,718,761,124.28	-89.48	主要为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减少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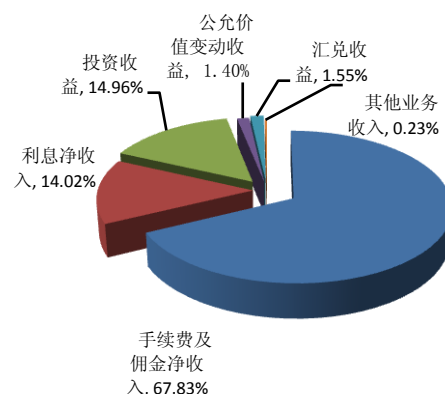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度, 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20.27 亿元, 较上年减少 19.78 亿元, 降幅为 49.38%, 主要为: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同比减少 14.57 亿元, 降幅 53.63%; 利息净收入同比减少 2.43 亿元, 降幅 43.32%。本集团营业支出 10.68 亿元, 较上年减少 10.25 亿元, 降幅为 48.99%, 主要为: 业务及管理费同比减少 7.00 亿元, 降幅 40.93%; 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减少 1.55 亿元; 税金及附加同比减少 1.98 亿元, 降幅 77.53%。

2016 年营业收入占比



2015 年营业收入占比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证券经纪	771,868.69	449,736.46	41.73	-63.95	-54.31	减少 12.29 个百分点
证券投资	28,607.73	-9,920.7	不适用	-91.19	不适用	不适用
投资银行	261,856.35	136,757.41	47.77	26.99	-21.89	增加 32.69 个百分点
融资融券	249,753.26	28,539.29	88.57	-46.91	-72.59	增加 10.71 个百分点
资产管理	65,785.63	20,222.87	69.26	-34.99	-34.40	减少 0.28 个百分点
期货经纪	99,745.57	74,010.05	25.80	69.94	64.76	增加 2.33 个百分点
直接投资	124,064.18	45,793.14	63.09	103.65	74.97	增加 8.02 个百分点
总部及其他	309,306.12	269,557.54	12.85	-50.90	-41.34	减少 12.71 个百分点
海外业务	86,024.66	56,031.02	34.87	493.15	288.53	增加 34.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省内分支机构	700,387.49	370,451.85	47.11	-64.46	-56.00	减少 10.18 个百分点
省外分支机构	100,088.93	69,363.92	30.70	-79.78	-82.15	增加 9.23 个百分点
境内子公司	235,516.98	136,562.90	42.02	44.90	62.63	减少 6.32 个百分点
境外子公司	86,024.66	56,031.02	34.87	493.15	288.53	增加 34.3 个百分点
总部业务	874,994.12	438,317.41	49.91	-35.89	-42.87	增加 6.12 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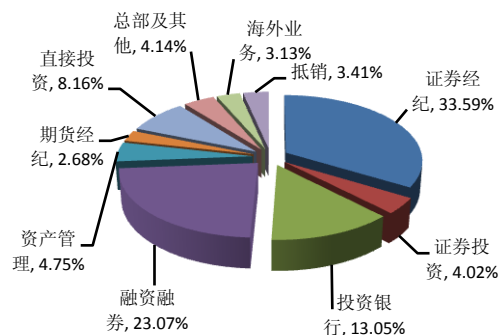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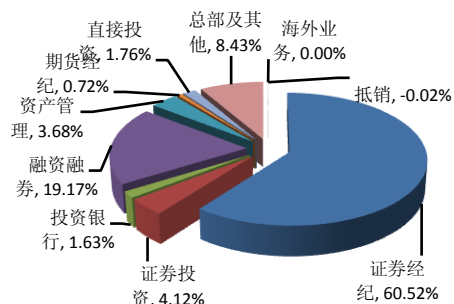
本集团证券经纪业务营业收入 7.72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38.08%，同比下降 63.95%，营业利润率同比减少 12.29 个百分点；证券投资业务营业收入 0.29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1.41%，同比下降 91.19%；投资银行业务营业收入 2.62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12.92%，同比增长 26.99%，营业利润率同比增加 32.69 个百分点；融资融券业务营业收入 2.50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12.32%，同比下降 46.91%，营业利润率同比增加 10.71 个百分点；资产管理业务营业收入 0.66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3.25%，同比下降 34.99%，营业利润率同比减少 0.28 个百分点；期货经纪业务营业收入 1.00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4.92%，同比增长 69.94%，营业利润率同比增加 2.33 个百分点；直接投资业务营业收入 1.24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6.12%，同比增长 103.65%，营业利润率同比增加 8.02 个百分点；总部及其他业务营业收入 3.09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15.26%，同比下降 50.90%，营业利润率

同比减少 12.71 个百分点；海外业务营业收入 0.86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4.24%，同比增长 493.15%，营业利润率同比增加 34.30 个百分点。

2016 年各分部营业利润占比



2015 年各分部营业利润占比



(1)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2) 成本分析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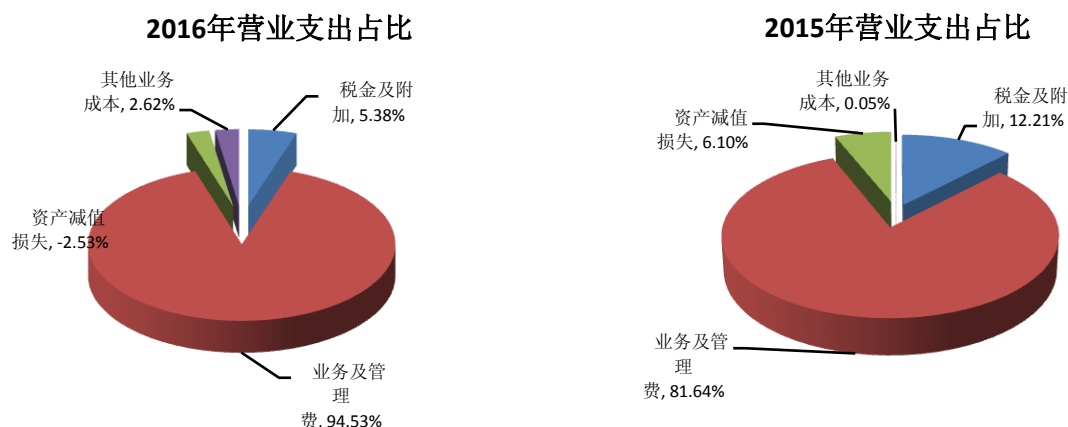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业务及管理费	1,009,437,684.55	94.53	1,709,009,930.66	81.64	-40.93	主要为计提员工薪酬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	-27,005,101.48	-2.53	127,631,057.07	6.10	-121.16	主要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变动
其他业务成本	27,987,574.24	2.62	1,107,611.77	0.05	2,426.84	主要为子公司其他业务成本增加
税金及附加	57,418,589.52	5.38	255,484,062.30	12.21	-77.53	主要为应税收入减少及 5 月份起执行营改增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度，本集团营业支出 10.68 亿元，较上年减少 10.25 亿元，降幅为 48.99%，主要变动情况是：(1) 业务及管理费 10.09 亿元，同比减少 7.00 亿元，降幅 40.93%，主要为计提员工薪酬减少；(2) 资产减值损失 -0.27 亿元，同比减少 1.55 亿元，主要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变动；(3) 其他业务成本 0.28 亿元，同比增加 0.27 亿元，增幅 2,426.84%，主要为子公司其他业务成本增加；(4) 税金及附加 0.57 亿元，同比减少 1.98 亿元，降幅 77.53%，主要为应税收入减少及 5 月份起执行营改增。



(3)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同比变动幅度
业务及管理费	1,009,437,684.55	1,709,009,930.66	-40.93%
所得税费用	227,841,848.25	488,588,592.72	-53.37%

2016 年公司业务及管理费用 10.09 亿，同比减少 40.93%，主要为计提员工薪酬减少。所得税费用 2.28 亿元，同比减少 53.37%，主要为利润总额减少。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度，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19.76 亿元。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7.02 亿元。其中：现金流入 69.09 亿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 47.33%。主要为：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49 亿元，占比 32.55%；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8.98 亿元，占比 27.47%；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20.35 亿元，占 29.46%。现金流出 96.11 亿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 58.00%。主要为：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24.76 亿元，占比 25.76%；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44.99 亿元，占比 46.81%。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87 亿元。其中：现金流入 1.06 亿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 0.72%。现金流出 2.93 亿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 1.77%。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9.17 亿元。其中：现金流入 75.84 亿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 51.95%。主要为：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06 亿元，占比 38.32%；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0.13 亿元，占比 52.92%。现金流出 66.67 亿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 40.23%。主要为：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07 亿元，占比 76.60%。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 额较上期期 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2,090,415,132.84	29.94	12,707,460,600.77	30.51	-4.86	主要为客户存款减少
结算备付金	3,096,957,086.10	7.67	4,455,615,703.22	10.70	-30.49	主要为客户备付金减少
融出资金	6,119,265,370.45	15.15	8,158,803,094.69	19.59	-25.00	主要为融资融券规模下降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037,095,626.37	19.90	5,045,128,204.70	12.11	59.30	主要为债券投资规模增加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911,696,190.30	14.64	6,826,689,334.44	16.39	-13.40	主要为买断式回购金融资产规模下降
应收款项	43,496,697.92	0.11	27,587,801.49	0.07	57.67	主要为投行项目应收款增加
应收利息	397,345,286.70	0.98	257,757,840.45	0.62	54.15	主要为债券投资和融资融券利息增加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39,428,945.46	0.09	-100.00	主要为转让英石股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81,937,630.58	6.39	2,443,599,475.10	5.87	5.66	主要为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规模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	370,421,607.85	0.92	106,705,532.33	0.26	247.14	主要为联营投资增加
在建工程	4,051,439.24	0.01	543,150.00	0.00	645.92	主要为办公楼建造支出
商誉	21,466,082.83	0.05	7,268,756.37	0.02	195.32	主要为收购泛亚金融有限公司产

						生商誉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7,928,755.39	0.29	209,334,510.90	0.50	-43.66	主要为应付职工薪酬暂时性差异减少
短期借款	661,118,923.35	1.64			不适用	主要为子公司借款规模增加
应付短期融资款	3,809,755,009.59	9.43	5,106,960,000.00	12.26	-25.40	主要为归还短期融资券、次级债、收益凭证
拆入资金	400,000,000.00	0.99			不适用	主要为转融通拆入资金增加
衍生金融负债	131,955.20	0.00			不适用	主要为开展个股期权业务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607,978,821.81	13.89	4,712,964,571.21	11.32	18.99	主要为买断式回购金融资产款规模上升
代理买卖证券款	9,426,088,091.08	23.34	13,281,216,869.23	31.89	-29.03	主要为经纪业务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减少
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942,002,264.58	2.33	1,586,034,162.71	3.81	-40.61	主要为信用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减少
应付职工薪酬	472,060,797.32	1.17	711,032,900.34	1.71	-33.61	主要为应付工资减少
应交税费	96,475,098.96	0.24	267,155,238.02	0.64	-63.89	主要为应税收入、利润减少
应付款项	207,332,187.36	0.51	152,466,664.69	0.37	35.99	主要为应付开放式基金清算款增加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11,695,776.24	0.03	-100.0	主要为转让英石股权投资
应付债券	5,494,298,598.03	13.60	5,291,078,013.77	12.70	3.84	主要为发行次级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707,013.93	0.07	49,157,422.62	0.12	-41.60	主要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暂时性差异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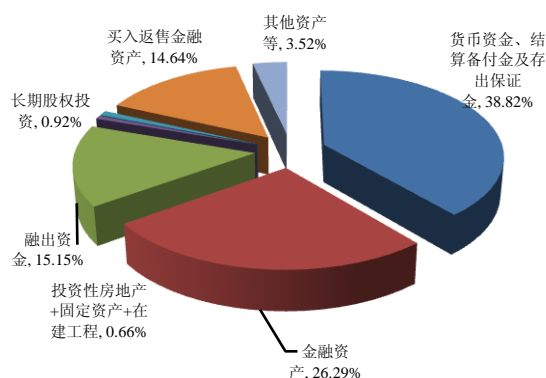
其他说明：

(1) 资产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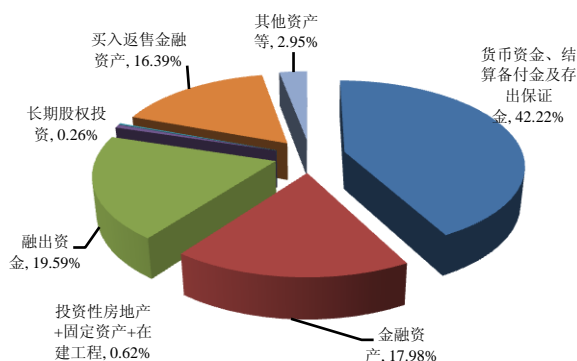
2016 年末，集团总资产 403.85 亿元，较年初 416.51 亿元减少 12.67 亿元，降幅 3.04%，主要变动情况是：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及存出保证金减少 19.09 亿元，金融资产增加 31.30 亿元，融出资金减少 20.40 亿元，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少 9.15 亿元。

集团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及存出保证金占总资产的比率为 38.82%，金融资产占总资产的比率为 26.29%，融出资金占总资产的比率为 15.15%，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占总资产的比率为 0.66%，长期股权投资占总资产的比率为 0.92%，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占总资产的比率为 14.64%，其他资产占总资产的比率为 3.52%。公司的资产质量和流动性较好，资产结构优良。

2016年末资产占比情况



2015年末资产占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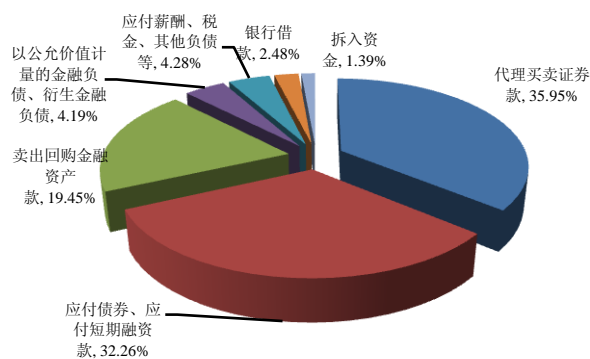
备注：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 负债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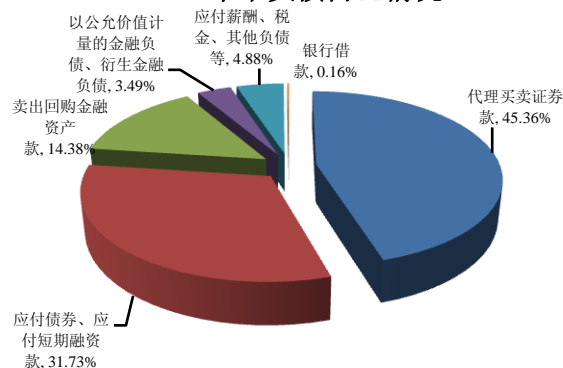
2016 年末，集团总负债 288.38 亿元，较年初 327.75 亿元减少 39.37 亿元，降幅 12.01%，主要变动情况是：代理买卖证券款减少 44.99 亿元，应付债券、应付短期融资款减少 10.94 亿元，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增加 8.95 亿元。

集团代理买卖证券款占总负债的比率为 35.95%，应付债券、应付短期融资款占总负债的比率为 32.26%，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占总负债的比率为 19.45%，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占总负债的比率为 4.19%，银行借款占总负债的比率为 2.48%，拆入资金占总负债的比率为 1.39%，应付薪酬、税金、其他负债等占总负债的比率为 4.28%。

2016年末负债占比情况



2015年末负债占比情况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10,090,000.00	转融通业务资金担保
	2,698,279,119.00	回购融资质押
	185,841,167.23	债券借贷业务质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9,370,000.00	质押借款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本报告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和本节“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相关内容。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 3.70 亿元，与上年末相比增加 2.63 亿元，增幅为 247.14%。有关处置中原英石股权事宜请参见本节二、“（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子公司投资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七、“17、长期股权投资”。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七、“17、长期股权投资”。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45,128,204.70	8,037,095,626.37	2,991,967,421.67	228,576,684.9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52,827,610.93	2,524,113,797.94	71,286,187.01	43,370,355.4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144,170,407.34	1,208,177,431.99	64,007,024.65	-1,462,492.64
衍生金融负债		131,955.20	131,955.20	283,665.58
合计	8,642,126,222.97	11,769,518,811.50	3,127,392,588.53	270,768,213.34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2868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2 日完成 A 股发行，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4 元，发行数量 70,000 万股，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28 亿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及其他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6.70 亿元，尚未使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处置中原英石股权事宜：2015 年 5 月 1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挂牌转让中原英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4%股权的议案》，2015 年 8 月份与股权受让方签订《产权交易合同》，总交易金额 4,430.3 万元，股权受让方已于 2015 年 9 月将交易申请上报监管部门并于 2016 年 2 月 15 日获批复。2016 年 2 月 26 日，中国证监会受理中原英石提交的股东变更申请。2016 年 7 月 26 日，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核准中原英石变更股权和实际控制人的批复，核准本公司持有中原英石股权比例由原来的 51%变更为 17%。2016 年 8 月 22 日中原英石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将名称由“中原英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2 亿元增加至 2.27 亿元，公司持股比例变更为 14.98%。

(七) 主要控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中州蓝海:注册资本 5 亿元人民币，中原证券持有 100%的股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中州蓝海总资产为 3.59 亿元，净资产 3.34 亿元，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1,533.62 万元，净利润 457.66 万元。

中鼎开源:注册资本 13.8 亿元人民币，中原证券持有 64.86%的股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中鼎开源总资产为 17.85 亿元，净资产为 15.18 亿元；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10,814.40 万元，净利润 6,150.21 万元。

股权中心:注册资本 3.5 亿元人民币，中原证券持有 35%的股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股权中心总资产 3.70 亿元，净资产 3.21 亿元，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2,581.42 万元，净利润 714.09 万元。

中原期货:注册资本 3.3 亿元人民币，中原证券持有 51.357%的股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中原期货总资产为 12.92 亿元，净资产 4.06 亿元；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9,974.56 万元，净利润 1,915.18 万元。

中州国际:注册资本 5 亿元港币，中原证券持有 100%的股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中州国际总资产为 13.94 亿港元，净资产 5.33 亿港元；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1.14 亿港元，净利润 0.32 亿港元。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合并了 11 家结构化主体，这些主体包括资产管理计划及合伙企业。对于本集团作为管理人的资产管理计划，以及作为普通合伙人或投资管理人的合伙企业，在综合考虑对其拥有的投资决策权及可变回报的敞口等因素后，认定对部分资产管理计划及部分合伙企业拥有控制权，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九) 其他**1、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部、分公司、子公司新设和处置情况以及对业绩的影响**

报告期内，本集团在境内共新设 1 家证券分公司、13 家证券营业部，其中 1 家分公司和 3 家营业部设立工作正在筹建中；完成了 9 家证券营业部的同城迁址；以及若干子公司的增资、处置及变更。以上变化将有助于优化本集团的网络布局、提升公司客户服务能力及子公司的综合实力。

(1) 营业部设立和变动情况**证券营业部新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立的 10 家证券营业部详见下表：

序号	名称	地区
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工业南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济南
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濮阳县育民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濮阳
3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清丰朝阳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濮阳
4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武陟兴华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焦作
5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乡永顺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南阳
6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沈丘吉祥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周口
7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山兴隆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信阳
8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阳黄河大道证券营业部	河南新乡
9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登封少林大道证券营业部	河南郑州
10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汤阴人民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安阳

证券营业部迁址情况

公司持续进行营业网点布局调整和优化。报告期内，公司启动证券营业部同城迁址共计 9 家，其中完成石家庄中山西路证券营业部、鹤壁分公司、许昌分公司的迁址工作；正在筹备平顶山分公司、平顶山中兴南路证券营业部、武汉中北路证券营业部的迁址工作。

(2) 分公司设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 1 家四川分公司，目前正在筹建中；根据河南证监局《关于对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 9 家证券营业部为分公司的无异议函》（豫证监函【2016】38 号），公司完成相关变更工作，请参见本报告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六、“（二）3、分公司情况”。

(3) 子公司情况**中原期货：**

2016 年 2 月 16 日，中原期货完成股份制改造工作，变更为“中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2016 年 8 月 25 日，中原期货变更股权，股权转让后股东为：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51.357%），河南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为 40.935%），河南省豫粮粮食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7.708%）。

中鼎开源：

2016 年 10 月 28 日，中鼎开源注册资本金由人民币 10 亿元增至 13.8 亿元，本次股权认购价格为每 1 元注册资本 1.08 元，公司认购 2.72 亿股权，实际出资 2.94 亿元，公司持股比例变更为 64.86%。

中州蓝海：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8月25日，公司共向对中州蓝海划付人民币1.65亿元。3亿元注册资本已全部到位。2016年11月，中州蓝海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5亿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实际向中州蓝海划付注册资本金共计人民币3.3亿元。

2016年11月11日，中州蓝海注册地址变更为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23号中科大厦9层915号。

2017年2月10日，公司向中州蓝海划付注册资本金人民币1.13亿元。

中州国际：

2016年5月24日，公司以货币形式向中州国际增资2亿港元，累计投资共计5亿港元。

股权中心：

公司于2016年10月24日和2016年12月26日分别向股权中心划付注册资本金人民币3,000万元和3,125万元。

2016年2月1日，中鼎开源与股权中心订立合伙权益转让协议，中鼎开源向股权中心出售其持有中证开元创投基金人民币3,000万元的出资份额（即27.272%有限合伙权益），交易金额为人民币36,913,624.40元。2016年10月24日，中鼎开源与股权中心订立股权转让合同，中鼎开源向股权中心出售其持有中证开元之人民币1,200万元的股权（即60%股权），交易金额为人民币14,050,805.81元。

中州汇联：

2016年11月11日，中州蓝海控股子公司中州汇联互联网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更名为中州汇联信息技术服务（深圳）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信息技术服务；计算机科技领域内软件开发和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基础软件服务。

中原英石：

关于中原英石的股权转让事宜，请参见本节二、“（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2、 账户规范情况专项说明

2016年度，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和公司相关规定，有效落实账户规范管理的各项措施。报告期内，各分支机构无风险处置账户，公司原有不合格账户规范及休眠账户激活等工作有序进行。其中，规范不合格资金账户15户，规范不合格证券账户16户，期末不合格资金账户1,200户，不合格证券账户1,269户；激活休眠资金账户1,901户，激活休眠证券账户3,355户，期末休眠资金账户398,453户，休眠证券账户651,481户。另外公司期末司法冻结资金账户4户，司法冻结证券账户6户。详见下表：

账户类别		2015年 末户数 (人民币账户)	增加	减少	2016年 末户数 (人民币账户)
休眠账户	资金账户	400,354		1,901	398,453
	证券账户	654,836		3,355	651,481
不合格账户	资金账户	1,215		15	1,200
	证券账户	1,285		16	1,269
司法冻结账户	资金账户	2	2		4
	证券账户	4	2		6
风险处置账户	资金账户				

3、 业务创新情况

公司的主要创新业务包含互联网金融业务、柜台市场业务以及场外做市业务。

报告期内，创新业务发展取得一定成果，互联网金融着力客户引流拓展、增强客户粘性、促进产品销售、提升交易活跃度四个方面，特别是推出了移动端的“中原财升宝”，实现了公司移动端互联网金融平台从无到有的突破。衍生品业务通过开展股票期权实盘大赛等形式多样的营销推广活动，提升客户开户转化率和交易参与率，股票期权累计开户市场份额和全年成交量市场份额，分别排名行业第 25 位和第 38 位。【上交所股票期权行业通讯】公司完成柜台市场系统建设，实现了搭建平台的目标。取得报价系统做市业务资格，填补公司场外业务空白。并在自贸区等创新业务的跟踪研究方面取得成果。

2017 年，公司将积极关注业内期权业务技术系统发展，加速机构交易平台交易模块和期权极速交易系统建设，根据上交所安排适时上线上交所期权组合保证金。公司将着手 FICC 业务布局，加大在大宗商品、黄金、外汇交易等业务开发力度，加快申请相关业务资格，培育新的增长引擎。公司将积极推动 PPP 金融业务，通过项目融资、产业基金、资产证券化等多种工具，实现项目端和资金端的有效匹配，加强实体经济和资本市场的联动，扩展大投行相关业务链条，优化公司资源配置，提升综合服务能力。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据中国证券业协会统计，截至 2016 年底，我国共有 126 家证券公司。我国证券业仍处于快速发展的历史机遇期，长期来看，传统业务同质化竞争严重；行业集中度不高，行业整合趋势逐步显现；证券行业对外开放不断深入，竞争将更加激烈；证券行业与其他金融业态之间的竞争加剧。

传统业务同质化竞争严重。我国证券公司总体呈现业务趋同、种类相对单一的经营特征。目前，我国证券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证券经纪、证券自营、承销与保荐三大传统业务。根据 wind 数据，2016 年证券经纪、证券自营、承销与保荐三大传统业务收入合计占营业收入的 78.21%。

行业集中度不高，行业整合趋势逐步显现。2006 年之后，我国证券行业进入快速发展时期，行业整合的不断加速使得少数处于领先地位的证券公司形成了更强大的实力，但是，我国证券行业集中度仍较低。截至 2016 年末，我国证券行业前五大机构总资产占全行业比重约 30.21%。由于证券行业属资本密集型行业，可通过横向并购扩大业务规模或进入新的业务领域，促进业务协同发展，进而提高综合竞争能力和对抗风险的能力。根据国外经验，随着我国证券行业的不断发展，行业集中度有望进一步提高。

证券行业对外开放不断深入，竞争将更加激烈。快速发展的中国市场吸引了众多大型外资证券公司，《外资参股证券公司设立规则》实施后，各大外资证券公司纷纷通过合资等方式取得了国内证券业务资格并开展经营，合资证券公司队伍不断扩容。高盛、摩根士丹利、摩根大通、瑞银、瑞信、德意志银行、花旗、苏格兰皇家银行等外国金融机构已通过合资等方式进入中国市场。国内证券公司开始与实力雄厚的外资证券公司正面竞争。

证券行业与其他金融业态之间的竞争加剧。近年来，随着金融市场竞争的加剧和证券行业的创新发展，商业银行、保险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和信托公司等其他类型的金融机构利用其在营业网点、客户资源等方面的优势，在资产管理、金融产品销售、债券承销等业务领域，与证券公司展开了日趋激烈的竞争。此外，迅速崛起的互联网金融，也将在经纪业务、资产管理等业务领域，

与证券公司展开激烈的竞争。同时，部分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和互联网企业，还积极寻求通过并购等方式直接进入证券行业，进一步加剧了行业的竞争。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充分发挥在香港和内地两地上市的优势，紧紧围绕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本质要求，在严格遵守监管规定的前提下，争取再用三年左右的时间，把中原证券打成一个以证券主业为基础，横跨四板市场和保险业务及其他金融业态在内的，现代化、国际化的大型金融控股集团，使公司综合实力和经济效益稳居全国券商第一方阵，成为香港和内地两地的标杆性上市公司之一。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在两地上市的背景下，公司以加快发展为中心，一手抓各项能力的全面提升，一手抓战略布局的持续推进，迈好新一轮跨越式发展的第一步。

1、以加快发展为中心，推进各项业务能力的提升。加大各项业务的投入和创新力度，更好发挥公司全产业链服务实体经济的核心竞争力的作用，做好业务协同等，促进集团经济效益的最大化。

2、稳步推进战略布局，积极打造金控集团。加快中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暂定名）的组建，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和应对证券市场波动的能力。

3、努力实现三大转变，打造新的利润格局。一是加快向“以投资为先导、投行跟进、经纪等基础业务为重要保障”的现代经营模式转型；二是高端业务发展和利润重心向一线城市的转变，根植河南并战略性布局全国；三是整合各种资源，加强与国内、国际著名基金公司、资产管理公司和证券公司等机构的合作，开拓新的利润来源。

4、努力完善合规风控体系建设，为公司加快发展保驾护航。在打造大型金融控股集团的发展远景下，努力构建金控集团框架下的全覆盖的风险管理体系，强化管控措施，防患于未然。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对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合规风险和操作风险等。

2016 年公司通过久期分析、敏感性分析、情景分析等方法对风险进行计量，通过甄别、分类、分析等措施对各类风险进行区分、防范和管理，目标是充分揭示公司的经营风险并将其控制在公司能够承受的范围之内，以保证公司发展战略目标的实现。具体而言，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信用风险及应对措施

信用风险指借款人或者交易对手无法按规定履约而导致损失的风险。经纪业务全额保证金结算方式可以切实规避相关信用风险，因此，公司的信用风险目前主要来自于债券投资业务、融资融券业务、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和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以及应收款项。具体表现为：(1) 投资对象的违约或评级下降；(2) 交易对手的违约；(3) 融资融券客户到期无法偿还资金或证券的风险；(4) 应收款项的坏账风险等。在债券投资信用风险管理方面，公司借助信用评级手段，从投资品种、发行主体和交易对手三个层面考虑不同信用等级投资品种的信用风险；风险监督和控制包括对各投资品种、交易对手的分类管理以及对持仓投资品种信用情况的日常监控。公司还规定，所有超

过交易额度授权的业务均需上报风险管理部门审核，并上报上一级授权组织审批，风险管理部门对投资品种的交易方式、结算方式、对手方信用等级等方面进行审核，提示交易风险。

在融资融券业务和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信用风险管理方面，公司通过制定各项严格的制度和措施，从征信、授信、盯市、平仓等多个环节对该业务涉及的信用风险进行控制。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建立了一套严格的客户甄选及项目风险评估体系。公司采取“一事一议”的形式提交信用业务决策委员会，进行项目风险评估，并逐日盯市，动态监控项目履约保障比例情况有效防范信用风险的发生。

对于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公司已根据债务人的经营情况、现金流情况和坏账准备政策，充分计提了坏账准备。

2、 市场风险及应对措施

市场风险主要指公司因市场整体或者局部变动从而导致损失或者收入减少的可能性，包括权益类资产价格波动风险、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等。价格波动风险主要为证券市场波动导致股票等证券产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公司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该项风险在数量上表现为交易性金融工具的市价波动影响公司的利润变动，可供出售金融工具的市价波动影响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利率风险是指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受市场利率变动影响的生息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融资客户应收款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债券投资等；汇率风险指公司持有或运用外汇的经营活动中，因汇率变动而蒙受损失的可能性，汇率的波动会给公司带来一定的汇兑风险，2016 年公司密切关注外汇市场，合理决策、适度控制外汇规模。公司受汇率变动影响的外币资产规模较小。

为防范市场风险，公司采取了如下措施：(1) 执行严格的投资授权体系。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授权的股票、债券自营业务规模和风险限额范围内负责对业务规模和风险限额在年度内进行分解配置，风险管理部门对相应指标进行监控和风险预警；(2) 建立多指标风险监控评估体系。对自营业务建立量化指标体系，结合集中投资限制、情景分析、压力测试、敏感性分析等多种方法或工具进行计量评估；(3) 对交易流程进行全方位控制。通过投资管理系统实现指标监控，对债券自营业务债券评级、集中度等进行前端控制，根据市场变化及时对业务风险进行评估报告。2016 年，公司采取审慎原则，严控自营风险，市场风险管理能力显着提升。

3、 流动性风险及应对措施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

针对流动性风险，公司合理控制自营业务投资规模，股票投资以分散投资为原则，注重流动性风险管理，持仓占所投资品种全部流通股比例较小，流动性风险较小；债券投资以利率产品和高评级信用债为主，持仓分散，剩余期限分布合理，流动性风险不大。本公司采取以下措施：(1) 加强大额资金的实时监控和管理，以实现资金集中分配及协调流动性风险；(2) 通过进入银行间市场、资本市场、获得银行授信及开发其他流动性的不同来源，及时满足本公司流动性需求；(3) 采用以净资本和流动性为基础的监控体系，对风险控制指标进行监控，并使用压力测试评估业务活动对净资本和流动性的影响。

4、 合规风险及应对措施

合规风险是指因公司或其工作人员的经营管理或执业行为违反法律、法规和准则而使公司受到法律制裁、被采取监管措施、自律处分、遭受财产损失或声誉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合规风险管理制度和合规管理组织体系，在证券行业合规管理试点推行之初，公司成立了合规管理总部，配备了专职的合规管理人员，通过合规审查、合规监测、合规检查、合规督导、合规培训等手段对合规风险实施有效管控。

5、 操作风险及应对措施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交易过程或管理系统不适当的操作而带来金融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实时监控公司经纪、自营、资产管理等业务的操作风险状况，并形成了经纪业务风险管理手册和其他业务的风险控制制度体系。公司各业务风险控制岗位人员对其所辖业务中的风险进行一线风险控制并报告；对难以量化的风险，通过严格的操作控制程序，减少技术和人为原因造成的风险，提高风险管理的效率。本公司各业务风险控制岗位人员对其所辖业务中的风险进行一线风险控制并报告。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应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坚持现金分红为主，如无重大投资计划、重大现金支出和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能分红的其他事项发生，每年以现金分红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不同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现金分红在每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在现金分红的同时，也可以以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利润，但如公司当年未以现金分红，则不得单独以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利润。

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具体经营数据、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提出年度或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综合考虑公司长远发展和持续厚待投资者，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923,734,700 股为基数，向公司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21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474,771,898.70 元。现金股利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以人民币向 A 股股东支付，以港币向 H 股股东支付。港币实际发放金额按照本公司审议 2016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五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港币平均基准汇率计算。公司 2016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由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尚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 2016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二个月内进行现金股利分配。

公司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制订合规、透明，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有明确的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相关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履职尽责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保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6 年				797,145,368.70	718,646,243.11	110.92
2015 年		4.2		1,353,968,574.00	1,405,500,406.97	96.33
2014 年		1.2		315,793,884.00	562,290,151.78	56.16

注：2016 年 10 月 28 日，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向全体股东实施了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的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共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22,373,470.00 元。如 2016 年度利润

分配预案经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则公司 2016 年度将合计派发现金股利总额人民币 797,145,368.70 元（含税），占 2016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10.92%。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自中原证券首次发行 A 股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与中原证券 2014 年 3 月 10 日签订了《避免同业竞争协议》期限为长期	是	是		
	股份限售	渤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渤海产业投资基金）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自中原证券首次发行 A 股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股份限售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自中原证券首次发行 A 股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股份限售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自中原证券首次发行 A 股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股份限售	安阳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自中原证券首次发行 A 股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股份限售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自中原证券首次发行 A 股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股份限售	许昌施普雷特	股东对所持	自中原证券首	是	是		

		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次发行 A 股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股份限售		广州立白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自中原证券首次发行 A 股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股份限售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自中原证券首次发行 A 股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股份限售		河南省金龙实业有限公司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自中原证券首次发行 A 股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股份限售		焦作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有限公司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自中原证券首次发行 A 股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股份限售		山东环球渔具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自中原证券首次发行 A 股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股份限售		江苏惠友毛衫有限公司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自中原证券首次发行 A 股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股份限售		张家港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自中原证券首次发行 A 股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股份限售		深圳市广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自中原证券首次发行 A 股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股份限售		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自中原证券首次发行 A 股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本公司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与河南投资集团 2014 年 3 月 10 日签订了《避免同业竞争协议》期限为长期	是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5.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78.0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00
保荐人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28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的境内审计机构，负责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等提供相关的境内审计服务，聘期一年，审计费用合计为人民币 75 万元，其中年度审计费用人民币 65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人民币 10 万元；续聘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的境外审计机构，负责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等提供相关的审计及审阅服务，聘期一年，费用合计为人民币 278 万元。公司 2016 年度非审计服务费用为人民币 10 万元，为公司支付的 A 股发行验资服务费。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12月28日，公司杭州新华路营业部因在未申请换领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情况下迁址营业，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关于对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新华路营业部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5】16号）。杭州新华路营业部已获取了由中国证监会2015年12月30日颁发的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并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报送了整改报告。浙江监管局组织现场验收并于2016年4月11日出具了《关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新塘路证券营业部整改情况的验收意见函》，确认杭州新华路营业部应整改事项已整改完毕。

除上述披露外，公司无其他被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交易所、金融期货交易所、财税、外汇和审计等部门处罚或公开谴责的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及不良诚信等情况。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5月26日, Mao Yuan Capital Limited 向本公司发出书面通知, 提议于临时股东大会及类别股东会议新增有关建议采纳购股权计划的决议案。该购股权计划已经公司2015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一次内资股类别股东会议及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通过。该购股权计划满足相关条件后方可作实。在实施该购股权计划的条件尚未满足前, 本公司将不会实施该购股权计划。请参阅本公司分别于2016年3月23日发布的本公司2015年H股年度报告, 以及2016年12月8日发布的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招股意向书之有关内容。相关信息可查阅网址: <http://www.hkexnews.hk> 及 <http://www.sse.com.cn>。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 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 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4、涉及业绩约定的, 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	被投资企业的重大在建项目的进展情况
河南投资集团	控股股东	中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拟定)	普通型保险,包括人寿保险和年金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分红型保险;万能型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资金运用业务及保险监督管理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最终应以保险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及公司登记机关核准的项目为准)	30				不适用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说明

2016年12月26日,本公司、河南投资集团及其他发起人订立出资协议。据此,发起人同意成立寿险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亿元。于出资协议项下拟进行之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持有寿险公司12%股权。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540,361,055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540,361,055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540,361,055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6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为中州国际在境外借款提供反担保，反担保金额合计人民币540,361,055元。（其中：港币3.805亿元，人民币2亿元）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报告期内取得的业务资格

请参见本报告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公司的各单项业务资格情况”。

（二）公司发行 A 股股票并在上交所上市事项

2016 年 9 月 12 日，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报送 2016 招股书（申报稿）作预先披露。2016 年 11 月 9 日，中国证监会主板发行审核委员会召开 2016 年第 157 次发行审核委员会工作会议，审核并通过了本公司 A 股发行申请。2016 年 11 月 25 日，中国证监会正式书面通知本公司并于同日公布，本公司已获核准 A 股发行。A 股发行所发行股数不超过 700,000,000 股，有效期为批准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按发行价格每股人民币 4.00 元发行 700,000,000 股。

（三）子公司有关事项

请参见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二、（九）“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部、分公司、子公司新设和处置情况以及对业绩的影响”。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按照中国证券业协会《关于证券行业履行脱贫攻坚社会责任的意见》相关要求，公司成立了支持兰考县、固始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及办公室，以河南省兰考县、固始县、桐柏县实体经济需求为导向，以资本市场服务产业扶贫为重点，积极优先支持三个贫困县的企业利用资本市场资源，拓宽直接融资渠道，提高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不断增强贫困县自我发展能力。

公司针对性地为地方政府和企业引入各类金融资源，提供政策咨询和专业指导，有利于企业与资本市场和投资者更直接地对接，提高企业利用资本市场的效率，提升地方政府的金融服务水平。公司同时发挥河南省扶贫基金会的平台优势，加大对兰考县、固始县和桐柏县的公益扶贫力度，并拟选择一到两个贫困村进行精准扶贫，力争通过 2-3 年的努力，帮助该村一定数量的贫困人口脱贫。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2016 年，公司与河南省兰考县、固始县签署全面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共同建立精准帮扶的长效工作机制，就产业帮扶、教育帮扶、财务顾问、人才帮扶等方面进行全面合作：

公司向河南省扶贫基金会捐助原始资金 500 万元，成为河南省扶贫基金会理事长单位；向兰考县扶贫企业联合会捐款 30 万元，主要用于兰考县贫困家庭留守儿童学习教育；定点扶贫宜阳县捐赠 20 万元，用于改善宜阳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与兰考县、固始县正式签署合作协议，分别成立了中证焦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2 亿元）、民权县创新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注册资金 5000 万元）；电商扶贫兰考县、固始县合计 24 万元，购买农户农副产品；贫困户闫春光、文连智、李刚强等 23 户村民增收、建档立卡，贫困户 71 人受益。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拟上市公司辅导工作已经开展 3 家；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意见和兰考县要求，“中原证券兰考金融扶贫工作站”在兰考成功挂牌；兰考县在股权中心挂牌展示 35 家企业，固始县在股权中心挂牌展示 6 家企业。

3. 上市公司 2016 年精准扶贫工作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 资金	25,574
2.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71
二、分项投入	
1. 产业发展脱贫	
其中：1.1 产业扶贫项目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农林产业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旅游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电商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收益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扶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1.2 产业扶贫项目个数（个）	3
1.3 产业扶贫项目投入金额	25,024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71
2. 社会扶贫	
其中：2.1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50
2.2 扶贫公益基金	500
3. 其他项目	
其中：3.1. 项目个数（个）	41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017 年，公司将按照已制定的精准扶贫规划，在 2016 年已经开展的各项扶贫工作和已取得的成果基础上，继续做好现有的结对扶贫及教育帮扶工作，扎实抓好河南省兰考县、固始县和桐柏县精准帮扶工作。围绕兰考县、固始县等贫困县各个企业，对当地各类优质企业提供资金支持和帮助，为脱贫攻坚和企业发展做出贡献。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请详见公司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三)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万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97,370.57	61.22	+1.75				+1.75	197,372.32	50.3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27,070.57	39.41						127,070.57	32.39
3、其他内资持股	70,300.00	21.81	+1.75				+1.75	70,301.75	17.91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70,300.00	21.81						70,300.00	17.91
境内自然人持股			+1.75				+1.75	1.75	0.0004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25,002.90	38.78	+69,998.25				+69,998.25	195,001.15	49.70
1、人民币普通股			+69,998.25				+69,998.25	69,998.25	17.8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25,002.90	38.78						125,002.90	31.86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322,373.47	100	+70,000				+70,000	392,373.47	1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2868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2 日完成 A 股发行，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4 元，发行数量 70,000 万股，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28 亿元。发行后，我公司总股本由 322,373.47 万股变更为 392,373.47 万股。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 A 股发行，股本由 3,223,734,700 股增加至 3,923,734,700 股。由于股本的增加，摊薄了公司报告期末的每股净资产，2016 年末每股净资产按 A 股发行前的股本计算为 3.28 元；按 A 股发行后的股本计算为 2.70 元。因 12 月底新增普通股，故对每股收益不构成影响。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元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A 股	2016 年 12 月 22 日	4	70,000	2017 年 1 月 3 日	70,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次级债券	2016 年 4 月 21 日	4.20%	250,000	2016 年 5 月 12 日	250,000	2019 年 4 月 22 日
次级债券	2016 年 10 月 25 日	3.30%	150,000	2016 年 11 月 7 日	150,000	2018 年 10 月 26 日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 11 月 18 日，公司 2016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二次内资股类别股东会及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作出决议，2016 年 11 月 25 日公司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868 号），核准中原证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 700,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 号）和河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A 股国有股权管理方案及国有股转持的批复》（豫国资产权[2015]26 号），按本次发行 700,000,000 股计算，国有股东河南投资集团、安钢集团、中平能化、安阳经开、江苏苏豪、神火集团、焦作经开、深圳广晟和鹤壁建投分别将其持有的 47,979,175 股、10,348,840 股、4,375,124 股、2,846,433 股、1,578,336 股、1,034,804 股、793,645 股、526,112 股和 517,531 股股份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上述 9 家划转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的股份合计 70,000,000 股。

2015 年 7 月 1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及相关授权的议案》、并经 2015 年 9 月 10 日召开的公司 2015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一次或多次或多期公开或非公开发行除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以外的其它债务融资工具，合计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末公司净资产的 300%，授权董事长、总裁共同确定发行其它境内债务融资工具的相关事宜。公司 2016 年 4 月 12 日获得上交所《关于对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次级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16】712 号），获准发行不超过 100 亿元的次级债券。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4 月 21 日和 2016 年 10 月 25 日发行 25 亿元利率为 4.2% 及 15 亿元利率为 3.3% 的次级债券。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2868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2 日完成 A 股发行，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4 元，发行数量 70,000 万股，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28 亿元。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 322,373.47 万股变更为 392,373.47 万股，其中 A 股 267,370.57 万股，H 股 125,002.9 万股。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变动情况请参见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二、“（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03,109
	其中 A 股 602,819;H 股 29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8,892
	其中 A 股 178,585;H 股 307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 (代理人)有 限公司 ^注	-163,000	1,249,745,000	31.85		无		境外法人
河南投资集团 有限公司	-47,979,175	822,983,847	20.98	822,983,847	无		国有法人
渤海产业投资 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代表渤海 产业投资基 金拥有本公司 股权)		608,000,000	15.50	608,000,000	无		其他
安阳钢铁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10,348,840	177,514,015	4.52	177,513,015	质押	93,930,000	国有法人
中国平煤神马 能源化工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4,375,124	75,046,245	1.91	75,046,245	无		国有法人
全国社会保障 基金理事会转 持一户	+70,000,000	70,000,000	1.78	70,000,000	无		其他
安阳经济开发 集团有限公司	-2,846,433	48,824,693	1.24	48,824,693	无		国有法人
江苏省苏豪控 股集团有限公 司	-1,578,336	27,073,089	0.69	27,073,089	无		国有法人
许昌施普雷特 节能科技有限 公司		24,000,000	0.61	24,000,000	无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广州立白投资 有限公司		20,000,000	0.51	20,000,000	无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249,745,000			境外上市 外资股	1,249,745,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形。						

注: 此处股数包含截至报告期末, 河南投资集团的间接附属子公司大河纸业(香港)有限公司通过联交所交易系统场内交易方式以实益拥有人身份累计增持的公司 H 股 2,900 万股(好仓), 占公司当时已发行 H 股股份数量的 2.32%。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22,983,847	2020年1月3日	822,983,847	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2	渤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渤海产业投资基金拥有本公司股权）	608,000,000	2018年1月3日	608,000,000	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3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7,513,015	2018年1月3日	177,513,015	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4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5,046,245	2018年1月3日	75,046,245	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5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一户	70,000,000	2020年1月3日	47,979,175	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8年1月3日	22,020,825	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6	安阳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48,824,693	2018年1月3日	48,824,693	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7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7,073,089	2018年1月3日	27,073,089	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8	许昌施普雷特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4,000,000	2018年1月3日	24,000,000	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9	广州立白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	2018年1月3日	20,000,000	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10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17,749,930	2018年1月3日	17,749,930	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形。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朱连昌
成立日期	1991年12月18日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管理、建设项目的投资、建设项目所需工业生产资料和机械设备、投资项目分的产品原料的销售（国家专项规定的除外）；房屋租赁（以上范围凡需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

	得经营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控股的上市公司有：豫能控股（001896）持股 517,632,210 股，占总股本比例 60.52%；同力水泥（000885）持股 278,907,035 股，占总股本比例 58.74%，安彩高科（600207）持股 407,835,649 股，占总股本比例 47.26%。 参股的上市公司有：中航光电（002179）。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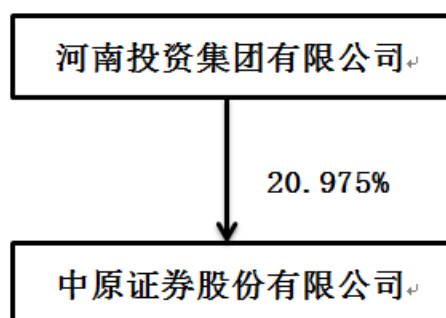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其他情况说明	河南投资集团隶属于河南省人民政府，由河南省政府授权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履行出资人职责，河南省国资委履行监管职责。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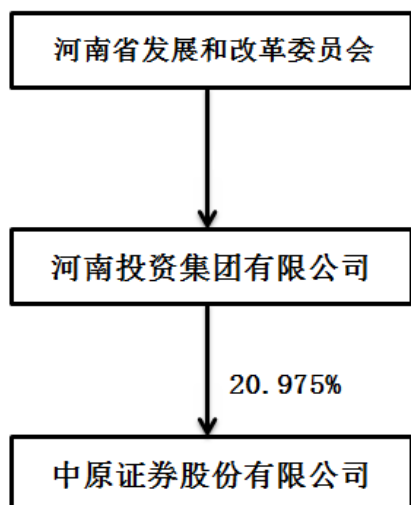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河南投资集团隶属于河南省人民政府，由河南省政府授权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履行出资人职责，河南省国资委履行监管职责。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渤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代表渤海产业投资基金拥有本公司股权)	高迎欣	2006年12月28日	911200007178678241	2	发起设立并管理产业投资基金；主要受托管理渤海产业投资基金；提供相关投资咨询服务及从事其他有关政府部门批准的资产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情况说明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无其他直接持股10%以上的股东。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系公司H股非登记股东所有。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请参见本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二、“(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菅明军	董事长、执行董事	男	54	2015年9月10日	2018年9月10日	1,289,754	1,289,754		不适用	64.05	否
周小全	执行董事、总裁	男	44	2015年9月10日	2018年9月10日	762,000	762,000		不适用	64.05	否
李兴佳	非执行董事	男	52	2015年10月12日	2018年9月10日				不适用	1.80	是
王立新	非执行董事	男	50	2015年9月10日	2018年9月10日				不适用	3.60	是
张强	非执行董事	男	53	2015年9月10日	2018年9月10日				不适用	1.80	是
张笑齐	非执行董事	男	31	2015年9月10日	2018年9月10日				不适用	3.60	否
于泽阳	非执行董事	男	47	2015年9月10日	2018年9月10日				不适用	1.80	否
苑德军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6	2015年9月10日	2018年9月10日				不适用	25.00	否
袁志伟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41	2015年9月10日	2018年9月10日				不适用	25.00	否
宁金成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0	2015年9月10日	2018年9月10日				不适用	8.33	否
于绪刚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48	2015年12月7日	2018年9月10日				不适用	25.00	否
鲁智礼	监事会主席	男	50	2015年9月10日	2018年9月10日				不适用	48.42	否
王金昌	股东代表监事	男	43	2015年9月10日	2018年9月10日				不适用	1.20	是
闫长宽	股东代表监事	男	53	2015年9月10日	2018年9月10日				不适用	1.20	是
崔元锋	股东代表监事	男	40	2015年9月10日	2016年7月20日				不适用		否
谢俊生	股东代表监事	男	50	2016年10月13日	2018年9月10日				不适用		否
项思英	独立监事	女	53	2015年9月10日	2018年9月10日				不适用	12.00	否
李洁英	独立监事	女	68	2015年9月22日	2016年1月7日				不适用	5.00	否
夏晓宁	独立监事	男	56	2016年5月9日	2018年9月10日				不适用	7.00	否
王静	职工代表监事	女	48	2015年9月10日	2018年9月10日				不适用	42.28	否
韩军阳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7	2015年9月10日	2018年9月10日				不适用	33.88	否
赖步连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4	2015年9月10日	2018年9月10日				不适用	313.21	否
朱建民	常务副总裁	男	53	2015年9月10日	2018年9月10日				不适用	45.26	否

朱军红	副总裁、财务负责人	女	47	2015年9月10日	2018年9月10日				不适用	50.06	否
徐海军	副总裁	男	46	2016年9月3日	2018年9月10日				不适用	47.46	否
	董事会秘书			2015年9月10日	2018年9月10日						
谢雪竹	副总裁	女	46	2016年9月3日	2018年9月10日				不适用	46.93	否
	合规总监			2015年12月29日	2018年9月10日						
赵丽峰	副总裁	男	44	2015年9月10日	2018年9月10日				不适用	136.94	否
朱启本	首席风险官	男	52	2015年12月29日	2018年9月10日				不适用	39.90	否
房建民	副总裁	男	44	2015年9月10日	2016年1月14日				不适用	3.94	否
赵继增	副总裁	男	51	2015年9月10日	2016年1月14日				不适用	3.33	是
合计	/	/	/	/	/	2,051,754	2,051,754		/	1,062.04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李明军	1963年出生，中共河南省委候补委员，河南省人大常委，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经济学博士。曾任国家财政部综合计划司干部，河南省财政厅办公室副主任，亚太会计集团常务副总裁，河南省财政厅办公室主任，河南省政府省管国有企业监事会主席。2008年10月至2012年8月任本公司总裁，2012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2014年11月至今兼任本公司党委书记。目前兼任河南省证券期货业协会会长、中国证券业协会投资银行业专业委员会委员。2014年4月获河南省政府授予省劳动模范荣誉称号。2014年1月荣获“2013河南经济年度人物”；自2009年起，连续四年被河南省主流媒体评为“中原最具影响力企业领袖”。2015年被香港大公报等评为2015年中国证券金紫荆奖“最具影响力上市公司领袖”。
周小全	1973年出生，经济学博士，博士后，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河南省优秀专家，河南省学术技术带头人，郑州市人大代表。曾在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中央金融工委（后改为中国银监会）、中国证监会工作，先后任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处长等职。2009年3月至2012年8月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兼纪委书记，2012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总裁。目前兼任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公司合规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李兴佳	1964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本公司董事，河南投资集团董事、副总经理。从2008年6月至2015年9月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历任河南省计划经济委员会、计划委员会、发展改革委员会的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总经济师、副总经理，河南投资集团任资产管理一部临时负责人及技术总监并兼任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立新	1966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渤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任中国银行总行办公室、海外行部襄理、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北京代表处副总裁、中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总经理、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监、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4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张强	1963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安钢集团控股的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战略投资处副处长。曾任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中型轧钢厂副厂长、第三轧钢厂副厂长，安钢集团策划部副部长。2012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张笑齐	1985年出生，本科学历，商学学士。现任北京懋源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中州国际投资董事、总经理。曾任深圳证券

	交易所下属单位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指数事业部职员，北京懋源投资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5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于泽阳	1969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本运营部部长、河南中平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河南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平顶山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副处长、平顶山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及综合办公室秘书处副处长、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综合办公室秘书处处长。2014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苑德军	1950年出生，经济学博士，教授。曾于1982年9月至1995年1月担任哈尔滨金融学院（前称哈尔滨金融高等专科学校）的副教授，于1995年2月至2000年10月担任天津财经大学的教授，于2000年11月至2012年1月担任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高级经济学家。2012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袁志伟	1975年出生，拥有商科学士学位。现任睿智行政服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曾任香港马炎璋会计师行审计员，安达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高级经理、耐普罗集团内审部经理、航标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及公司秘书。2014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宁金成	1956年出生，法学博士，教授。现任郑州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校级调研员，目前兼任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河南郑大律师事务所律师。曾任郑州大学讲师、教授、副校长，河南省政法管理干部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院长、党委书记。2015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于绪刚	1968年出生，法学博士。曾于2001年8月至2003年12月出任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并自2004年1月至今出任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于1990年8月至1995年7月任职河北省保定市中级人民法院助理审判员，以及于2009年8月至2015年8月担任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为600010）独立董事。自2015年12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鲁智礼	1966年出生，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河南证券发行部经理，河南证券总经理助理兼研究所所长。2002年11月至2013年3月任本公司副总裁，2013年3月至2015年9月任本公司常务副总裁，2015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目前兼任中原期货董事。
王金昌	1974年出生，管理学博士，高级会计师。现任河南投资集团纪检监察部主任。曾任郑州信托投资公司投资部职员、财务部经理，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资产管理一部职员，河南省许昌新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发展计划部职员、主任，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闫长宽	1963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正高级会计师。现任安钢集团总会计师。曾任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处主办科员、科长，安钢集团财务部部长助理、副部长，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证券部部长，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安钢集团财务部部长。2006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谢俊生	1967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安阳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任安阳市财政局监察科科长，安阳市财政证券公司副经理，安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10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项思英	1963年出生，经济学硕士、工商管理硕士（MBA）。现任鼎晖投资基金管理公司顾问。曾任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农村经营管理司、外经工作办公室干部，国际金融公司（IFC）中国代表处投资分析员，国际金融公司（IFC）东亚局、全球制造及消费服务局投资官员，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CICC）投资银行部、直接投资部执行董事。2015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夏晓宁	1960 年出生，本科学历。现任睿智金融集团有限公司高级顾问，民信金控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曾任亚洲开发银行投资员，殷库资本有限公司资深合伙人、董事总经理，中银国际基建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政总裁。2016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王 静	1968 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郑州市人民银行（现称中国人民银行郑州中心支行）科员，河南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总经理。2002 年 11 月至 2013 年 3 月任本公司营业部总经理，2013 年 3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本公司客户服务总部总经理，2015 年 3 月至今任本公司经纪业务总部总经理，2015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韩军阳	1970 年出生，本科学历。曾在河南证券工作，先后任深圳营业部电脑部经理、行政区营业部副经理、电脑中心部门主任。2002 年 11 月至 2003 年 8 月任本公司信息技术总部副总经理，2003 年 8 月至 2005 年 3 月在本公司经纪业务总部工作，2005 年 3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本公司杭州营业部总经理，2008 年 12 月至今任本公司信息技术总部总经理，2015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赖步连	1972 年出生，经济学博士。曾任山东潍坊证券公司投资银行部职员，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职员，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职员。2006 年 10 月至 2013 年 8 月任本公司投资银行总部职员、副总经理，2013 年 9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本公司企业发展融资总部总经理，2015 年 1 月至 2016 年 4 月任本公司资本市场总部（投行运营总部）总经理，2016 年 5 月至今任中州蓝海投资董事长，2015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朱建民	1963 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河南证券发行部副经理、伏牛路营业部经理、北京办事处主任、经纪管理部经理、商丘营业部经理，本公司办公室主任、经纪业务总部总经理、总裁助理。2007 年 8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本公司副总裁，2015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常务副总裁。目前兼任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经纪业专业委员会委员，河南省证券期货业协会副会长。
朱军红	1969 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正高级会计师。曾任河南财政证券公司会计主管、计划财务部副经理、经理、总会计师，2002 年 11 月至 2009 年 9 月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总裁助理兼计划财务总部总经理，2009 年 9 月至 2012 年 8 月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总会计师兼计划财务总部总经理。2012 年 8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总会计师。目前兼任中国证券业协会财务会计与风险控制专业委员会委员。
徐海军	1970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曾任河南证券上海业务部电脑部经理、花园路营业部副经理、紫荆山营业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兼深圳营业部经理，上海汇尔顿投资公司总经理助理，本公司商丘营业部总经理、三门峡营业部总经理、信息技术总部总经理、合规管理总部（法律事务总部）总经理、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及合规总监。2008 年 12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本公司合规总监及合规管理（法律事务）总部总经理。2014 年 7 月至 2016 年 8 月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16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目前兼任中州国际金控董事、总经理。
谢雪竹	1970 年出生，经济学硕士。曾任河南财政证券公司驻武汉证券交易中心及河南证券交易中心交易员、总经理秘书；2002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2 月历任本公司督察室主任、经纪业务总部副总经理、郑州商城路营业部总经理、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兼公司办公室主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首席风险官及合规管理总部（法律事务总部）总经理。2015 年 12 月至 2016 年 8 月任本公司合规总监。2016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合规总监。目前兼任中鼎开源董事、太平基金监事、中证开元监事会主席。
赵丽峰	1972 年出生，经济学硕士、工商管理硕士，保荐代表人。曾任江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票发行部、国际业务部高级项目经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总经理助理和投资银行部项目主管。2004 年 5 月至 2012 年 8 月历任本公司投资银行总部副总经理、总经理、职工代表监事及总裁助理兼投资银行总部总经理，2012 年 8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

朱启本	1964 年出生，经济学硕士。曾任河南证券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和办公室主任助理；2002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2 月历任本公司人力资源管理总部副总经理、总经理、总裁助理兼人力资源管理总部总经理、督查室主任及稽核负责人。2015 年 12 月至今任本公司首席风险官。
-----	---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兴佳	河南投资集团	董事、副总经理	2010 年 6 月	
张强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副处长	2008 年 4 月	
王立新	渤海公司	副总经理	2013 年 6 月	
于泽阳	中平能化	部长	2011 年 1 月	
王金昌	河南投资集团	纪检监察部主任	2010 年 7 月	
闫长宽	安钢集团	总会计师	2013 年 12 月	
崔元锋	安阳经开	总经理	2013 年 9 月	
谢俊生	安阳经开	副总经理	2010 年 10 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菅明军	中州国际	董事长	2015年1月	
周小全	中州国际	董事	2015年1月	
张笑齐	中州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5年12月	
	北京懋源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4年3月	
于泽阳	河南中平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1年6月	
	河南中平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9月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5月	
	河南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6月	
苑德军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4年1月	
袁志伟	睿智行政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4年8月	
宁金成	郑州大学法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原正校级调研员	2010年11月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6月	
于绪刚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2004年1月	
鲁智礼	中原期货	董事	2008年3月	
项思英	鼎晖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顾问	2016年4月	
李洁英	明德慈善教育基金有限公司	主席	2006年3月	
夏晓宁	睿智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顾问	2012年9月	
徐海军	中州国际	董事、总经理	2016年3月	
谢雪竹	中鼎开源	董事	2013年4月	
	太平基金	监事	2016年8月	
	中证开元	监事会主席	2013年11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的薪酬与考核由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提出方案，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监事的薪酬与考核由监事会提出方案，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考核由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提出方案，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内部董事、监事薪酬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关于董监事薪酬决议，并结合公司经营业绩、岗位职责、工作表现及市场环境等因素确定。外部董事、监事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根据行业市场水平制定方案，并经股东大会通过实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奖惩事项根据董事会决议并结合公司考核激励约束机制方案确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严格按照国家关于薪酬延期支付相关规定执行。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p>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支付情况请参见本报告本节 一、“（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p> <p>2016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收到独立董事宁金成先生关于自愿放弃领取独立董事津贴的声明。宁先生声明因个人原因，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自愿放弃领取本公司按月发放的独立董事津贴，但仍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有关职责。自 2016 年 9 月起，宁先生继续领取独立非执行董事津贴。</p> <p>2016 年 1 月 11 日，本公司收到监事崔元锋先生关于自愿放弃领取监事津贴的声明。崔先生声明因个人原因自 2016 年 2 月 1 日起自愿放弃公司按月发放的监事津贴，但仍将继续履行监事有关职责。同时将其原已领取（2015 年 9 月至 2016 年 1 月）津贴，合计税后金额人民币 8,266.66 元以现金形式退回公司。公司已于 2016 年 1 月 25 日收到前项退款。</p> <p>谢俊生先生声明自 2016 年 10 月 13 日起自愿放弃领取本公司按月发放的监事津贴，但仍将继续履行监事有关职责。</p> <p>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结合个人意愿，兼职董事李兴佳先生、张强先生、于泽阳先生，兼职监事王金昌先生、闫长宽先生于 2016 年 7 月起放弃领取其津贴，但仍将履行相关职责。</p>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人民币 1,062.04 万元。

注：非执行董事李兴佳、张强、于泽阳 2016 年应计薪酬分别为 3.07 万元、3.07 万元及 3.07 万元，但彼等均已于 2016 年 7 月 1 日起自愿放弃本公司发放的非执行董事津贴；独立董事宁金成 2016 年应计薪酬为 21 万元，彼于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自愿放弃本公司发放的独立董事津贴，2016 年 9 月 1 日期恢复领取本公司发放的独立董事津贴。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李洁英	独立监事	离任	家庭理由
夏晓宁	独立监事	聘任	
崔元锋	监事	离任	工作变动导致不符合监事任职要求
谢俊生	监事	聘任	
房建民	高级管理人员	离任	工作变动
赵继增	高级管理人员	离任	工作变动
徐海军	高级管理人员	聘任	
谢雪竹	高级管理人员	聘任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28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5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54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经纪	1,564
期货经纪	151
投资银行	204
资产管理	48
投资管理	20
自营交易	29
新业务及其它	73
研究	19
国际业务	37
法律风险、合规及稽核审计	45
信息技术	110
财务会计	103
行政	139
合计	2,54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8
硕士	480
本科	1,832
专科及以下	212
合计	2,542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员工薪酬由基本工资、津贴、绩效奖金和福利构成。基本工资是薪酬构成中相对固定的部分，是员工基本收入。津贴包括特殊岗位津贴、专业技术人才津贴等，是基本工资的补充。绩效奖金从年度利润中提取，根据绩效考核结果进行分配，向业绩突出的业务一线及员工倾斜。

公司按照国家相关规定为员工建立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法定福利，同时为提高员工的福利保障水平，公司还为员工提供企业年金计划。

公司积极探索建立员工股权激励计划，研究筹划员工股权激励设计方案，将在外部法律政策环境允许的情况下，适时启动员工股权激励。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不断提升公司干部员工的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公司建立了分层分类、统筹兼顾的培训计划。

对经营管理人员重点开展以提高证券行业发展认知、管理理论与技能战略思维能力、经营管理能力等内容的培训；对各业务条线和部门的员工重点以强化业务知识、提高产品开发、营销技巧和服务能力等内容的培训。同时，鼓励员工通过自学、参加职业资格证书考试等方式进行自我学习，及时更新专业知识，特别是对考取保荐代表人、CFA、CIIA 等资格的员工给予奖励。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约 15 万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224.53 万元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一) 委托经纪人从事客户招揽、客户服务相关情况

证券经纪人是接受公司的委托，在公司授权范围内代理从事与经纪业务相关的客户招揽、客户服务等活动的公司员工以外的自然人，公司与证券经纪人签订委托代理合同。公司对经纪人采取集中管理的方式，并且制定了完备的证券经纪人管理制度，包括证券经纪人的资格管理、委托合同管理、执业前培训和后续职业培训、证书管理与信息查询、执业行为规范、风险控制等以及绩效考核与报酬支付等方面，实现了公司对证券经纪人的集中统一管理，证券营业部负责证券经纪人的日常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在证券经纪人基本管理制度有效运行的情况下，持续加强对分支机构证券经纪人业务的管理，深入了解各分支机构证券经纪人团队发展现状，优化证券经纪人日常管理相关流程。截止 2016 年底，公司证券经纪人数量达 373 人。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在中国大陆和香港两地上市的公众公司，公司严格遵守上市地和国内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依法合规运作，始终致力维护和提升公司良好的社会形象。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监管规定，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之间分权制衡、各司其职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会议召集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投资者关系管理高效务实，公司治理科学、严谨、规范。从上市日到报告期末，公司严格遵守《企业管治守则》，遵守了全部守则条文，并达到了《企业管治守则》中所列明的绝大多数建议最佳常规条文的要求。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3 月 23 日	http://www.hkexnews.hk	2016 年 3 月 23 日
2016 年度第一次内资股类别股东会	2016 年 3 月 23 日	http://www.hkexnews.hk	2016 年 3 月 23 日
2016 年度第一次 H 资股类别股东会	2016 年 3 月 23 日	http://www.hkexnews.hk	2016 年 3 月 23 日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2016 年 5 月 9 日	http://www.hkexnews.hk	2016 年 5 月 9 日
201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10 月 13 日	http://www.hkexnews.hk	2016 年 10 月 13 日
2016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11 月 18 日	http://www.hkexnews.hk	2016 年 11 月 18 日
2016 年度第二次内资股类别股东	2016 年 11 月 18 日	http://www.hkexnews.hk	2016 年 11 月 18 日
2016 年度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会	2016 年 11 月 18 日	http://www.hkexnews.hk	2016 年 11 月 18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8 次，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3 次，内资股类别股东会 2 次，H 股类别股东会 2 次，会议情况和决议内容如下：

1、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6 年 3 月 23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对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分析意见的议案》、《关于落实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的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修订〈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次内资股类别股东会于 2016 年 3 月 23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对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分析意见的议案》、《关于落实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的议案》、《关于修订〈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3、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次 H 资股类别股东会于 2016 年 3 月 23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对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分析意见的议案》、《关于落实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的议案》、《关于修订〈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4、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6 年 5 月 9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议案》、《关于审议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的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16 年度境内审计机构的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16 年度境外审计机构的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5 年度工作报告（独立董事苑德军）》、《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5 年度工作报告（独立董事袁志伟）》、《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5 年度工作报告（独立董事宁金成）》、《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5 年度工作报告（独立董事于绪刚）》、《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董事薪酬及考核情况专项说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监事薪酬及考核情况专项说明》、《关于修订〈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考核激励约束机制方案〉的议案》、《关于废止〈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奖金分配实施细则〉的议案》、《关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薪酬有关事宜的议案》、《关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薪酬相关事宜的议案》；

5、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6 年 10 月 13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中期利润分配议案》、《关于选举谢俊生为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6、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6 年 11 月 18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顺延 A 股发行方案及与发行相关授权的有效期的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 A 股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7、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二次内资股类别股东会于 2016 年 11 月 18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顺延 A 股发行方案及与发行相关授权的有效期的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 A 股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8、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会于 2016 年 11 月 18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顺延 A 股发行方案及与发行相关授权的有效期的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 A 股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董事会和管理层的权力和职责已在公司章程中进行了明确规定，以确保为良好的公司管治和内部控制提供充分的平衡和制约机制。董事会负责召集股东大会，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以及发行公司债券的方案；制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份或者公司合并、分立、解

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和分支机构的设立；根据董事长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合规总监、稽核负责人及决定其报酬事项，并根据总裁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等。公司管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董事会作出的各项决议，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贯彻执行公司财务预算方案，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决定公司职工的聘用和解聘等。

(一) 董事会的组成

目前，公司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其中，2 名执行董事（菅明军先生（董事长）、周小全先生），5 名非执行董事（李兴佳先生、王立新先生、张强先生、张笑齐先生、于泽阳先生），4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苑德军先生、袁志伟先生、宁金成先生、于绪刚先生）。菅明军先生为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周小全先生为公司执行董事、总裁。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彼此之间不存在任何关系（包括财政、业务、家族或其他重大或相关关系）。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董事会每届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公司确认根据《上市规则》第 3.13 条收到每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就其独立性而作出的年度确认函，公司继续并确认各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于公司身份。

报告期内，公司已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投保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管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职过程中可能产生的法律风险和监管风险，进一步促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充分履职、勤勉尽责。

自本公司上市以来，董事会一直符合《上市规则》有关委任至少三名独立非执行董事、且所委任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必须占董事会成员人数至少三分之一的要求，本公司四名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资格完全符合《上市规则》的规定。此外，本公司已收到所有独立非执行董事根据《上市规则》第 3.13 条就其各自的独立性出具的年度确认书。因此，本公司认为每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均具备《上市规则》要求的独立性。

(二)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菅明军	否	18	18	17	0	0	否	8
周小全	否	18	18	17	0	0	否	5
李兴佳	否	18	18	17	0	0	否	8
王立新	否	18	18	17	0	0	否	0
张强	否	18	18	17	0	0	否	0
张笑齐	否	18	18	17	0	0	否	3
于泽阳	否	18	18	17	0	0	否	0
苑德军	是	18	18	17	0	0	否	0
袁志伟	是	18	18	17	0	0	否	4
宁金成	是	18	18	17	0	0	否	4
于绪刚	是	18	18	17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7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董事会定期举行会议，每年最少举行四次董事会会议。议程及随附的董事会文件于董事会会议拟订举行日期前最少三日送递予所有董事。每名董事会成员均有权取阅董事会文件及相关材料，并可听取公司秘书的意见及享用其服务，亦可寻求独立专业意见。会议记录由公司秘书保存。董事会会议记录的初稿及最终定稿于会议后一段合理时间内送递予所有董事，分别供董事表达意见及作记录用途。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18 次会议，会议情况和决议内容如下：

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6 年 1 月 19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房建民、赵继增不再担任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关于确认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关联交易的议案》；

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6 年 2 月 2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对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分析意见的议案》、《关于落实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方案的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修订〈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召开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第一次内资股类别股东会议及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的议案》；

3、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6 年 2 月 9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中州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实施增资的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定 2016 年度风险偏好和风险容忍度的议案》；

4、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6 年 3 月 18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业绩公告》、《关于审议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的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16 年度境内审计机构的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16 年度境外审计机构的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5 年度工作报告（苑德军）》、《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5 年度工作报告（袁志伟）》、《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5 年度工作报告（宁金成）》、《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5 年度工作报告（于绪刚）》、《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聘用人员 2015 年度述职报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 2015 年度工作报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 2015 年度工作报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5 年度工作报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2015 年度工作报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董事薪酬及考核情况专项说明》、《关于修订〈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考核激励约束机制方案〉的议案》、《关于废止〈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奖金分配实施细则〉的议

案》、《关于制定〈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奖金分配实施方案〉的议案》、《关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薪酬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修订〈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工资制度〉的议案》、《关于召开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议案》；

5、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6 年 3 月 19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6 年度投资预算方案的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衍生品经纪业务总部名称变更和职责调整的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投资银行第四事业部、第五事业部的议案》、《关于中鼎开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所持河南中证开元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出资额进行协议》、《关于审议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近三年期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确认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6、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13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设立九家分支机构的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中州蓝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施增资的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定 2016 年度对外捐赠预算的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合规报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提质增效工作方案》；

7、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30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公司研究室的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公司做市业务总部的议案》；

8、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16 年 5 月 4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中鼎开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施增资的议案》；

9、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16 年 6 月 4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上市后股价稳定预案〉的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6 年度首次对外捐赠的议案》；

10、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16 年 6 月 28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河南省扶贫基金会捐赠的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投资银行第六、第七事业部的议案》；

11、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22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中期利润分配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之中期业绩公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中期报告》、《关于审议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近三年一期财务报告的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中期合规报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设立四家分支机构的议案》、《关于召开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维持不变的议案》；

12、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16 年 9 月 3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州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牵头设立在港上市主体的议案》、《关于中州蓝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组建中原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确认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聘任徐海军为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关于聘任谢雪竹为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的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河南省洛阳市宜阳县捐赠的议案》；

13、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16 年 9 月 26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中鼎开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施增资的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兰考扶贫企业联合会捐赠的议案》；

14、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16 年 9 月 29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顺延 A 股发行方案及与发行相关授权的有效期的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 A 股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召开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第二次内资股类别股东会议及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的通知》；

15、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16 年 11 月 16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9 月审阅报告》；

16、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16 年 12 月 7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善公司考核激励约束机制方案的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定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资产托管总部的议案》；

17、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16 年 12 月 12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起设立河南省法人寿险公司的议案》；

18、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16 年 12 月 17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定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三)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董事会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所审议事项提出异议。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详见公司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

(四) 董事培训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高度重视董事的持续培训，以确保他们对本公司的运作及业务有适当的理解，确保他们了解中国证监会、上交所、香港联交所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及监管规定所赋予的职责。报告期内，董事培训情况如下：

- 1、2016 年 8 月，菅明军、周小全在线参加中国证券业协会举办的证券从业人员后续培训；
- 2、2016 年 12 月，菅明军、周小全、李兴佳、王立新、张强、张笑齐、于泽阳、苑德军、袁志伟、宁金成、于绪刚进行香港上市公司合规培训，培训内容为内幕消息的披露。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构成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下设发展战略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委员会在议事规则规定的职责权限范围内协助董事会开展工作，对董事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1、发展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菅明军

委 员：周小全、李兴佳、王立新、张 强

2、风险控制委员会

主任委员：菅明军

委 员：于泽阳、宁金成

3、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苑德军

委 员：周小全、张笑齐、袁志伟、于绪刚

4、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袁志伟

委 员：苑德军、张 强

(二)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责及召开会议情况

1、发展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发展战略委员会主要就 A 股上市、经营计划、对外投资、利润分配、组织机构设置等事项进行了深入的研究、讨论和论证，有效地协助董事会开展工作。发展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为：对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董事会授权的其他职责。发展战略委员会的具体职责，请参见《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该制度已在公司网站公布。报告期内，发展战略委员会召开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起设立河南省法人寿险公司的议案》。

2、风险控制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风险控制委员会积极履行职责，重点研究公司的合规管理和风险管理事宜，为董事会决策提供支持。风险控制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为：对合规管理和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基本政策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对合规管理和风险管理的机构设置及其职责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对需董事会审议的重大决策的风险和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进行评估并提出意见；检讨本公司的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对需董事会审议的合规报告和风险评估报告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制订本公司的企业管治政策，检查其实施情况，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检查并监督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及持续专业发展；检查并监督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监管规定方面的政策及其实施情况；检查本公司遵守《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守则》的情况及在《企业管治报告》中所做的信息披露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如何履行检讨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的职责和本公司内部审核功能的有效性；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风险控制委员会的具体职责，请参见《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工作制度》，该制度已在公司网站公布。

3、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主要就推选公司董事，选举公司董事长，聘任总裁、副总裁、财务负责人、稽核负责人、合规总监、董事会秘书、首席风险官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事宜进行了研究，并向董事会提出了建议。薪酬与提名委员会会议情况如下：

(1) 2016 年 1 月 19 日，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房建民、赵继增不再担任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2016 年 8 月 10 日，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徐海军为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关于聘任谢雪竹为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薪酬与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为：评估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层的薪酬结构及政策，并就设立正规而具有透明度的程序制定薪酬政策，而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研究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架构以及制定薪酬政策的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制定薪酬政策的程序须正规并具透明度；就非执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向董事会建议个别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待遇，或根据董事会的授权制定该等人员的薪酬待遇；上述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钱利益、退休金权利及赔偿金额；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丧失职务、终止职务而遭罢免所涉及的赔偿安排进行审查并批准，确保该等赔偿与合约条款保持一致；如果未能保持一致的，应确保赔偿为公平合理；审核及批准因董事行为失当而解雇或罢免有关董事所涉及的赔偿安排，确保该等安排与合约条款规定一致；若与合约条款未能一致，则应确保有关赔偿是合理及适当的；研究、审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与薪酬管理制度，并监督其执行情况；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并提出建议；研究、拟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物色合资格担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人士，并就挑选提名有关人士出任董事向董事会提供意见；在物色合适人选时，委员会应考虑候选人的优点及检讨可计量的目标，并应适当考虑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多元化的益处；推荐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和经营管理的主要负责人选，对其他董事候选人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的资格条件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至少每年审核董事会的架构、人数、组成及成员多元化，并就任何为配合公司的战略而拟对董事会作出的任何变动提出建议；就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继任计划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其中应酌情与董事会一同考虑本公司的企业战略以及未来所需的人员技能、知识、经验及成员多元化的需要等组合因素；酌情检讨董事会多元化政策；检讨董事会为执行多元化政策而制定的可计量目标，并监督达标的进度；审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薪酬与提名委员会的具体职责，请参见《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该制度已在公司网站公布。

4、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主要就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业绩公告、2015 年度报告、2015 年度利润分配、续聘境内外审计机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5 年度工作报告等事宜进行了讨论，并向董事会提出了建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曾在管理层缺席下与外部审计机构举行一次会议。审计委员会会议情况如下：

(1) 2016 年 3 月 18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会议，审阅通过《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业绩公告》、《关于审议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的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16 年度境内审计机构的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关于续聘 2016 年度境外审计机构的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5 年度工作报告》。

(2) 2016 年 8 月 22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中期利润分配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之中期业绩公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中期报告》、《关于审议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近三年一期财务报告的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郑州纬二路营业部客户河南兴业担保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违约的议案》《关于“大成西黄河大桥通行费收入收益权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有关情况的说明》。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为：监督、评价公司内部的稽核和审计工作；提议聘请、续聘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按照适用标准审核及监督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及客观性，以及审核过程的有效性；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披露；监管公司的财务申报制度、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检讨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的职责、公司内部审核功能的有效性和履行《企业管治守则》所列其他责任的报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审计委员会的具体职责，请参见《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该规则已在公司网站及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网站公布。

五、监事会及履行职责情况

监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主要职责权限：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等；依法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制定监事薪酬数额和发放方案，向股东大会提交监事绩效考核、薪酬情况专项报告；公司章程规定或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等。

(一) 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监事参加监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监事姓名	是否独立监事	参加监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监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鲁智礼	否	8	8	7	0	0	否	4
王金昌	否	8	8	7	0	0	否	1
闫长宽	否	8	6	5	0	2	否	0
崔元锋	否	5	5	4	1	0	否	0
项思英	是	8	8	7	1	0	否	0
李洁英	是	4	3	2	1	1	否	0
夏晓宁	是	4	4	4	0	0	否	0
王静	否	8	8	7	0	0	否	8
韩军阳	否	8	8	7	0	0	否	5
赖步连	否	8	8	7	0	0	否	1
谢俊生	否	1	1	1	0	0	否	0
年内召开监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三）其他

监事会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履行相关职责。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 8 次会议。会议主要情况如：

1、2016 年 1 月 19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认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关联交易的议案》；

2、2016 年 3 月 17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业绩公告》、《关于审议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的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薪酬相关事宜的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监事薪酬及考核情况专项说明》；

3、2016 年 3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6 年度投资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近三年期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确认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4、2016 年 4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合规报告》；

5、2016 年 6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年度报告（2015 年）》、《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稽核报告书（2015 年）》；

6、2016 年 8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中期利润分配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之中期业绩公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中期报告》、《关于审议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告的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中期合规报告》、《关于推选谢俊生为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维持不变的议案》；

7、2016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认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关联交易的议案》；

8、2016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9 月审阅报告》。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如招股说明书所披露，本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10 日与河南投资集团订立避免同业竞争协议（“避免同业竞争协议”），据此，河南投资集团承诺，除已由除外业务公司完成或正在进行的业务外，河南投资集团及其控股企业（定义见避免同业竞争协议）在中国境内和境外单独或与他

人，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协助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河南投资集团已向本公司作出确认，于报告期内河南投资集团已遵守避免同业竞争协议之条款。独立非执行董事已在报告期内就遵守和执行避免同业竞争协议作出的决定，并已对避免同业竞争协议进行年度检阅，确认河南投资集团已充分遵守该协议并无任何违约情形。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执行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完善干部考核评价体系，丰富干部评价内容，保证干部队伍战斗力。通过业绩考核、民主测评、个别谈话等方式，全面考核干部德、能、勤、绩、廉。加大考核结果的运用力度，对考核优秀干部提拔重用，对不符合任职条件的干部，严格执行公司有关制度，真正实现能者上、庸者下的用人机制，树立正确的用人导向。

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目标考核，按季度和年度分别进行。完不成季度或年度经营目标和主要工作任务的，将分别对其进行批评警告、诫勉谈话、按照目标完成情况核减奖金或由公司研究后向董事会和省政府国资委提出建议予以降级。公司坚持高管激励与约束并重原则。高管人员年度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及考核结果作为激励确定的基础，根据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奖金分配实施方案》，确定高管人员绩效奖励，并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行业关于高管薪酬递延发放的有关要求。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7年1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根据《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工作备忘录第一号年度内部控制信息的编制、审议和披露》（2015年12月修订）中第二条第二点规定：“新上市的上市公司应当于上市当年开始建设内控体系，并在上市的下一年度年报披露的同时，披露内控评价报告和内控审计报告”，公司属于上交所新上市公司，目前处于内控体系完善期内，因此未披露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将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继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保证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完整有效。同时，公司将于下一个年度报告披露日一并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XYZH/2017BJA10393号），认为公司于2016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十、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及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内控制度的建设，根据审批机构和制度效力的不同，公司的内控制度包括三个层次，即涉及公司治理的基本制度、公司基本管理制度和公司的具体规章，并按照重要性和适用范围制定了严格的审核程序。其中，关于公司治理的基本制度，由股东大会制定、修订和废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由董事会制定、修订和废止；涉及公司各部门或跨部门的经营管理方面的具体规章，由经营层制定、修订和废止。目前，以《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修订稿）》为基础，公司先后制定并实施了涵盖各管理条线和业务条线的内部管理制度，公司内部控制严格遵循全面、重要、制衡、适应、成本效益的原则，形成了包括公司组织结构、规章制度、业务流程、事故防范及应急处理措施的全面、系统、及时、有效的制度体系，涵盖经纪业务内部控制、自营业务内部控制、投资银行业务内部控制、固定收益业务内部控制、资产管理业务内部控制、融资融券业务内部控制、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内部控制、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内部控制、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内部控制、股转系统做市业务内部控制、股票期权业务内部控制、创新业务内部控制、柜台市场业务内部控制、报价系统做市业务内部控制、互联网金融业务内部控制、研究咨询业务内部控制、结算托管内部控制、财务管理及会计核算内部控制、资金运营管理内部控制、信息系统内部控制、信息隔离内部控制、反洗钱工作内部控制、期货业务内部控制、股权中心服务业务内部控制、直接投资业务内部控制、另类投资业务内部控制、境外业务内部控制、分支机构内部控制、人力资源管理内部控制、综合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并且规定了监督、检查与评价程序，涉及风控、稽核与合规管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渗透到了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并将根据法律法规和准则的变动，适时修订各项内部管理制度，以确保内部控制的合规性。

（二） 合规体系建设情况

报告期内，在监管部门的持续监管和正确指导下，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准则，认真组织落实各项监管自律要求，深入开展各项合规工作，持续完善公司合规管理机制，着力提升公司对合规风险的控制水平。

1. 建立健全合规管理组织架构。公司构建了董事会、合规总监、合规管理总部、各部门各分支机构合规管理员四层级合规管理组织体系，合规管理总部在合规总监领导下具体开展合规管理工作，公司在新设部门、分支机构时均及时配备合规管理员，在合规管理方面受合规管理总部指导并向其报告工作，各层级职责明确，沟通报告路径通畅。

2. 持续完善公司合规管理制度体系。2016年，合规管理总部制定印发了《场外证券业务备案与报告管理办法》、《诉讼事务管理办法》、《港股通业务合规管理办法（2016年修订）》、《反洗钱风险自评估办法（2016修订）》、《客户身份识别和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管理办法（2016年修订）》。合规管理部门还根据监管要求和公司业务管理需要，以多种形式提醒、督导有关部门梳理完善相关制度流程。

3. 审慎开展合规审核与咨询工作，防范化解合规风险，着力提升合规管理对业务发展的规范和支持作用。组织审核合同2,430份，审核公司制度、重大决策、业务创新方案以及其他报送材料200余项/次，多种形式组织开展合规咨询，为公司业务的持续、稳健开展提供了有力支持。

4. 积极开展合规监测及反洗钱工作。公司以月度合规报告为工作抓手，定期监测、评估合规状态，跟踪重点监管事项，及时掌握公司整体合规状况，指导合规风险隐患防范工作；组织开展反洗钱工作，监测分析反洗钱异常交易数据2360条，报送可疑交易数据1笔。

5. 进一步做好信息隔离工作。一是优化信息隔离系统在新三板市场方面的功能，督导资产业务、自营业务完善对敲防控机制；二是持续优化完善观察名单和限制名单的隔离逻辑和生成机制，优化完善信息隔离系统功能；三是督导业务部门做好敏感信息维护和隔离检测工作，受理有关部

门的审批事项，及时予以调查反馈；四是持续加强员工跨部门调动管理，履行跨墙审批和跨墙提示义务。

6. 合规培训与合规文化建设。组织员工认真学习年度重点新规；选派人员参加中国证券业协会、交易所等机构组织的培训；根据监管工作重点和业内频发的合规风险事项发布通知、编写监管案例集等，督导相关部门加强管理，防患未然。

（三） 合规部门完成的检查

报告期内，根据监管部门和自律组织的有关要求，并结合公司阶段性合规管理要点、市场发生的重大风险事件及日常管理反映的突出风险问题，重点开展的合规检查主要包括：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检查、公司持牌和非持牌业务全面自查、对公司有关“六项”工作的自查、投资银行业务合规风控专项检查、自营业务合规风控专项检查、资产管理业务合规风控专项检查。

（四） 审计部门完成的检查稽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内部审计继续坚持以风险为导向，以内部控制为核心和以增值为目的的审计宗旨，重点对公司本部、分支机构和监管机构关注的高风险业务进行了审计。报告期内，公司稽核审计部门共组织完成了 92 个稽核审计项目，包括对经纪业务总部、零售业务总部、创新业务总部、信息技术总部、衍生品业务总部等总部部门审计项目 10 个；对公司高管及各部门、分支机构负责人的经济责任审计项目 33 个；对分支机构的稽核审计项目 49 个。

（五） 风险控制指标监控和补足机制建设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等一系列相关规定，公司建立了以净资本和流动性为核心的风险控制指标体系的动态监控与管理工作模式，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对各项指标进行监控、预警和报告。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公司压力测试指引》的要求，公司建立了完整的压力测试工作机制，定期不定期开展压力测试工作。2016 年在对净资本等各项指标进行监控和测算的基础上，定期分析、评价净资本对公司各项业务发展的支撑作用，研究和测试净资本的合理有效配置，为重点业务的开展预留充分的净资本支持，建立各项业务规模与净资本水平动态挂钩机制。2016 年在上述一系列风险管理活动的基础上定期撰写《净资本风险管理月报》，对公司财务净资本的风险状况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价，实现财务和净资本风险的有效控制。公司 2016 年度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均达标。

公司建立了净资本动态补足机制及长期的补足规划，有效保障了公司净资本等风控指标持续达标。考虑到公司各业务进一步发展的需要，按照公司资本规划，公司已于 2017 年 1 月 3 日回归 A 股上市，进一步增强了资本实力。公司通过加强资本管理能力，提高资本质量，提升资本对各项业务发展的引导和约束作用，不断提高资本使用效率，以充足的资本保障各业务条线持续健康快速发展，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目标。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 公司债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	13 中原债	122299	2014/4/23	2019/4/23	15.00	6.20%	单利按年计息	上交所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债券还本付息方式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本期债券期限为 3+2 年期, 附第三年末 (即 2017 年 4 月 23 日) 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本期债券的发行对象为 (1) 网上发行: 持有证券登记机构开立的首位为 A、B、D、F 证券账户的社会公众投资者 (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2) 网下发行: 在证券登记机构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 (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二) 次级债

截至报告期末, 2015 年发行的两期次级债处于存续期, 债券余额为人民币 34 亿元; 2016 年新发行了二期次级债, 合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40 亿元。截至报告期末次级债明细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交易场所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期次级债券	15 中原 01	123250	2015/2/12	2017/2/13	14.00	5.85%	上交所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期次级债券	15 中原 02	123205	2015/4/16	2018/4/17	20.00	6.00%	上交所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次级债券(第一期)	16 中原 01	135418	2016/4/21	2019/4/22	25.00	4.20%	上交所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次级债券(第二期)	16 中原 02	145085	2016/10/25	2018/10/26	15.00	3.30%	上交所

注 1: “15 中原 02” 期限为 2+1 年期, 若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 则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17 年 4 月 17 日; 如未行使赎回选择权, 则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8 年 4 月 17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顺延期间本金不另计利息。

注 2：上述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注 3：投资者适当性安排：符合《证券公司次级债管理规定》要求的机构投资者。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一）“13 中原债”中介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 9 号金融街中心南楼 15 号
	联系人	张涛、宋亚峰
	联系电话	010-66538666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曲阜道 80 号

（二）“15 中原 01”、“15 中原 02”中介机构信息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曲阜道 80 号

（三）“16 中原 01”、“16 中原 02”中介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华西证券大厦 1104 室
	联系人	胡维佳
	联系电话	028-86150039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曲阜道 80 号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 中原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资金，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已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报告期末无余额。“15 中原 01”、“15 中原 02”、“16 中原 01”及“16 中原 02”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均为满足公司业务运营需要，调整公司债务结构，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严格按照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资金，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报告期末无余额。

四、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联合评级拟于 2017 年 4 月为“13 中原债”、“15 中原 02”、“16 中原 01”、“16 中原 02”出具跟踪评级报告，报告披露将披露于上交所网站。

报告期内，联合评级未对公司及公司债券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报告期内，公司因发行次级债券，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由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公司进行评级，主体评级结果为 AA+。评级结果与“13 中原债”、“15 中原 01”、“15 中原 02”跟踪评级结果无差异。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13 中原债”担保机构情况

“13 中原债”由中债信用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根据中债信用官网披露的评级结果显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中债信用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 953.94 亿元，占其净资产的比例为 1,236.07%。以下数据来源于中债信用官网披露的 2016 年度财务报告（经审计）。截止报告期末，其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净资产额（万元）	771,753.80
资产负债率（%）	51.57
净资产收益率（%）	9.16
流动比率	0.57
速动比率	0.48

（二）公司债券偿债计划及报告期内付息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积极执行偿债计划和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维护债券持有人利益。

1、偿债计划

（1）公司债券

报告期内，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偿债计划，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按时支付“13 中原债”第二期的利息。

（2）次级债券

报告期内，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偿债计划，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15 日按时支付“15 中原 01”第一期利息、2016 年 4 月 18 日按时支付“15 中原 02”第二期利息，相关付息具体事宜按照本期债券上市交易场所要求在付息前已予以公告。“16 中原 01”、“16 中原 02”未到兑付、兑息日，未发生兑付、兑息事宜。

2、偿债保障措施

（1）公司债券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不断加强证券经纪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证券自营业务、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等业务的发展力度，偿债能力和获取现金能力持续保持。同时，公司严格按照财务制度进行资金管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不断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加强公司的流动性管理，制定月度及年度的资金使用计划，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并按时兑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2）次级债券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风险控制体系；指定专门人员负责还本付息事宜及严格信息披露。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经济环境急剧恶化或其他不可预

见因素致使公司无法依靠自身营运产生的现金流偿付本期债券的情况，因而未采取通过变现等方式以较低成本筹集偿债资金和通过筹资弥补临时偿债资金缺口的保障措施。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因而未采取不向股东分配利润、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调减或停发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主要责任人员不得调离等偿债保障措施。

3、偿债保障的承诺事项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债券发行后，公司的任意盈余公积金提升至按照当期净利润弥补亏损后的 5%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提升至按照当期净利润弥补亏损后的 11%提取；报告期内，“13 中原债”未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的情况，未触及承诺触发条件。

(三) 其他相关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聘请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13 中原债”的债权代理人，聘请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16 中原 01”、“16 中原 02”的受托管理人。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按照签订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严格执行资金的管理计划与信息披露要求，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保持一致。

公司已在中国建设银行郑州市期货城支行开立 13 中原债专项账户，2016 年 4 月 20 日，为支付 13 中原债报告期的利息及兑息服务费，公司从专户中将该笔资金划转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账户。2016 年 6 月 22 日，中国建设银行从专户划转专户开户费及账户管理费；2016 年 6 月 23 日，中国建设银行退还开户费及部分账户管理费，同日，公司将专户中偿债资金产生的利息剩余款划转至公司其他账户。除此之外，专项账户未发生其他资金收支，公司无使用该专项账户资金进行投资的情况，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已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营业部开立“16 中原 01”、“16 中原 02”专项账户，除投资者按规定划入的募集资金，以及按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将募集资金从专户中划转，并于 2016 年 6 月 21 日、9 月 21 日、12 月 21 日收到银行的结息款外，专项账户未发生其他资金收支，公司无使用该专项账户资金进行投资的情况，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

“15 中原 01”、“15 中原 02”未开立偿债专户。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债券

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履行职责时并未存在与债券持有人利益冲突情况。报告期内，“13 中原债”债权代理人瑞信方正严格按照《债券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2016 年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尚未披露，报告将按要求于上交所网站披露。由于公司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20%，瑞信方正于 2016 年 4 月 29 日、8 月 3 日、8 月 17 日、11 月 7 日分别出具《瑞信方正

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债权代理事务重大事项临时公告》，已在上交所网站披露。

债权代理人除与发行人签订债券债权代理协议以及作为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之外，还担任发行人 A 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联席主承销商。除上述关系外，债权代理人与发行人不存在可能影响其公正履行本期债权代理职责的其他利害关系。对于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债权代理人于发行协商建立如下风险防范机制：

1、债权代理人将代表债券持有人，依照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的规定、《债券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授权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维护债券持有人的最大利益及合法权益，不得与债券持有人存在利益冲突，但债权代理人在其正常经营过程中与债券持有人之间可能发生、存在的利益冲突除外。

2、债权代理人不得为本次债券提供担保，且债权代理人承诺，其与发行人发生的任何交易或对发行人采取的任何行为均不会损害债券持有人的权益。

3、债权代理人于发行人双方违反利益冲突防范机制给债券持有人造成损失的，债券持有人可依法提出赔偿申请。

（二） 次级债券

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履行职责时并未存在与债券持有人利益冲突情况。报告期内，“16 中原 01”、“16 中原 02”受托管理人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2016 年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尚未披露，报告将按要求于上交所网站披露。由于公司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20%，华西证券于 2016 年 8 月 9 日、8 月 17 日、11 月 14 日分别出具《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次级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已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

1、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履行受托管理职责时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情形：

债券受托管理人通过自身或代理人，在开展涉及投资银行活动（包括投资顾问、财务顾问、资产管理、研究、证券发行、交易和经纪）中，可能会使债券受托管理人本协议项下的职责与其它业务协议下的职责产生利益冲突；

债券受托管理人其他业务部门或关联方可以在任何时候 (i) 向任何其他客户提供服务；(ii) 从事与发行人或与发行人属同一集团的任何成员有关的任何交易；或 (iii) 为与其利益可能与发行人或与发行人属同一集团的其他成员的利益相对立的人（“第三方”）的相关事宜行事，并可为自身利益保留任何相关的报酬或利润。为第三方提供服务、执行交易或为第三方行事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及其雇员使用发行人的保密信息或本次债券相关的保密信息来为第三方提供服务、执行交易或为第三方行事，可能会产生利益冲突。

2、可能存在利益冲突情形时的相关风险防范机制：

债券受托管理人已根据监管要求建立完善的内部信息隔离和防火墙制度，保证：(i) 债券受托管理人承担本协议职责的雇员不受冲突利益的影响；(ii) 债券受托管理人承担本协议职责的雇员持有的保密信息不会披露给与本协议无关的任何其他人；(iii) 相关保密信息不被债券受托管理人用于本协议之外的其他目的；(iv) 防止与本协议有关的敏感信息不适当流动，对潜在的利益冲突进行有效管理。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16 年	2015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825,759,606.44	2,829,707,069.27	-35.48	主要是税前利润减少
流动比率	1.98	1.82	8.79	
速动比率	1.98	1.82	8.79	
资产负债率	61.53%	66.86%	-7.97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0.59%	17.35%	-38.96	主要是 EBITDA 减少导致
利息保障倍数	2.24	3.17	-29.34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3.42	-1.48	131.08	主要是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及所得税付现变动导致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33	3.24	-28.09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九、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务融资工具简称	发行规模 (万元)	付息兑付状态	付息兑付时间
金易 38 号	1,196.00	已按时兑付	2016 年 1 月 12 日
15 中原证券 CP003	100,000.00	已按时兑付	2016 年 2 月 26 日
15 中原证券 CP004	100,000.00	已按时兑付	2016 年 3 月 18 日
融易 16 号	20,000.00	已按时兑付	2016 年 9 月 26 日
融易 14 号	20,000.00	已按时兑付	2016 年 11 月 25 日
融易 15 号	4,500.00	已按时兑付	2016 年 12 月 23 日
金易 45 号	27.00	已按时兑付	2016 年 12 月 29 日

十、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取得银行授信总额 542.4 亿元,已使用授信 42.9 亿元,所有授信均正常使用;报告期内,公司取得的各项银行借款不存在违约或延迟支付本息的情况。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述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或承诺执行,不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约定和承诺的事项。

十二、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20%的重大事项,主要因为公司发行次级债券导致,该事项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无不利影响。关于该事项的临时公告已按规定于

上交所网站披露。除此之外，公司未发生《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其他重大事项。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不适用

XYZH/2017BJA1039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证券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原证券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原证券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1. 结构化主体合并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参见第十一节财务报表附注五、6 所述，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中原证券公司作为管理人或作为投资人以自有资金持有份额的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的总额为 151,066.30 万元，占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3.74%。</p> <p>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p>	<p>对于中原证券公司管理层对结构化主体合并的判断，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p> <p>—了解中原证券公司管理层对于结构化主体控制的判断和披露，并对相关内部控制进行测试。</p>

<p>之规定，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应当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中原证券公司管理层根据控制的三要素对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进行判断：</p> <p>（1）中原证券公司是否拥有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力；（2）中原证券公司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3）并且中原证券公司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为此，中原证券公司管理层应对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予以判断。因该事项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为此，我们将其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 我们获取了相关资产管理产品及投资产品的合同、产品说明书等，并运用控制三要素评估中原证券公司管理层对控制的判断是否合理：（1）中原证券公司是否拥有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力；（2）中原证券公司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3）并且中原证券公司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等。</p> <p>—我们还检查了中原证券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及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相关披露的充分性，以判断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之相关规定。</p>
<p>2. 融资客户应收款项减值事项</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关键审计事项</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审计中的应对</p>
<p>如第十一节财务报表附注七、3 所述。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中原证券公司融资客户应收款项余额 611,296.54 万元，减值准备余额为 1,448.91 万元。</p> <p>中原证券公司管理层对于有充分客观证据，可能形成损失的融资类业务，根据客户具体状况进行单独减值测试，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对于未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融资类业务，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p> <p>因中原证券公司融资客户应收款项金额重大，且该事项涉及中原证券公司管理层的判断，为此，我们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就融资客户应收款项减值评估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p> <p>— 我们对相关内控进行了测试；</p> <p>— 我们对融资类应收款项中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检查了管理层用于计算单项减值准备的抵押资产的市值；针对该类资产中按照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检查了管理层采用的模型和方法、检查了历史损失等。并对管理层的测算结果进行了复算。</p>
<p>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事项</p>	
<p>如财务报表附注七、14 所述，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中原证券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余额 258,193.76 万元，其减值准备余额</p>	<p>我们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评估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p>

<p>8,374.32 万元。</p> <p>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原证券公司管理层将被投资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或公允价值出现大幅度下跌或持续下跌等作为该类金融资产出现减值迹象的证据。</p> <p>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额重大，且该事项涉及中原证券公司管理层的判断，为此，我们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 我们对相关内控进行了测试。</p> <p>— 我们对管理层识别是否存在减值迹象的判断进行了评估比对，对公允价值下跌幅度及持续下跌时间进行了测试。</p> <p>— 对于已经发生减值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我们检查了其估值模型、参数设置及相关采用的财务信息等。</p>
---	--

四、 其他信息

中原证券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原证券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原证券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原证券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原证券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中原证券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原证券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贡勇（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晁小燕

中国 北京

二〇一七年三月三十日

XYZH/2017BJA10391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2,090,415,132.84	12,707,460,600.77
其中：客户存款		7,720,676,538.03	10,739,355,587.37
结算备付金	七、2	3,096,957,086.10	4,455,615,703.22
其中：客户备付金		2,353,173,197.34	3,356,888,084.19
融出资金	七、3	6,119,265,370.45	8,158,803,094.6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七、5	8,037,095,626.37	5,045,128,204.7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七、8	5,911,696,190.30	6,826,689,334.44
应收款项	七、9	43,496,697.92	27,587,801.49
应收利息	七、10	397,345,286.70	257,757,840.45
存出保证金	七、11	490,078,050.96	422,906,511.1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七、13	-	39,428,945.4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4	2,581,937,630.58	2,443,599,475.10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370,421,607.85	106,705,532.33
投资性房地产	七、18	22,953,353.76	21,225,064.10
固定资产	七、19	238,033,229.01	235,552,941.92
在建工程	七、20	4,051,439.24	543,150.00
无形资产	七、21	155,559,401.13	155,960,703.60
商誉	七、23	21,466,082.83	7,268,756.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4	117,928,755.39	209,334,510.90
其他资产	七、25	685,871,695.61	529,680,445.78
资产总计		40,384,572,637.04	41,651,248,616.42
负债：			
短期借款	七、27	661,118,923.35	-
应付短期融资款	七、28	3,809,755,009.59	5,106,960,000.00
拆入资金	七、29	4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七、30	1,208,177,431.99	1,144,170,407.34
衍生金融负债	七、35	131,955.20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七、31	5,607,978,821.81	4,712,964,571.21
代理买卖证券款	七、32	9,426,088,091.08	13,281,216,869.23
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七、34	942,002,264.58	1,586,034,162.71
应付职工薪酬	七、37	472,060,797.32	711,032,900.34
应交税费	七、38	96,475,098.96	267,155,238.02
应付款项	七、36	207,332,187.36	152,466,664.69
应付利息	七、39	354,923,124.12	327,496,490.0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七、40	-	11,695,776.24
长期借款	七、41	55,327,275.46	51,818,408.77
应付债券	七、42	5,494,298,598.03	5,291,078,013.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5	28,707,013.93	49,157,422.62
其他负债	七、48	73,427,210.85	81,547,942.18
负债合计		28,837,803,803.63	32,774,794,867.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0	3,923,734,700.00	3,223,734,700.00
资本公积	七、52	3,842,379,808.39	1,865,166,967.6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4	63,826,190.55	36,261,558.91

盈余公积	七、56	697,014,082.63	604,796,786.78
一般风险准备	七、57	1,163,978,034.21	1,034,873,820.03
未分配利润	七、58	891,183,507.88	1,396,746,640.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582,116,323.66	8,161,580,473.74
少数股东权益		964,652,509.75	714,873,275.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546,768,833.41	8,876,453,749.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0,384,572,637.04	41,651,248,616.42

法定代表人：菅明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小全 总会计师：朱军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良勇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			
货币资金		10,906,368,493.26	11,457,340,401.40
其中：客户存款		7,374,121,594.90	10,427,087,870.49
结算备付金		2,861,279,822.91	4,229,637,630.04
其中：客户备付金		2,031,159,961.17	3,067,436,655.14
融出资金		5,873,865,210.42	8,095,545,444.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633,991,564.70	3,408,279,450.37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569,169,690.51	6,796,689,334.44
应收款项		37,744,827.45	27,727,443.35
应收利息		350,720,629.73	225,861,868.53
存出保证金		153,314,654.39	126,996,046.2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102,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06,904,169.42	2,492,219,724.16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二十、1	1,976,973,001.74	1,258,021,592.08
投资性房地产		33,547,229.79	32,121,196.67
固定资产		217,025,434.60	216,739,162.10
在建工程		4,051,439.24	543,150.00
无形资产		151,913,078.20	152,894,136.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5,280,666.29	205,857,043.12
其他资产		100,553,253.47	84,430,975.06
资产总计		36,182,703,166.12	38,912,904,598.54
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短期融资款		3,809,755,009.59	5,106,960,000.00
拆入资金		4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131,955.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313,078,821.81	4,568,564,571.21
代理买卖证券款		8,659,499,538.04	12,616,675,912.75
代理承销证券款			
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924,703,379.22	1,580,445,192.56
应付职工薪酬		440,892,284.86	694,688,726.76
应交税费		80,816,232.69	261,981,469.33
应付款项		206,752,599.23	151,036,473.96
应付利息		354,310,519.57	327,486,881.8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预计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5,494,298,598.03	5,291,078,013.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076,060.34	46,764,785.19
其他负债		49,772,669.96	65,174,355.30
负债合计		25,751,087,668.54	30,710,856,382.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923,734,700.00	3,223,734,7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3,838,825,951.77	1,865,166,967.6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4,727,315.54	74,957,872.01
盈余公积		697,014,082.63	604,796,786.78
一般风险准备		1,159,972,464.65	1,030,868,250.47
未分配利润		767,340,982.99	1,402,523,638.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431,615,497.58	8,202,048,215.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6,182,703,166.12	38,912,904,598.54

法定代表人: 菅明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周小全 总会计师: 朱军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郭良勇

合并利润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026,810,960.79	4,004,355,251.9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七、59	1,259,619,100.49	2,716,354,159.22
其中: 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715,338,829.85	2,128,093,353.37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304,410,665.01	209,363,864.17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63,173,935.35	53,079,392.97
利息净收入	七、60	318,306,944.02	561,575,861.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1	477,944,617.68	599,018,351.3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706,868.44	1,725,476.6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2	-60,751,105.21	56,061,634.0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42,833.21	62,062,152.53
其他业务收入	七、63	35,134,237.02	9,283,093.20
二、营业支出		1,067,838,746.83	2,093,232,661.80
税金及附加	七、64	57,418,589.52	255,484,062.30
业务及管理费	七、65	1,009,437,684.55	1,709,009,930.66
资产减值损失	七、66	-27,005,101.48	127,631,057.07
其他业务成本		27,987,574.24	1,107,611.7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58,972,213.96	1,911,122,590.10
加：营业外收入	七、67	39,621,993.23	21,225,594.03
减：营业外支出	七、68	6,064,619.74	6,957,329.28
加：持有待售子公司利润总额 加：持有待售子公司利润总额		-17,962,957.50	-34,421,696.1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74,566,629.95	1,890,969,158.71
减：所得税费用	七、69	227,841,848.25	488,588,592.7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6,724,781.70	1,402,380,565.99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或股东）的净利润		718,646,243.11	1,405,500,406.97
少数股东损益		28,078,538.59	-3,119,840.9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0	33,449,696.04	11,475,235.6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564,631.64	9,753,551.4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564,631.64	9,753,551.49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3,781.35	3,958,061.5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7,280,850.29	5,795,489.9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885,064.40	1,721,684.15
七、综合收益总额		780,174,477.74	1,413,855,801.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46,210,874.75	1,415,253,958.4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3,963,602.99	-1,398,156.8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4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49

法定代表人：菅明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小全 总会计师：朱军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良勇

母公司利润表

2016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675,470,543.09	3,830,667,870.0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二十、2	1,167,829,229.77	2,674,977,424.98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715,952,414.77	2,139,063,004.45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65,115,836.09	206,884,614.17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64,551,199.00	59,114,299.54
利息净收入	二十、3	227,783,168.24	494,786,640.4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十、4	352,346,572.34	549,515,991.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506,839.7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8,447,490.81	39,295,953.7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19,786.18	62,040,935.35
其他业务收入		9,678,849.73	10,050,924.32
二、营业支出		878,133,176.47	1,997,794,031.23
税金及附加		53,783,791.80	250,225,051.11
业务及管理费	二十、5	877,980,916.52	1,618,839,535.74

资产减值损失		-55,481,838.54	127,389,387.78
其他业务成本		1,850,306.69	1,340,056.6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97,337,366.62	1,832,873,838.77
加:营业外收入		34,574,908.89	10,223,964.59
减:营业外支出		6,050,208.91	6,952,760.5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25,862,066.60	1,836,145,042.78
减:所得税费用		211,080,094.31	466,049,353.5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4,781,972.29	1,370,095,689.2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230,556.47	48,779,544.36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230,556.47	48,779,544.36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0,230,556.47	48,779,544.36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84,551,415.82	1,418,875,233.58

法定代表人:菅明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小全 总会计师:朱军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良勇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48,941,692.88	4,376,472,945.35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400,000,000.00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897,800,233.23	-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2,035,131,099.49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5,207,408,247.6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1(1)	327,240,285.44	889,889,915.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09,113,311.04	10,473,771,108.93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	826,850,479.80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2,373,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	4,591,805,624.81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4,499,160,676.28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减少额		2,476,003,106.91	340,561,399.39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15,644,037.60	747,949,451.6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50,258,167.20	1,060,272,767.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3,123,607.72	695,208,790.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6,914,139.38	900,263,888.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11,103,735.09	11,535,912,402.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71(2)	-2,701,990,424.05	-1,062,141,293.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8,854,693.11	74,850,323.1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3,877,593.48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1(3)	2,842,141.18	591,592.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574,427.77	75,441,915.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6,017,665.63	1,842,205,732.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2,276,469.83	92,125,002.5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4,616,100.12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2,910,235.58	1,934,330,735.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335,807.81	-1,858,888,819.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06,257,373.49	2,441,880,999.8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36,445,631.07	670,792,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64,627,790.04	51,818,408.7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013,245,593.85	14,043,482,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84,130,757.38	16,537,181,408.6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07,230,000.00	6,579,4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59,835,777.36	1,238,940,284.3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5,837,669.90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67,065,777.36	7,818,420,284.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7,064,980.02	8,718,761,124.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442,833.21	62,062,152.5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75,704,085.05	5,859,793,164.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63,076,303.99	11,303,283,139.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187,372,218.94	17,163,076,303.99

法定代表人：菅明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小全 总会计师：朱军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良勇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124,166,428.03	4,255,917,119.83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400,000,000.00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2,066,126,123.69	-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2,224,429,689.56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5,160,018,727.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174,993.65	472,322,445.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87,897,234.93	9,888,258,293.04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	763,592,829.84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4,612,918,188.05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2,087,961,941.68	27,796,369.44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2,373,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4,581,084,299.1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51,643,086.88	731,952,605.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81,414,678.84	1,003,590,174.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1,480,877.05	678,048,546.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6,939,739.60	424,959,538.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52,358,512.10	10,584,024,363.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4,461,277.17	-695,766,070.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2,412,044.27	107,592,751.9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877,593.48	578,254.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289,637.75	108,171,006.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5,063,972.17	2,287,610,100.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5,666,131.85	137,073,042.4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7,977.88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1,198,081.90	2,424,683,142.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908,444.15	-2,316,512,136.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69,811,742.42	1,999,435,210.5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013,245,593.85	14,045,16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83,057,336.27	16,044,595,210.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07,230,000.00	6,579,4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32,067,544.04	1,173,008,847.5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39,297,544.04	7,752,488,847.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759,792.23	8,292,106,362.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719,786.18	62,040,935.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19,329,715.27	5,341,869,091.42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86,978,031.44	10,345,108,940.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767,648,316.17	15,686,978,031.44

法定代表人: 菅明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周小全 总会计师: 朱军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郭良勇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23,734,700.00				1,865,166,967.63		36,261,558.91		604,796,786.78	1,034,873,820.03	1,396,746,640.39	714,873,275.53	8,876,453,749.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23,734,700.00				1,865,166,967.63		36,261,558.91		604,796,786.78	1,034,873,820.03	1,396,746,640.39	714,873,275.53	8,876,453,749.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0,000,000.00				1,977,212,840.76		27,564,631.64		92,217,295.85	129,104,214.18	-505,563,132.51	249,779,234.22	2,670,315,084.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564,631.64				718,646,243.11	33,963,602.99	780,174,477.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00,000,000.00				1,969,811,742.42							236,445,631.07	2,906,257,373.4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00,000,000.00				1,969,811,742.42							236,445,631.07	2,906,257,373.4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2,217,295.85	129,104,214.18	-1,220,679,267.03	-15,837,669.90	-1,015,195,426.90	
1. 提取盈余公积								92,217,295.85		-92,217,295.8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29,104,214.18	-129,104,214.18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99,357,757.00	-15,837,669.90	-1,015,195,426.9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7,401,098.34					-3,530,108.59	-4,792,329.94	-921,340.19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23,734,700.00				3,842,379,808.39	63,826,190.55		697,014,082.63	1,163,978,034.21	891,183,507.88	964,652,509.75	11,546,768,833.41

法定代表人：菅明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小全

总会计师：朱军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良勇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31,615,700.00				504,887,745.32		26,508,007.42		399,282,433.40	747,153,725.30	1,477,258,852.53	70,088,654.47	5,856,795,118.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31,615,700.00				504,887,745.32		26,508,007.42		399,282,433.40	747,153,725.30	1,477,258,852.53	70,088,654.47	5,856,795,118.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92,119,000.00				1,360,279,222.31		9,753,551.49		205,514,353.38	287,720,094.73	-80,512,212.14	644,784,621.06	3,019,658,630.8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753,551.49				1,405,500,406.97	-1,398,156.83	1,413,855,801.6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92,119,000.00				1,360,279,222.31							670,792,000.00	2,623,190,222.3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92,119,000.00				1,360,279,222.31							670,792,000.00	2,623,190,222.3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05,514,353.38	287,720,094.73	-1,486,012,619.11		-992,778,171.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05,514,353.38		-205,514,353.3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87,720,094.73	-287,720,094.73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92,778,171.00		-992,778,171.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4,609,222.11	-24,609,222.11	
四、本期末余额	3,223,734,700.00				1,865,166,967.63		36,261,558.91		604,796,786.78	1,034,873,820.03	1,396,746,640.39	714,873,275.53	8,876,453,749.27

法定代表人：菅明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小全 总会计师：朱军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良勇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23,734,700.00				1,865,166,967.63		74,957,872.01		604,796,786.78	1,030,868,250.47	1,402,523,638.96	8,202,048,215.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23,734,700.00				1,865,166,967.63		74,957,872.01		604,796,786.78	1,030,868,250.47	1,402,523,638.96	8,202,048,215.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0,000,000.00				1,973,658,984.14		-30,230,556.47		92,217,295.85	129,104,214.18	-635,182,655.97	2,229,567,281.73

2016 年年度报告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92,119,000.00				1,360,279,222.31		48,779,544.36		205,514,353.38	287,720,094.73	-115,916,929.89	2,378,495,284.8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8,779,544.36			-	1,370,095,689.22	1,418,875,233.5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92,119,000.00				1,360,279,222.31					-		1,952,398,222.3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92,119,000.00				1,360,279,222.31					-		1,952,398,222.3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205,514,353.38	287,720,094.73		-1,486,012,619.11	-992,778,171.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05,514,353.38		-	-205,514,353.3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87,720,094.73		-287,720,094.73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992,778,171.00	-992,778,171.00
3.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23,734,700.00				1,865,166,967.63		74,957,872.01		604,796,786.78	1,030,868,250.47	1,402,523,638.96	8,202,048,215.85

法定代表人：菅明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小全

总会计师：朱军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良勇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系在整合河南财政证券公司和安阳市信托投资公司所属营业部及安阳市财政证券公司、鹤壁市财政证券公司和焦作市国债服务部的基础上，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2]326号）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设立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豫股批字[2002]31号）批准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02年11月8日在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设立登记，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1,033,790,000.00元，其中：许继集团有限公司出资420,0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40.627%；河南省经济技术开发公司出资363,618,4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35.173%；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出资100,0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9.673%；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100,0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9.673%；安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公司出资16,980,8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1.643%；安阳市信托投资公司出资10,522,5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1.018%；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出资10,0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0.967%；焦作市经济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出资7,668,3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0.742%；鹤壁市经济发展建设投资公司出资5,0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0.484%。

2002年12月31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2]326号）和河南省人民政府《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组建方案的函》（豫政函[2001]66号），公司与河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证券类资产收购协议》，收购河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部、19家证券营业部及11家证券服务部的证券类资产。

2003年1月，公司分别与驻马店市财政局、孟州市财政局和许昌市财政局签订《证券类资产收购协议》，收购三地财政局下属的驻马店市国债服务部、孟州市国债服务部和许昌市国债服务部。

2007年1月4日，安阳市人民政府出具《安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安阳市经发公司弥补原安阳信托参股中原证券资本金不足等事项的批复》（安政文[2007]3号），将安阳市信托投资公司持有公司的1,052.25万元股权划转给安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公司持有。

2008年6月，根据公司第五次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94号）批准，公司新增注册资本999,725,700.00元，其中：全体股东以货币出资500,000,000.00元，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499,725,700.00元。2008年6月10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781号），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受让河南省经济技术开发公司持有的公司71,525.36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35.173%）以及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持有的公司19,670.42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9.673%）。本次增资、股权转让后，公司注册资本由1,033,790,000.00元变更为2,033,515,700.00元，其中：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911,957,8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44.846%；许继集团有限公司出资826,159,6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40.627%；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196,704,2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9.673%；安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公司（2010年12月改建并更名为安阳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出资54,103,2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2.661%；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出资19,668,9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0.967%；焦作市经济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出资15,085,1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0.742%；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04年10月鹤壁市经济发展建设投资公司更名为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总公司于2011年12月改建为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有限

公司，并于 2012 年 3 月更名为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出资 9,836,9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0.484%。本次增资业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8 年 6 月 16 日以中瑞岳华验字[2008]第 2141 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

2011 年 6 月 1 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监管局《关于同意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持有 5%以下股权股东的无异议函》（豫证监函[2011]111 号），江苏省丝绸集团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州立白投资有限公司、江苏惠友毛衫有限公司、深圳市广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张家港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河南省金龙实业有限公司和山东环球渔具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受让许继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 3,000 万元、2,000 万元、1,000 万元、1,000 万元、1,000 万元、8,315.96 万元、1,600 万元和 1,500 万元股权。

2011 年 9 月 26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持有 5%以上股权的股东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534 号）批复，渤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渤海产业投资基金）受让许继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 60,800 万元股权。

2012 年 4 月 6 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监管局《关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持有 5%以下股权股东的无异议函》（豫证监函[2012]41 号）及股权转让协议，许继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2,400 万股股份转让给许昌施普雷特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 4 月 22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438 号），核准中原证券发行不超过 598,100,000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全部为普通股。2014 年 6 月 24 日，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出具同意公司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的同意函。2014 年 6 月 25 日，公司发行的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598,100,000 股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交易，股票代码“1375.HK”，股票简称“中州证券”，本次 H 股发行完毕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2,631,615,700.00 元。

2015 年 6 月 15 日，公司 2015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一次内资股类别股东会及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发 H 股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发行不超过 592,119,000.00 股 H 股股票。2015 年 7 月 21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发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核准公司增发不超过 592,119,000.00 股 H 股股份。于 2015 年 8 月 3 日合共 592,119,000.00 股 H 股已由公司按配售价每股 H 股 4.28 港元成功配发及发行予至少六名承配人。本次配售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3,223,734,700.00 元。

2016 年 11 月 18 日，公司 2016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二次内资股类别股东会及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会会议作出决议，2016 年 11 月 25 日公司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868 号），核准中原证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 700,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 号）和河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A 股国有股权管理方案及国有股转持的批复》（豫国资产权[2015]26 号），按本次发行 700,000,000 股计算，国有股东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安阳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焦作市经济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市广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和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分别将其持有的 47,979,175 股、10,348,840 股、4,375,124 股、2,846,433 股、1,578,336 股、1,034,804 股、793,645 股、526,112 股和 517,531 股股份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上述 9 家划转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的股份合计 70,000,000 股。

2017 年 1 月 3 日，公司 A 股在上交所挂牌上市。

公司法定代表人：菅明军。

公司住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10 号。

公司属金融行业，经营范围包括：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经理层是公司的执行机构，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下设董事会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稽核审计总部、公司办公室、研究室、党群工作部、纪检监察室、工会办公室、人力资源管理总部、计划财务总部、资金运营总部、运营管理总部、信息技术总部、风险管理总部、合规管理总部、法律事务总部、经纪业务总部、零售业务总部、财富管理中心（产品管理总部）、信用业务总部、投资银行总部、资本市场总部（投行运营总部）、新三板业务总部、做市业务总部、企业融资总部、投资银行第四事业部、投资银行第五事业部、投资银行第六事业部、投资银行第七事业部、固定收益总部、资产管理总部、证券研究所、创新业务总部、衍生品业务总部、互联网金融总部等职能部门。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已批准设立并已开业的证券营业部 82 家；拥有已批准设立的分公司 21 家，即上海、北京、上海第一、郑州、洛阳、黄河金三角示范区、许昌、濮阳、平顶山、商丘、深圳、安阳、鹤壁、新乡、焦作、开封、周口、驻马店、信阳、南阳、漯河分公司；拥有二级控股子公司 5 家，即中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期货）、中鼎开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012 年成立名称为中原鼎盛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013 年 4 月名称变更为中鼎开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鼎开源）、中原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股权交易中心）、中州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州国际）、中州蓝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州蓝海），三级控股子公司 12 家，即豫新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豫新投资）、河南中证开元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开元）、中州禾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州禾富）、中州基石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州基石）、中州紫海（北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州紫海）、中州汇联信息技术服务（深圳）有限公司（2015 年成立名称为中州汇联互联网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2016 年 11 月名称变更为中州汇联信息技术服务（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州汇联）、中州国际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州国际证券）、中州国际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州国际期货）、中州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州国际投资）、中州国际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州国际财务）、中州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州国际控股）、中州咨询服务（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州咨询），四级控股子公司 1 家，即中州国际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州国际金融），五级控股子公司 1 家，即中州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州金融控股），六级控股子公司 2 家，即中州国际融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州国际融资）、中州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州国际资产管理）。母公司共有员工 2286 人，其中高级管理人员 7 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和结构化主体。子公司包括中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中鼎开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州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中州蓝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原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等子公司以及上述子公司控制的公司。

详见本节九、“合并范围的变更”及本节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节“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的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

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公司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日的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境外经营实体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实体的外币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外币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或近似的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其他综合收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不适用

(1) 金融资产

①金融资产分类

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大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是指持有的主要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

②金融资产确认与计量

金融资产于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列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③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④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①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活跃市场中的市场报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在活跃市场上，公司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以现行出价作为相应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以现行要价作为相应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没有现行出价和要价，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的，则采用最近交易的

市场报价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时，参考类似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现行价格或利率，调整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以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不是公允价值的，对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作出适当调整，以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②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0.5	0.5
1-2年	5	5
2-3年	10	10
3-4年	20	20
4-5年	30	30
5年以上	50	5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个别认定法

12. 委托贷款

如果受托放贷的金融机构或者对贷款对象提供担保的担保机构经营状况恶化, 现金流量不足, 无论接受贷款单位财务状况如何, 公司都可能面临不能完全收回本金的风险, 应根据可能收到的回款计提减值准备。

委托贷款减值损失金额计提依据如下:

(1) 尚未逾期的委托贷款

借款单位生产经营正常, 按期支付贷款利息	按委托贷款余额的 1% 计提减值准备
借款单位月末欠付当期应付利息	按委托贷款余额的 5% 计提减值准备
借款单位月末欠付最近两期应付利息	按委托贷款余额的 25% 计提减值准备
借款单位月末欠付最近三期及以上应付利息	按委托贷款余额的 50% 计提减值准备

(2) 已经逾期的委托贷款

逾期时间不满 1 个月	按委托贷款余额的 25% 计提减值准备
逾期时间超过 1 个月但不满 2 个月	按委托贷款余额的 50% 计提减值准备
逾期时间超过 2 个月但不满 3 个月	按委托贷款余额的 75% 计提减值准备
逾期时间达 3 个月以上	按委托贷款余额的 100% 计提减值准备

1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交易按照合同或协议的约定, 以一定的价格向交易对手买入相关资产 (包括债券及票据等), 合同或协议到期日再以约定价格返售相同之金融产品。买入返售按买入返售相关资产时实际支付的款项入账, 在资产负债表“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列示。

卖出回购交易按照合同或协议, 以一定的价格将相关的资产 (包括债券和票据等) 出售给交易对手, 到合同或协议到期日, 再以约定价格回购相同之金融产品。卖出回购按卖出回购相关资产时实际收到的款项入账, 在资产负债表“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列示。卖出的金融产品仍按原分类列于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内, 并按照相关的会计政策核算。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的利息收支, 在返售或回购期间内以实际利率确认。实际利率与合同约定利率差别较小的, 按合同约定利率计算利息收支。

14.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或非流动资产) 确认为持有待售:

-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 (或非流动资产) 作出决议, 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 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 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消的转让协议;
-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5.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公司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公司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公司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6.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或摊销。

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营业用房屋	40.00	5.00	2.38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则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则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7.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不适用

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在 2,000.00 元以上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营业用房屋、非营业用房屋、简易房、建筑物、机器设备、动力设备、交通运输设备、电子设备、通讯设备、电器设备、安全防卫设备、办公设备，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和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营业用房屋	年限平均法	40.00	5.00	2.38
非营业用房屋	年限平均法	35.00	5.00	2.71
简易房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00	5.00	4.75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00	5.00	9.50
动力设备	年限平均法	15.00	5.00	6.33
通讯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电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安全防卫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其他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00	5.00	11.88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8.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9.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通常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0.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交易席位费、软件等。

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具有商业实质且交换涉及的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不具有商业实质或交换涉及的资产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入账。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条件下确认为无形资产。

(2). 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使用时起，在其使用寿命内以直线法进行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按合同或法律规定的最短期限确定；如果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由公司综合各方面的因素判断，以确定无形资产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无法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则该项无形资产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如有确凿证据表明存在减值迹象的，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臵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若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21. 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或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或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22. 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公司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适用 不适用

25. 职工薪酬

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1)、短期薪酬

√适用□不适用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以及其他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的短期薪酬。公司应当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者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

√适用□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属于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的除外。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公司员工在参加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基础上参加公司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的企业年金计划。公司年金所需费用由企业和职工共同缴纳。公司缴费每年不超过公司上年度工资总额的 1/12。公司和参加人个人缴费之和不超过公司上年度工资总额的 1/6。公司缴费比例与公司上年每股收益挂钩，具体缴费比例如下：

上年每股收益（元）	缴费比例
<0.05	0
[0.05 , 0.06)	4%
[0.06 , 0.07)	5%
[0.07, 0.08)	6%
[0.08 , 0.09)	7%
[0.09 , 0.1)	8%
0.1 及以上	8.33%

(3)、辞退福利

√适用□不适用

辞退福利主要包括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公司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为鼓励员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和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适用□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26. 预计负债

√适用□不适用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金额。

27. 股份支付

□适用√不适用

28.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不适用

29. 回购本公司股份

□适用√不适用

30. 一般风险准备金和交易风险准备金

根据《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和证监机构字[2007]320号《关于证券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的规定，按照当期净利润弥补亏损后的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根据《证券法》和证监机构字[2007]320号的规定，按照当期净利润弥补亏损后的10%提取交易风险准备金。

为降低债券的偿付风险，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并经2013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债券存续期间提高任意盈余公积金比例和一般风险准备金比例，其中任意盈余公积金按照当期净利润弥补亏损后的5%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按照当期净利润弥补亏损后的11%提取，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公司将在债券剩余存续期间，任意盈余公积金按照当期净利润弥补亏损后的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按照当期净利润弥补亏损后的12%提取。

31. 收入

√适用□不适用

(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代理客户买卖证券的手续费收入，在证券买卖交易日确认收入。

证券承销收入，在承销业务提供的相关服务完成及收取金额可以合理估算时确认。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收入，于受托管理合同到期，与委托单位结算时，按照合同规定的比例计算应由公司享受的收益或承担的损失，确认为当期的收益或损失。合同规定公司按约定比例收取管理费和业绩报酬费的，则分期确认管理费和业绩报酬收益。

发行保荐、财务顾问业务、投资咨询业务收入，于服务已经提供及收取金额可以合理估算时予以确认。

(2) 利息收入

存款利息收入：在相关的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收到时，按资金使用时间和约定的利率确认利息收入。实际利率与合同约定利率差别较小的，按合同约定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融资融券业务利息收入：根据与客户合约的约定，按出借资金或证券的时间和约定利率确认收入；

买入返售证券收入：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在当期到期返售的，按返售价格与买入价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收入；在当期没有到期的，期末按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提利息确认为当期收入，实际利率与合同约定利率差别较小的，按合同约定利率确认为当期收入。

(3) 投资收益

公司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当期收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取得的价款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的和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根据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经调整的净利润计算应享有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

(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进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等在资产负债表日因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出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等时，将原计入该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转入投资收益。

(5)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指除以上主营业务活动以外的其他业务活动而实现的收入。在满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完成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31.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2. 所得税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期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缴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33.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公司作为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公司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融资融券业务

适用 不适用

融资融券业务是指证券公司向客户出借资金供其买入证券或者出借证券供其卖出，并由客户交存相应担保物的经营活动。融资融券业务，分为融资业务和融券业务两类。

公司融出的资金，确认应收债权，并确认相应利息收入。

公司融出的证券，不终止确认该证券，并确认相应利息收入。

公司对客户融资融券并代客户买卖证券时，作为证券经纪业务进行会计处理。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因开展融资类业务而产生的债权，结合担保情况、强制平仓措施等具体项目条款以及客户信用状况等因素进行甄别和认定，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采用单独或按组合相结合的方法，合理计提减值准备。对于有充分客观证据，可能形成损失的融资类业务，根据客户具体状况进行单独减值测试，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对于未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融资类业务，根据业务分类并结合客户维持担保比例计提减值准备，并不定期对计提比例的合理性进行评估。

35.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36. 资产证券化业务

适用 不适用

37. 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8. 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的核算方法

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分为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定向资产管理业务及专项资产管理业务。公司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及专项资产管理业务的会计核算，比照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办法进行。对所管理的不同集合资产计划以每个产品为会计核算主体，单独建账、独立核算，单独编制财务会计报告。不同集合资产计划之间在名册登记、账户设置、资金划拨、账簿记录等方面相互独立，并于每个估值日对集合资产计划按公允价值进行会计估值。

公司受托经营定向资产管理业务，按实际受托管理客户资产的金额，同时确认一项资产和一项负债；定向资产管理业务的客户资产进行证券买卖比照代买卖证券业务进行核算。

39. 分部信息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

40.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

41.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编制财务报表时，公司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公司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下列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导致未来期间的资产及负债账面价值发生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1) 贷款及应收款项减值准备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贷款及应收款项，评估是否出现减值情况，并在出现减值情况时评估减值损失的具体金额。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出现大幅下降的可判断数据，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中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出现重大负面的可判断数据等事

項。如果有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则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2) 融资类业务减值准备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因开展融资类业务而产生的债权，结合担保情况、强制平仓措施等具体项目条款以及客户信用状况等因素进行甄别和认定，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采用单独或按组合相结合的方法，合理计提减值准备。对于有充分客观证据，可能形成损失的融资类业务，根据客户具体状况进行单独减值测试，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对于未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融资类业务，根据业务分类并结合客户维持担保比例计提减值准备，并不定期对计提比例的合理性进行评估。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如果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出现较大幅度下降，超过其持有成本的 50%，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应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出现下降，虽没有达到上述降幅，但根据公司研究机构和业务部门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的专业判断，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且持续下跌时间达一年以上，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应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

(4) 商誉减值准备

公司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为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公司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公司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实际毛利率或税前折现率高于或低于管理层的估计，公司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商誉减值损失。

(5) 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估计需要对未来各个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的税率进行估计，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实现取决于公司未来是否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未来税率的变化和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时间也可能影响所得税费用（收益）以及递延所得税的余额。上述估计的变化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的重要调整。

(6)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预计使用寿命是管理层基于同类资产历史经验、参考同行业普遍所应用的估计并结合预期技术更新而决定的。当以往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时，则相应调整未来期间的折旧费用和摊销费用。

(7)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缺乏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公司运用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方法在最大程度上利用可观察市场信息；当可观察市场信息无法获得时，将对估值方法中包括的重大不可观察信息做出估计。

4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43. 其他

□适用 √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6.5%
营业税	各项应税收入扣除相关费用的净额	5%
增值税	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征收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3%、5%、6%、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公司及所属境内子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5%
所属香港子公司	16.5%

(1) 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57 号）的规定，公司执行“统一计算、分级管理、就地预缴、汇总清算、财政调库”的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适用 2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中州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属香港地区子公司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相关规定适用 16.5% 的综合利得税税率。

(2) 增值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国务院令 第 362 号）第三十八条和《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有关规定，公司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范围，本公司总机构、分支机构及子公司根据增值税纳税人身份及所经营的业务分别按照 3%、5%、6%、17% 的税率/征收率计算增值税销项税额。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6 年 12 月 21 日发布的《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之规定，纳税人购入基金、信托、理财产品等各类资产管理产品持有至到期，不属于财税〔2016〕36 号的金融商品转让。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7 年 1 月 6 日发布的《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之规定，2017 年 7 月 1 日（含）以后，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

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按照现行规定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 2017 年 7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

2. 税收优惠

√适用□不适用

(1) 关于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1)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规定，国债利息收入、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为免税收入，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2) 根据财税[2008]1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投资者从证券投资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根据财税[2012]11 号《关于证券行业准备金支出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有关政策问题的通知》，证券公司依据《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27 号）的有关规定，按其营业收入 0.5%—5%缴纳的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准予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

4) 根据财税[2012]11 号《关于证券行业准备金支出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有关政策问题的通知》，公司之子公司中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依据《期货公司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43 号）和《商品期货交易财务管理暂行规定》（财商字[1997]44 号）的有关规定，从其收取的交易手续费收入减去应付期货交易所手续费后的净收入的 5%提取的期货公司风险准备金，准予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

5) 根据财税[2012]11 号《关于证券行业准备金支出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有关政策问题的通知》，公司之子公司中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依据《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管理暂行办法》（证监会令第 38 号）的有关规定，从其收取的交易手续费中按照代理交易额的千万分之五至千万分之十的比例缴纳的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在基金总额达到有关规定的额度内，准予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

6)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15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若干税务处理问题的公告》，从事代理服务、主营业务收入为手续费、佣金的企业（如证券、期货、保险代理等企业），其为取得该类收入而实际发生的营业成本（包括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准予在企业所得税前据实扣除。

7) 根据财税〔2011〕76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地方政府债券利息所得免征所得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5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地方债券利息免征所得税问题的通知》，企业取得的地方政府债券利息收入（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2) 关于营业税的优惠政策

1) 根据国税发[2002]9 号《金融保险业营业税申报管理办法》，金融机构往来利息收入不征收营业税。

2) 根据财税[2004]203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本市场有关营业税政策的通知》，自 2005 年 1 月 1 日起，准许证券公司代收的以下费用从其营业税计税营业额中扣除：

① 为证券交易所代收的证券交易监管费；

② 代理他人买卖证券代收的证券交易所经手费；

③ 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代收的股东账户开户费（包括 A 股和 B 股）、特别转让股票开户费、过户费、B 股结算费、转托管费。

3) 根据财税[2004]203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本市场有关营业税政策的通知》，自2005年1月1日起，准许期货经纪公司为期货交易所代收的手续费从其营业税计税营业额中扣除。

4) 根据财税[2006]172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关营业税问题的通知》，自2006年11月1日起，准许证券公司上缴的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从其营业税计税营业额中扣除。

公司自2016年5月1日起因营改增开始缴纳增值税。

(3) 关于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年36号)过渡政策的规定，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符合条件的统借统还利息收入免税。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年46号)，金融机构开展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以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免税。

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年70号)，金融机构开展的同业存款、同业借款、同业代付、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持有金融债券以及同业存单业务取得的利息收入免税。

4)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继续执行小微企业增值税和营业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年96号)，对《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增值税和营业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71号)规定的增值税和营业税政策继续执行至2017年12月31日，即对月销售额2万元(含本数)至3万元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

(4) 关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的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扩大有关政府性基金免征范围的通知》(财税[2016]12号)，将免征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水利建设基金的范围，由现行按月纳税的月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3万元(按季度纳税的季度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9万元)的缴纳义务人，扩大到按月纳税的月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10万元(按季度纳税的季度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30万元)的缴纳义务人。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 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 金额
现金：			658,728.02			623,515.56
人民币			610,690.22			583,602.00
港元	53,702.92	0.8945	48,037.80	47,642.05	0.8378	39,913.56
银行存款：			12,086,210,002.1			12,660,094,576.28
其中：自有资金			4,365,533,464.07			1,920,738,988.91
人民币			4,258,516,103.32			1,790,081,545.79
美元	1,605,413.93	6.9370	11,136,756.44	942,276.78	6.4936	6,118,768.50
港元	106,923,083.22	0.8945	95,643,767.17	148,653,196.09	0.8378	124,538,674.62
澳元	47,219.16	5.0157	236,837.14			
客户资金			7,720,676,538.03			10,739,355,587.37
人民币			7,661,611,955.21			10,720,425,272.77
美元	2,161,694.24	6.9370	14,995,672.94	1,801,100.13	6.4936	11,695,623.80
港元	49,265,977.89	0.8945	44,068,909.88	8,635,549.67	0.8378	7,234,690.80
其他货币资金：			3,546,402.72			46,742,508.93
人民币			3,546,402.72			46,742,508.93
合计			12,090,415,132.84			12,707,460,600.77

其中，融资融券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自有信用资金			231,551,647.69			37,810,170.42
人民币			231,551,647.69			37,810,170.42
客户信用资金			557,233,172.32			762,258,287.81
人民币			557,233,172.32			762,258,287.81

货币资金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存放在境外的货币资金折合人民币146,613,364.07元(2015年12月31日折合人民币131,088,723.68元)，主要是香港境内子公司于香港境内存放款项。

(2)2016年12月31日货币资金余额较上期末减少617,045,467.93元，减少比例为4.86%，其中公司自有资金增加2,401,633,581.41元，增加比例为122.03%，客户资金减少3,018,679,049.34元，减少比例为28.11%。主要原因：本期受市场行情影响客户资金减少，但由于公司A股发行，自有资金大幅增加，公司货币资金有所增加。

2、 结算备付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自有备付金：			273,489,927.83			160,325,278.69
人民币			273,489,927.83			160,325,278.69
客户备付金：			2,353,173,197.34			3,356,888,084.19
人民币			2,346,694,877.54			3,352,716,391.13
美元	885,522.60	6.9370	6,142,870.28	518,146.34	6.4936	3,364,635.07
港元	375,009.25	0.8945	335,449.52	963,329.26	0.8378	807,057.99
信用备付金：			470,293,960.93			938,402,340.34
人民币			470,293,960.93			938,402,340.34
合计			3,096,957,086.10			4,455,615,703.22

结算备付金的说明

2016年12月31日结算备付金余额较上期末减少1,358,658,617.12元，减少比例为30.49%，主要原因：本期末存放在登记结算公司的客户结算备付金较上期末减少。

3、 融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个人	5,946,377,649.19	8,061,875,032.17
机构	172,887,721.26	96,928,062.52
合计	6,119,265,370.45	8,158,803,094.69

(2) 客户因融资融券业务向公司提供的担保物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物类别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资金	925,535,357.62	1,575,625,231.79
债券	62,740.70	1,001,170.40
股票	17,889,205,519.97	22,764,640,854.72
基金	37,313,246.46	171,477,661.93
合计	18,852,116,864.75	24,512,744,918.84

(3) 按类别列示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融资融券业务融出资金	5,881,198,270.72	8,168,885,610.24
孖展融资	252,556,240.03	
减: 减值准备	14,489,140.30	10,082,515.55
融出资金净值	6,119,265,370.45	8,158,803,094.69

(4) 按账龄分析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3个月	926,321,590.66	15.1	1,109,662.32	0.12	1,255,801,316.66	15.37	1,643,348.30	0.13
3-6个月	4,564,019,560.36	74.41	5,721,055.99	0.13	6,781,800,763.50	83.02	8,245,249.07	0.12
6个月以上	390,857,119.70	6.37	502,341.99	0.13	131,283,530.08	1.61	193,918.18	0.15
无固定期限	252,556,240.03	4.12	7,156,080.00	2.83				
合计	6,133,754,510.75	100	14,489,140.30		8,168,885,610.24	100	10,082,515.55	

融出资金的说明

2016年12月31日融出资金余额较上期末减少2,039,537,724.24元,减少比例为25.00%,主要原因:本期末融资融券规模较上期末减少。

4、拆出资金

□适用√不适用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初始投资成本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合计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投资成本合计
债券	5,739,835,026.35	493,440,250.87	6,233,275,277.22	5,792,332,237.06	465,137,954.47	6,257,470,191.53
基金	863,727,302.45	21,378,789.00	885,106,091.45	869,902,352.28	21,378,789.00	891,281,141.28
股票	822,911,087.75		822,911,087.75	763,631,168.13		763,631,168.13

其他	95,803,169.95		95,803,169.95	95,803,169.95		95,803,169.95
合计	7,522,276,586.50	514,819,039.87	8,037,095,626.37	7,521,668,927.42	486,516,743.47	8,008,185,670.89
期初余额						
	公允价值			初始投资成本		
项目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合计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投资成本合计
债券	3,838,532,498.84		3,838,532,498.84	3,767,605,473.21		3,767,605,473.21
基金	485,805,591.45		485,805,591.45	477,384,125.92		477,384,125.92
股票	720,790,114.41		720,790,114.41	675,905,500.09		675,905,500.09
其他						
合计	5,045,128,204.70		5,045,128,204.70	4,920,895,099.22		4,920,895,099.22

其他说明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余额较上期末增加 2,991,967,421.67 元，增加比例为 59.30%，主要原因：本期末债券投资规模较上期末增加。

(2)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投资成本为 9,223,504.29 元，公允价值为 10,090,000.00 元的证券用于转融通业务向证券金融机构拆入资金提供担保；投资成本为 2,717,829,638.86 元，公允价值为 2,698,279,119.00 元的债券被质押，用于回购融资；投资成本为 188,019,018.67 元，公允价值为 185,841,167.23 元的债券被质押，用于债券借贷业务。

6、融券业务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融出证券	11,859,582.33	12,768,553.8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859,582.33	12,768,553.88

7、衍生金融工具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						期初					
	套期工具			非套期工具			套期工具			非套期工具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期货	50,057,374.50						87,772,020.00					
期权				186,372.00		131,955.20						
合计	50,057,374.50	0.00	0.00	186,372.00	0.00	131,955.20	87,772,020.00					

衍生金融工具的说明：

(1) 2016年12月31日衍生金融负债较上期末增加131,955.20元，主要原因：本期开展个股期权业务。

(2) 在当日无负债结算制度下，结算备付金已包括公司于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所持有的股指期货合约产生的持仓损益。因此，衍生金融资产项下的股指期货投资与相关的股指期货暂收暂付款（结算所得的持仓损益）之间按抵销后的净额列示，为人民币零元。

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按金融资产种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票	2,707,374,597.12	1,954,255,753.12
债券	3,211,451,034.35	4,877,235,360.60
减：减值准备	7,129,441.17	4,801,779.2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5,911,696,190.30	6,826,689,334.44

(2) 约定购回、质押回购融出资金按剩余期限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限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一个月内	562,784,215.44	73,175,163.47
一个月至三个月内	353,845,525.22	84,599,386.98
三个月至一年内	1,078,312,856.46	1,263,981,202.67
一年以上	712,432,000.00	532,500,000.00
合计	2,707,374,597.12	1,954,255,753.12

(3) 按业务类别列示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约定购回式证券	34,032,000.00	28,554,362.42
股票质押式回购	2,673,342,597.12	1,895,701,390.70
买断式回购	2,749,367,034.35	4,877,235,360.60
质押式回购	462,084,000.00	30,000,000.00
合计	5,918,825,631.47	6,831,491,113.72

(4) 担保物类别

担保物类别	2016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2015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股票	7,366,037,466.00	13,526,970,655.19
债券	3,032,991,306.50	4,828,472,824.00
合计	10,399,028,772.50	18,355,443,479.1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12月31日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余额减少914,993,144.14元，减少比例为13.40%，主要原因：本期末买断式回购金融资产规模下降。

9、 应收款项

(1) 按明细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款项余额	46,919,803.15	30,594,363.51
合计	46,919,803.15	30,594,363.51
减：减值准备	3,423,105.23	3,006,562.02
应收款项账面价值	43,496,697.92	27,587,801.49

(2) 按账龄分析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0,247,310.00	0.5	201,236.56	69.66	27,284,762.65	50%	136,423.82	85.50
1-2 年	1,513,898.62	5	75,694.93	26.20	462,592.27	500%	23,129.61	14.50
2-3 年	16,262.52	10	1,626.25	0.56				
合计	41,777,471.14		278,557.74	100.00	27,747,354.92		159,553.43	100.00

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 按评估方式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5,142,332.01	10.96	3,144,547.50	61.15	2,847,008.59	9.31	2,847,008.59	100.00
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41,777,471.14	89.04	278,557.74	0.67	27,747,354.92	90.69	159,553.43	0.58
合计	46,919,803.15	100.00	3,423,105.24		30,594,363.51	100.00	3,006,562.02	

应收款项的说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收款项余额增加 15,908,896.43 元，增加比例为 57.67%，主要原因：本期末投行项目应收款较上期末增加。

10、 应收利息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放金融同业	5,790,787.19	1,858,798.79
债券投资	134,706,177.33	85,675,861.08
买入返售	26,001,753.67	18,480,497.03
融资融券	211,667,066.58	129,448,232.32
资管计划	16,115,453.05	20,921,357.48
委托贷款利息	2,751,891.59	834,041.69

银行理财产品	312,157.29	481,353.43
信托产品		57,698.63
合计	397,345,286.70	257,757,840.45

应收利息的说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收利息余额较上期末增加 139,587,446.25 元, 增加比例为 54.15%, 主要原因: 债券投资和融资融券利息增加。

11、存出保证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交易保证金	398,124,438.46	376,191,928.88
信用保证金	13,972,206.42	44,593,854.92
履约保证金	77,981,406.08	2,120,727.30
合计	490,078,050.96	422,906,511.10

12、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3、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15 年 5 月 13 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挂牌转让中原英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4%股权的议案》, 并于 2016 年 2 月 15 日获中国保监会批准、2016 年 7 月 26 日获中国证监会批准。中原英石于 2016 年 8 月 22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手续并更名为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末				期初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券	60,000,000.00			60,000,000.00				
基金	16,263,845.43	-117,423.23		16,146,422.20	87,493,054.05	22,169,656.07		109,662,710.12
股票	104,946,951.27	4,680,900.09	10,895,306.05	98,732,545.31	97,689,699.97	-3,803,090.05		93,886,609.92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761,738,590.54	1,160,377.00	70,450,000.00	692,448,967.54	801,769,100.00	3,076,600.00	126,450,000.00	678,395,700.00
银行理财产品	158,000,000.00			158,000,000.00	70,550,000.00			70,550,000.00
信托计划					36,200,000.00			36,200,000.00
融出证券	9,706,319.58	2,174,758.22	21,495.47	11,859,582.33	8,973,300.76	3,795,253.12	-	12,768,553.88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	117,006,967.26	36,501,433.39	1,142,371.98	152,366,028.67	26,702,456.15	6,086,031.85		32,788,488.00
按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	59,057,900.00		1,234,067.36	57,823,832.64	75,413,603.11	0.00	2,376,439.34	73,037,163.77
其他	1,323,450,000.00	11,110,251.89		1,334,560,251.89	1,323,450,000.00	12,860,249.41		1,336,310,249.41
合计	2,610,170,574.08	55,510,297.36	83,743,240.86	2,581,937,630.58	2,528,241,214.04	44,184,700.40	128,826,439.34	2,443,599,475.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较上期末增加 138,338,155.48 元，增加比例为 5.66%，主要原因：本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规模较上期末增加。

(2) 其他主要系公司 2015 年 9 月 1 日向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证金公司）的专户投资。为了维持证券市场的稳定发展及履行作为主要市场参与者的社会责任，公司与其他证券公司共同投资于证金公司设立的专户进行统一运作，该专户投资于蓝筹股 ETF 等。根据相关合约，各家证券公司按投资比例分担投资风险，分享投资收益。

(3)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根据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京信评报字（2017）第 007 号资产评估报告计提的大成西黄河大桥通行费收入收益权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减值准备为 70,450,000.00 元。

(4) 公司子公司中州国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包含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优先股 1,000 万美元（折合港币 7,747 万元，折合人民币 6,937 万元），已在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进行质押借款。

(2) 截至报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成本（摊余成本）、公允价值、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以及已计提减值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2,177,571,983.54	432,598,590.54	2,610,170,574.08
公允价值	2,161,965,207.40	362,148,590.54	2,524,113,797.94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55,510,297.36		55,510,297.36
已计提减值金额	13,293,240.86	70,450,000.00	83,743,240.86

(3)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金额	2,376,439.34	126,450,000.00	128,826,439.34
本年计提	10,916,801.52		10,916,801.52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10,895,306.05		
本年减少		56,000,000.00	56,000,000.00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额	13,293,240.86	70,450,000.00	83,743,240.86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①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2015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非上市股权投资	75,413,603.11	27,059,000.00	43,414,703.11	59,057,900.00
合计	75,413,603.11	27,059,000.00	43,414,703.11	59,057,900.00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2015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非上市股权投资	2,376,439.34		1,142,371.98	1,234,067.36	
合计	2,376,439.34		1,142,371.98	1,234,067.36	

②融出证券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融出证券	11,859,582.33	12,768,553.8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859,582.33	12,768,553.88

15、持有至到期投资**(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单位：元 币别：人民币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370,421,607.85	106,705,532.33
长期股权投资合计	370,421,607.85	106,705,532.33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净值	370,421,607.85	106,705,532.33

(2) 对联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中原英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名称为太平基金管理管理有限公司）	102,000,000.00		68,000,000.00	-5,454,166.35					-28,490,792.92	55,040.73
河南中平担保	50,123,581.17			567,503.80						50,691,084.97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5,313.61			735,330.16						20,990,643.77
郑州农淘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841,600.00	12,000,000.00		-623,528.24						14,218,071.76
河南华泰粮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96,382.41						12,196,382.41
洛阳德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524,352.08			-264,374.87						11,259,977.21
青岛中州蓝海贝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9,960,685.47			-156,248.44						9,804,437.03
河南龙凤山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127,200,000.00		18,804,835.44						146,004,835.44
河南锐锋金刚石制品有限公司		4,000,000.00		196,709.47						4,196,709.47
郑州大河智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711,258.98						9,288,741.02
河南省锐达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5,700,000.00		315,941.91						6,015,941.91

2016 年年度报告

南阳富新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69,130.18						4,930,869.82
郑州埃文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4,500,000.00		-123,178.22						4,376,821.78
郑州宜家安好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		-115,417.39						3,884,582.61
郑州遇见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500,000.00		-218,455.18						3,281,544.82
郑州麦佳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160,619.60						2,839,380.40
河南嘟嘟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1,600,000.00		-46,888.94						1,553,111.06
河南省利盈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589,972.72						20,589,972.72
汤阴县创新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5,000,000.00		-396,082.75						24,603,917.25
民权县创新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000,000.00		-90,115.00						4,909,885.00
安阳普闰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5,000,000.00		-270,343.33						14,729,656.67
小计	208,705,532.33	245,500,000.00	68,000,000.00	12,706,868.44					-28,490,792.92	370,421,607.85
合计	208,705,532.33	245,500,000.00	68,000,000.00	12,706,868.44					-28,490,792.92	370,421,607.85

2016 年 12 月 31 日长期股权投资余额较上期末增加 263,716,075.52 元，增加比例为 247.14%，主要原因：本期末联营投资较上期末增加。

√适用 □不适用

18、投资性房地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6,223,571.14			36,223,571.14
2. 本期增加金额	3,484,889.19			3,484,889.19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484,889.19			3,484,889.1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9,708,460.33			39,708,460.3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4,998,507.04			14,998,507.04
2. 本期增加金额	1,756,599.53			1,756,599.53
(1) 计提或摊销	894,492.47			894,492.47
(2) 固定资产转入	862,107.06			862,107.0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6,755,106.57			16,755,106.5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953,353.76			22,953,353.76
2. 期初账面价值	21,225,064.10			21,225,064.1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80,154,875.94	276,829,734.09	27,496,731.27	20,089,492.27	504,570,833.57
2. 本期增加金额	-	39,150,695.33	361,793.54	1,381,237.80	40,893,726.67
(1) 购置	-	39,105,225.61	272,840.91	1,373,624.74	40,751,691.26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45,469.72	88,952.63	7,613.06	142,035.41
3. 本期减少金额	3,484,889.19	17,061,822.41	130,930.00	939,317.21	21,616,958.81
(1) 处置或报废	-	17,061,822.41	130,930.00	939,317.21	18,132,069.62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3,484,889.19	0	0	0	3,484,889.19
4. 期末余额	176,669,986.75	298,918,607.01	27,727,594.81	20,531,412.86	523,847,601.4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8,857,339.65	196,197,130.26	17,589,207.30	16,374,214.44	269,017,891.65
2. 本期增加金额	4,639,671.39	24,849,773.85	2,227,290.91	869,960.47	32,586,696.62
(1) 计提	4,639,671.39	24,835,257.33	2,215,993.49	865,892.35	32,556,814.56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14,516.52	11,297.42	4,068.12	29,882.06
3. 本期减少金额	862,107.06	14,308,997.80	124,383.50	494,727.49	15,790,215.85
(1) 处置或报废	-	14,308,997.80	124,383.50	494,727.49	14,928,108.79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862,107.06	0	0	0	862,107.06
4. 期末余额	42,634,903.98	206,737,906.31	19,692,114.71	16,749,447.42	285,814,372.4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4,035,082.77	92,180,700.70	8,035,480.10	3,781,965.44	238,033,229.01
2. 期初账面价值	141,297,536.29	80,632,603.83	9,907,523.97	3,715,277.83	235,552,941.9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未发现公司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办公楼建造	4,051,439.24		4,051,439.24	543,150.00		543,150.00
合计	4,051,439.24		4,051,439.24	543,150.00		543,150.0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 12 月 31 日在建工程余额较上期末增加 3,508,289.24 元，增加比例为 645.92%，主要原因：本期末办公楼建造支出较上期末增加，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2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交易席位费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5,480,246.53	125,089,563.50	32,193,840.00	2,444,000.00	265,207,650.03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20,354,201.05	28,365.00	0.00	20,382,566.05
(1) 购置	0.00	20,337,182.05	0	0.00	20,337,182.0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7,019.00	28,365.00	-	45,384.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376,081.33	0	0.00	376,081.33
(1) 处置	0.00	376,081.33	0	0.00	376,081.33
4. 期末余额	105,480,246.53	145,067,683.22	32,222,205.00	2,444,000.00	285,214,134.7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614,760.74	71,135,702.09	31,358,283.40	2,138,200.20	109,246,946.43
2. 本期增加金额	2,637,006.12	17,987,270.84	50,000.04	109,466.52	20,783,743.52
(1) 计提	2,637,006.12	17,980,584.09	50,000.04	109,466.52	20,777,056.77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686.75			6,686.75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375,956.33	0	0.00	375,956.33
(1) 处置	0.00	375,956.33	0	0.00	375,956.33
4. 期末余额	7,251,766.86	88,747,016.60	31,408,283.44	2,247,666.72	129,654,733.6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8,228,479.67	56,320,666.62	813,921.56	196,333.28	155,559,401.13
2. 期初账面价值	100,865,485.79	53,953,861.41	835,556.60	305,799.80	155,960,703.6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 未计提减值准备。

22、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3、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中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7,268,756.37					7,268,756.37
中州国际融资有限公司(注)		14,197,326.46				14,197,326.46
合计	7,268,756.37	14,197,326.46				21,466,082.83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商誉的可收回余额基于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所计算的使用价值来确定, 上述商誉可收回金额高于账面价值, 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商誉较上期末增加 14,197,326.46 元, 增加比例为 195.32%, 主要原因: 本期收购中州国际融资有限公司产生商誉。

(2) 该商誉为公司之子公司中州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6 年非同一控制下收购泛亚金融有限公司(后更名为中州国际融资有限公司)100%股权产生, 合并对价 24,416,272.00 港币, 合并日中州国际融资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 7,556,040.59 港币, 差额 16,860,231.41 港币, 折合人民币 14,197,326.46 元计入商誉。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商誉不存在减值迹象。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25,534,157.80	6,383,539.45	24,502,049.51	6,125,990.08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5,150,000.00	1,287,500.00	5,150,000.00	1,287,5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72,847,934.81	18,211,983.70	128,826,439.34	32,206,609.8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13,169,626.24	3,292,406.56	2,632,600.00	658,150.00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14,489,140.30	3,014,018.27	10,082,515.55	2,520,628.8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7,129,441.16	1,782,360.29	4,801,779.28	1,200,444.81
期货风险准备金	422,299.44	105,574.86	422,299.43	105,574.85
应付职工薪酬	296,565,306.32	74,141,326.58	628,194,979.48	157,048,744.87
预提费用	6,375,290.24	1,593,822.56	10,683,062.64	2,670,765.66
待结转承销收入	3,603,027.40	900,756.85	10,937,769.88	2,734,442.47
长期待摊费用	7,275,572.96	1,818,893.24	7,539,778.56	1,884,944.64
子公司间股权转让收益	12,341,223.40	3,085,305.85	3,459,544.68	864,886.17
固定资产折旧	542,666.00	135,666.50		
其他	8,702,402.72	2,175,600.68	103,314.52	25,828.63
合计	474,148,088.79	117,928,755.39	837,336,132.87	209,334,510.9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418,871.88	2,104,717.97	86,760,435.04	21,690,108.7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5,260,044.64	13,815,011.16	48,051,790.44	12,012,947.61
股指期货公允价值变动			726,660.00	181,665.00
衍生工具	270,716.80	67,679.20		
其他	50,878,422.40	12,719,605.60	61,090,805.00	15,272,701.25
合计	114,828,055.72	28,707,013.93	196,629,690.48	49,157,422.6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说明

2016年12月31日递延所得税资产较上期末减少91,405,755.51元,减少比例为43.66%,主要原因:本期末应付职工薪酬暂时性差异较上期末减少;递延所得税负债较上期末减少20,450,408.69元,减少比例为41.60%,主要原因:本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暂时性差异较上期末减少。

25、其他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97,064,846.64	208,998,118.74
待摊费用	24,753,268.33	22,933,022.25
长期待摊费用	21,225,396.04	24,451,880.40
待摊费用	5,866,243.88	4,341,966.67
委托贷款	520,133,950.00	260,627,400.00
其他	16,827,990.72	8,328,057.72
合计	685,871,695.61	529,680,445.78

①其他资产-其他应收款

1) 按明细列示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项	119,245,478.06	230,493,606.23
减:减值准备	22,180,631.42	21,495,487.49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价值	97,064,846.64	208,998,118.74

2) 按评估方式列示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计提	22,316,882.49	18.72	18,643,715.41	83.54	178,316,393.41	77.36	18,643,715.41	10.46
组合计提	96,928,595.57	81.28	3,536,916.01	3.65	52,177,212.82	22.64	2,851,772.08	5.47
合计	119,245,478.06	100	22,180,631.42		230,493,606.23	100	21,495,487.49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类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1,449,830.17	84.03	407,207.60	39,317,148.30	75.35	180,440.57
1-2 年	7,018,037.47	7.24	348,844.12	4,089,328.32	7.84	204,466.42
2-3 年	992,936.52	1.02	99,293.65	3,905,294.89	7.48	390,529.49
3 年以上	7,467,749.64	7.70	2,681,528.81	4,865,441.31	9.32	2,076,335.60
合计	96,928,553.80	100.00	3,536,874.18	52,177,212.82	100.00	2,851,772.08

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欠款单位名称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备注
河南和正实业有限公司	4,292,176.14	4,292,176.14	账龄较长、收回可能性很小
海南金海城市信用社	5,748,880.00	5,748,880.00	
广州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广东华侨信托汕尾办事处	1,767,722.80	1,767,722.80	
阎丽君	1,036,002.34	1,036,002.34	
河南省产权交易中心	543,560.22	543,560.22	
其他小额款项合计	3,928,540.99	255,373.91	
合计	22,316,882.49	18,643,715.4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系统预付款	8,098,000.00	1 年以内	6.97	50,990.00
		210,000.00	1-2 年		
河南汇通甲醇有限公司	合作套保资金	6,000,000.00	1 年以内	5.03	30,000.00
河南汇通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作套保资金	6,000,000.00	1 年以内	5.03	30,000.00
金海城信	承继原河南财政证券公司债权	5,748,880.00	5 年以上	4.82	2,874,440.00
河南和正实业有限公司	收购原河南证券证券类资产产生债权	5,000,000.00	5 年以上	4.19	2,500,000.00
合计		31,056,880.00		26.04	5,485,430.00

②委托贷款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委托贷款	533,303,576.22	263,260,000.00
减：减值准备	13,169,626.22	2,632,600.00
委托贷款账面价值	520,133,950.00	260,627,400.00

③其他资产-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5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 其他减少	2016年 12月31日
装修改造款等	24,451,880.40	8,836,997.56	12,063,481.92		21,225,396.04
合计	24,451,880.40	8,836,997.56	12,063,481.92		21,225,396.04

26、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4,801,779.28	2,327,661.89			7,129,441.17
坏账准备	24,502,049.51	1,138,173.72	21,549.58		25,618,673.6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28,826,439.34	10,916,801.52	56,000,000.00		83,743,240.86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10,082,515.55	4,406,624.75			14,489,140.30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2,632,600.00	10,537,026.22			13,169,626.22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5,150,000.00				5,150,000.00
合计	175,995,383.68	29,326,288.10	56,021,549.58		149,300,122.20

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2016年12月31日资产减值准备余额较上期末减少26,695,261.48元，减少比例为15.17%，主要原因：本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较上期末减少。

27、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7,890,200.00	
保证借款	509,052,223.35	
信用借款	134,176,500.00	
合计	661,118,923.35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保证借款系子公司中州国际以内保外贷的形式通过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澳门)有限公司借入的款项，借款期限不超过1年，借款年利率在Hibor+1.55%至Hibor+1.9%之间。

(2)信用借款系子公司中州国际以获取信用授信额度的形式取得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永隆银行有限公司的信用贷款，借款期限不超过1年，借款利率在Hibor+2.2%至Hibor+2.4%之间。

(3) 抵押借款系子公司中州国际证券以股票作为抵押，自永隆银行有限公司借款 20,000,000.00 港元（折合人民币 17,890,200.00 元），借款期限不超过 1 年，到期后自动续期，年利率 Hibor+1.6%。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余额较上期末增加 661,118,923.35 元，主要原因：本期末子公司借款规模较上期末增加。

28、应付短期融资款

类型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票面利率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中原融易 11 号*1	400,000,000.00	2015 年 5 月 21 日	720 天	400,000,000.00	6.10%	400,000,000.00	
15 中原 01*2	1,400,000,000.00	2015 年 2 月 12 日	2 年	1,400,000,000.00	5.85%	1,399,755,009.59	
中原融易 17 号*3	10,000,000.00	2016 年 11 月 1 日	70 天	10,000,000.00	3.50%	10,000,000.00	
15 中原 02*4	2,000,000,000.00	2015 年 4 月 16 日	3 年	2,000,000,000.00	6.00%	2,000,000,000.00	
15 中原证券 CP003	1,000,000,000.00	2015 年 11 月 27 日	88 天	1,000,000,000.00	3.14%		1,000,000,000.00
15 中原证券 CP004	1,000,000,000.00	2015 年 12 月 18 日	88 天	1,000,000,000.00	3.12%		1,000,000,000.00
15 中原证券 03	1,000,000,000.00	2015 年 5 月 26 日	1 年	1,000,000,000.00	5.20%		1,000,000,000.00
中原金易 38 号	11,960,000.00	2015 年 7 月 15 日	180 天	11,960,000.00	5.70%		11,960,000.00
15 中原 04	1,650,000,000.00	2015 年 6 月 15 日	1.5 年	1,650,000,000.00	5.5%		1,650,000,000.00
中原融易 15 号	45,000,000.00	2015 年 6 月 24 日	547 天	45,000,000.00	6.00%		45,000,000.00
中原融易 16 号	200,000,000.00	2015 年 6 月 25 日	458 天	200,000,000.00	6.00%		200,000,000.00
中原融易 14 号	200,000,000.00	2015 年 5 月 28 日	546 天	200,000,000.00	5.90%		200,000,000.00
合计	8,916,960,000.00			8,916,960,000.00		3,809,755,009.59	5,106,960,000.00

应付短期融资款的说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付短期融资款包括期限小于 1 年（含 1 年）的次级债、收益凭证等。

*1 2015 年 5 月 21 日公司发行中原证券融易 11 号长期收益凭证 400,000,000.00 元，债券期限 720 天，利率 6.10%。

*2 根据公司 2014 年度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发行境内债务融资工具及相关授权的议案》。2015 年 2 月 12 日，公司发行 2015 年第一期次级债券，面值为 14 亿元，债券期限为 2 年，票面利率为 5.85%

*3 2016 年 11 月 1 日公司发行中原融易 17 号收益凭证 10,000,000.00 元，债券期限为 70 天，利率 3.5%。

*4 根据公司 2014 年度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发行境内债务融资工具及相关授权的议案》。2015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发行 2015 年第二期次级债券，面值为 20 亿元，债券期限为 3 年，票面利率为 6.00%。

29、拆入资金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转融通融入款项	4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	

拆入资金的说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拆入资金余额较上期末增加 400,000,000.00 元，主要原因：本期末转融通拆入资金较上期末增加。

30、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负债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合计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负债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合计
其他		1,208,177,431.99	1,208,177,431.99		1,144,170,407.34	1,144,170,407.34
合计		1,208,177,431.99	1,208,177,431.99		1,144,170,407.34	1,144,170,407.34

其他说明：

其他主要为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内结构化主体产生的应付其他权益持有人的权益。

31、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 按金融资产种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国债	1,019,255,248.85	509,400,000.00
公司债	4,588,723,572.96	3,703,564,571.21
融出资金债权收益权		500,000,000.00
合计	5,607,978,821.81	4,712,964,571.21

(2) 按业务类别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质押式回购	2,088,850,000.00	2,631,600,000.00
买断式回购	3,519,128,821.81	1,581,145,571.21
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		219,000.00
融出资金债权收益权		500,000,000.00
合计	5,607,978,821.81	4,712,964,571.21

(3) 报价回购融入资金按剩余期限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限	期末账面余额	利率区间	期初账面余额	利率区间
一个月内	-	-	195,000.00	2.15%-2.50%
一个月至三个月内	-		24,000.00	
合计	-		219,000.00	

(4) 担保物类别

担保物类别	2016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2015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债券	4,742,585,035.00	4,164,308,375.40
合计	4,742,585,035.00	4,164,308,375.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16年12月31日，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较上年同期增加895,014,250.60元，增加比例为18.99%，主要原因：本期末买断式回购金融资产款规模较上期末增加。

32、代理买卖证券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个人	9,109,436,271.65	12,752,555,282.38
机构	316,651,819.43	528,661,586.85
合计	9,426,088,091.08	13,281,216,869.23

代理买卖证券款的分类：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原币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合人民币
一、个人客户				
其中：人民币	9,081,066,525.84	9,081,066,735.84	12,735,610,883.07	12,735,610,883.07
美元	2,336,149.37	16,205,868.18	2,324,961.02	15,097,366.88
港币	13,598,134.92	12,163,667.63	2,204,674.78	1,847,032.43
小计		9,109,436,271.65		12,752,555,282.38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合人民币
二、机构客户				
其中：人民币	303,900,599.60	303,900,599.60	528,660,026.27	528,660,026.27
港币	14,254,977.39	12,751,219.83	1,862.76	1,560.58
小计		316,651,819.43		528,661,586.85
合计		9,426,088,091.08		13,281,216,869.23

代理买卖证券款的说明：

2016 年 12 月 31 日代理买卖证券款余额较上期末减少 3,855,128,778.15 元，减少比例为 29.03%，主要原因：本期末客户交易结算资金余额较上期末减少。

33、代理承销证券款

适用 不适用

34、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个人	936,560,863.16	1,581,603,639.57
机构	5,441,401.42	4,430,523.14
合计	942,002,264.58	1,586,034,162.71

分类：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合人民币
一、个人客户				
其中：人民币	919,922,093.56	919,922,093.56	1,577,190,389.10	1,577,190,389.10
港币	18,600,987.80	16,638,769.60	5,267,791.63	4,413,250.47
小计		936,560,863.16		1,581,603,639.57
二、机构客户				
其中：人民币	4,781,285.66	4,781,285.66	3,254,803.46	3,254,803.46
港币	737,963.53	660,115.76	1,403,375.20	1,175,719.68
小计		5,441,401.42		4,430,523.14
合计		942,002,264.58		1,586,034,162.71

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的说明

2016 年 12 月 31 日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余额较上期末减少 644,031,898.13 元，减少比例为 29.03%，主要原因：本期末客户信用交易结算资金余额较上期末减少。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合人民币
一、个人客户				
其中：人民币	919,922,093.56	919,922,093.56	1,577,190,389.10	1,577,190,389.10

港币	18,600,987.80	16,638,769.60	5,267,791.63	4,413,250.47
小计		936,560,863.16		1,581,603,639.57
二、机构客户				
其中：人民币	4,781,285.66	4,781,285.66	3,254,803.46	3,254,803.46
港币	737,963.53	660,115.76	1,403,375.20	1,175,719.68
小计		5,441,401.42		4,430,523.14
合计		942,002,264.58		1,586,034,162.71

35、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个股期权	131,955.20	
合计	131,955.20	

其他说明：

2016年12月31日衍生金融负债较上期末增加131,955.20元，主要原因：本期开展个股期权业务。

36、应付款项

应付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开放式基金清算款	192,152,334.55	123,694,010.93
其他	15,179,852.81	28,772,653.76
合计	207,332,187.36	152,466,664.69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应付款项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41,634.49	银行托管费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19,112.41	银行托管费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90,579.21	银行托管费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20,440.36	银行托管费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	110,000.00	应付托管费
合计	3,781,766.47	

2016年12月31日应付款项较上期末增加54,865,522.67元，主要原因：证券清算款增加。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68,271,860.44	536,693,464.15	734,595,204.54	470,370,120.0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0,004,386.18	174,720,318.96	214,724,705.14	

三、辞退福利	2,756,653.72	-127,718.93	938,257.52	1,690,677.27
合计	711,032,900.34	711,286,064.18	950,258,167.20	472,060,797.32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99,778,748.85	434,777,084.11	634,740,863.09	399,814,969.87
二、职工福利费	0.00	12,648,122.60	12,647,112.97	1,009.63
三、社会保险费	28,246.17	42,117,478.25	42,145,724.41	0.01
其中: 医疗保险费	24,583.20	36,217,286.70	36,241,869.90	0.00
工伤保险费	1,362.66	805,475.88	806,838.54	0.00
生育保险费	2,300.31	4,089,627.12	4,091,927.42	0.01
补充医疗保险	0.00	1,005,088.55	1,005,088.55	0.00
四、住房公积金	29,500.00	28,779,670.72	28,809,170.72	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8,435,365.42	18,371,108.47	16,252,333.35	70,554,140.54
合计	668,271,860.44	536,693,464.15	734,595,204.54	470,370,120.0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3,555.75	73,374,984.62	73,438,540.37	
2、失业保险费	9,840.48	5,882,592.81	5,892,433.29	
3、企业年金缴费	39,930,989.95	95,462,741.53	135,393,731.48	
合计	40,004,386.18	174,720,318.96	214,724,705.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16年12月31日应付职工薪酬余额较上期末减少238,972,103.02元,减少比例为33.61%,主要原因:本期末计提的员工薪酬较上期末减少。

(2) 母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税后实际发放薪酬总额为762.65万元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246,395.50	
营业税	465.39	26,282,481.57
企业所得税	80,721,622.21	218,945,307.91
个人所得税	4,899,264.31	17,539,527.6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4,299.10	1,840,430.58
教育费附加	425,344.39	1,317,279.69
房产税	620,056.48	332,636.32
土地使用税	65,194.02	65,194.01
其他	902,457.56	832,380.33
合计	96,475,098.96	267,155,238.02

其他说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交税费余额较上期末减少 170,680,139.06 元，减少比例为 63.89%，主要原因：本期应税收入、利润减少。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拆入资金	1,208,888.89	
其中：转融通融入资金	1,208,888.89	
应付债券	343,518,630.20	302,542,602.82
卖出回购	9,704,536.08	4,365,298.85
短期融资券利息	486,511.33	20,578,980.19
其他	4,557.62	9,608.17
合计	354,923,124.12	327,496,490.03

40、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011,987.51
应付职工薪酬		4,537,000.00
应付账款		667,507.29
应交税费		23,303.86
其他负债		455,977.58
合计		11,695,776.24

其他说明：

2015 年 5 月 1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挂牌转让中原英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4%股权的议案》，并于 2016 年 2 月 15 日获中国保监会批准、2016 年 7 月 26 日获中国证监会批准。中原英石于 2016 年 8 月 22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手续并更名为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1、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5,327,275.46	51,818,408.77
合计	55,327,275.46	51,818,408.77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质押借款系子公司中州国际以优先股作为质押，自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借款 61,852,048.00 港元（折合人民币 55,327,275.46 元），借款期限 3 年（自 2015 年 12 月 19 日至 2018 年 12 月 18 日），利率 Libor+1.8%。

42、应付债券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类型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票面利率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原融易 11 号	400,000,000.00	2015 年 5 月 21 日	720 天	400,000,000.00	6.10%		400,000,000.00
15 中原 01	1,400,000,000.00	2015 年 2 月 12 日	2 年	1,400,000,000.00	5.85%		1,398,975,554.32
15 中原 02	2,000,000,000.00	2015 年 4 月 16 日	3 年	2,000,000,000.00	6.00%		2,000,000,000.00
13 中原债*1	1,500,000,000.00	2014 年 4 月 23 日	5 年	1,500,000,000.00	6.20%	1,494,298,598.03	1,492,102,459.45
16 中原 01*2	2,500,000,000.00	2016 年 4 月 21 日	3 年	2,500,000,000.00	4.20%	2,500,000,000.00	
16 中原 02*2	1,500,000,000.00	2016 年 10 月 25 日	2 年	1,500,000,000.00	3.30%	1,500,000,000.00	
合计	9,300,000,000.00			9,300,000,000.00		5,494,298,598.03	5,291,078,013.77

应付债券说明：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付债券余额较上期末增加 203,220,584.26 元，增加比例为 3.84%，主要原因：本期发行次级债规模增加

(2) *1 根据公司 2013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612 号）核准，公司获准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5 亿元的债券，期限不超过 5 年。2014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发行债券 15 亿元，债券期限为 5 年，票面利率 6.2%。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2 根据公司 2015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及相关授权的议案》。2016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发行 2016 年第一期次级债券，面值为 25 亿元，债券期限为 3 年，票面利率为 4.20%。2016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发行 2016 年第二期次级债券，面值为 15 亿元，债券期限为 2 年，票面利率为 3.30%。

43、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4、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6、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7、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8、其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48,946,451.25	52,076,139.46
投资者保护基金	8,175,610.41	15,644,950.89
期货风险准备金	15,678,200.12	13,339,347.93
预收账款	626,949.07	487,503.90
合计	73,427,210.85	81,547,942.18

其中：其他应付款明细如下：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预提督导费、房租、水电费等	10,635,369.51	17,502,252.24
其他	38,311,081.74	34,573,887.22
合计	48,946,451.25	52,076,139.46

49、次级债券

□适用 √不适用

50、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小计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股份总数	3,223,734,700.00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3,923,734,700.00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于2016年9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于2016年11月18日召开的201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二次内资股类别股东会及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会会议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6年11月25日出具的《关于核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868号）之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70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增加股本人民币700,000,000.00元，本次A股发行完毕后，公司总股本增至3,923,734,700.00元。此次股本变动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XYZH/2016BJA10719）予以验证。

51、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864,927,876.58	1,969,811,742.42		3,834,739,619.00
其他资本公积	239,091.05	7,401,098.34		7,640,189.39
合计	1,865,166,967.63	1,977,212,840.76		3,842,379,808.3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16年12月31日资本公积余额较上期末增加1,977,212,840.76元，增加比例为106.01%，主要原因：本期发行新股获得股本溢价。

53、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4、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1,288,244.72	14,547,185.28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2,628,409.64	4,587,568.64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10,085,500.11	4,279,870.97
小计	6,168,845.75	5,679,745.67
2.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3.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小计		
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7,280,850.29	5,795,489.97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27,280,850.29	5,795,489.97
5. 其他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合计	33,449,696.04	11,475,235.64

其他综合收益说明：

2016年12月31日其他综合收益余额较上期末增加27,564,631.64元，增加比例为76.02%，主要原因：本期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增加。

55、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6、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08,145,941.79	61,478,197.23		569,624,139.02
任意盈余公积	96,650,844.99	30,739,098.62		127,389,943.61
合计	604,796,786.78	92,217,295.85		697,014,082.63

盈余公积说明

2016年12月31日盈余公积余额较上期末增加92,217,295.85元，增加比例为15.25%，主要原因：本期盈利，计提盈余公积。

57、一般风险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计提比例(%)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531,481,680.34	67,626,016.95	11%		599,107,697.29
交易风险准备	503,392,139.69	61,478,197.23	10%		564,870,336.92
合计	1,034,873,820.03	129,104,214.18			1,163,978,034.21

一般风险准备的说明

2016年12月31日一般风险准备余额较上期末增加129,104,214.18元，增加比例为12.48%，主要原因：本期盈利，计提一般风险准备和交易风险准备。

58、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96,746,640.39	1,477,258,852.5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96,746,640.39	1,477,258,852.5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18,646,243.11	1,405,500,406.9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1,478,197.23	137,009,568.9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30,739,098.62	68,504,784.46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29,104,214.18	287,720,094.73
应付普通股股利	999,357,757.00	992,778,171.00
其他减少	3,530,108.59	
期末未分配利润	891,183,507.88	1,396,746,640.39

本年其他减少未分配利润为公司之子公司中原期货股改时未分配利润折股所致。

现金分红的说明：

2016年3月1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议案》，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1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676,984,287.00元。该分配议案经过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6年8月2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通过《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中期利润分配议案》，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0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322,373,470.00元。该分配议案经过2016年度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502,655,638.30	3,181,951,833.74
证券经纪业务	898,241,970.36	2,568,706,745.78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868,899,383.33	2,553,263,825.91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8,893,172.04	7,534,450.99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4,889,850.25	7,872,476.17
期货经纪业务	79,286,512.19	39,838,170.37
投资银行业务	329,788,557.60	228,311,840.00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114,400,943.30	157,252,000.00
证券保荐业务	6,233,832.14	9,200,000.00
财务顾问业务	209,153,782.16	61,859,840.00
资产管理业务	65,390,474.16	56,615,699.25
基金管理业务	3,506,499.60	3,054,972.67
投资咨询业务	123,506,393.84	285,424,405.67
其他	2,935,230.55	0.0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43,036,537.81	465,597,674.52
证券经纪业务	182,903,140.51	440,613,392.41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182,447,969.04	440,541,545.20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8,854.47	39,563.21
期货经纪业务	32,538,965.90	0.00
投资银行业务	25,377,892.59	18,947,975.83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13,212,595.06	13,950,622.81
证券保荐业务	0.00	1,050,008.93
财务顾问业务	12,165,297.53	3,947,344.09
资产管理业务	2,216,538.81	3,536,306.28
基金管理业务	0.00	2,500,000.0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259,619,100.49	2,716,354,159.22
其中：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196,988,484.63	57,912,495.91
一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境内上市公司	41,873,855.09	94,031.00
一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其他	1,651,728.11	1,002,642.95

其中：母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为64,551,199.00元，请参见以下资产管理业务披露。

(2) 代理销售金融产品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本期		上期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基金	1,354,814,186.95	3,533,801.77	4,672,737,647.19	6,597,953.52
资产管理计划		752,567.42	2,689,000,000.00	1,261,490.90
信托		603,481.06	348,175.21	13,031.75
合计	1,354,814,186.95	4,889,850.25	7,362,085,822.40	7,872,476.17

(3) 资产管理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期末产品数量	18	17	2
期末客户数量	13,110.00	17.00	20.00
其中：个人客户	13,058.00	1.00	-
机构客户	52	16	20
期初受托资金	4,073,588,915.37	394,501,990.91	1,110,000,000.00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345,222,679.34	-	450,000,000.00
个人客户	2,425,199,971.43	10,000,000.00	-
机构客户	1,648,388,943.94	384,501,990.91	1,110,000,000.00
期末受托资金	4,623,152,127.21	6,251,871,024.13	1,040,000,000.00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161,902,727.95	-	380,000,000.00
个人客户	2,777,066,217.68	10,000,000.00	-
机构客户	1,846,085,909.53	6,241,871,024.13	1,040,000,000.00
期末主要受托资产初始成本			
其中：股票	127,984,298.96	19,794,810.39	-
国债	10,000,000.00	-	-
其他债券	433,265,078.32	-	-
基金	90,025,593.68	-	-
当期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59,389,794.47	4,100,735.36	1,060,669.1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度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1,456,735,058.73 元，减少比例为 53.63%，主要原因：本期经纪业务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60、利息净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148,422,225.76	1,497,719,447.57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	314,685,825.98	381,977,441.88
其中：自有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101,195,123.27	128,839,279.09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213,490,702.71	253,138,162.79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	495,274,242.76	847,461,156.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295,871,970.69	223,415,653.08
其中：约定购回利息收入	2,419,755.95	5,849,532.78
股权质押回购利息收入	155,607,179.82	149,111,071.47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42,319,507.74	43,203,060.07
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其他	270,678.59	1,662,135.62
利息支出	830,115,281.74	936,143,585.98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45,214,150.97	63,165,904.9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205,937,765.77	263,722,441.37
其中：报价回购利息支出	368.75	281,729.41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12,312,117.90	105,490,442.91
其中：转融通利息支出	1,208,888.89	98,172,655.50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554,315,723.12	502,871,783.21
债券借贷业务利息支出	1,173,041.65	842,301.38
银行贷款利息支出	11,162,482.33	
其他		50,712.15
利息净收入	318,306,944.02	561,575,861.59

利息净收入的说明：

2016 年度利息净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243,268,917.57 元，减少比例为 43.32%，主要原因：本期融资融券利息收入及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61、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706,868.44	1,725,476.6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0,981,128.02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437,722,235.05	817,047,326.51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448,746,197.47	367,419,688.0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8,854,693.11	74,850,323.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91,353,997.00	292,588,762.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462,492.64	-19,397.26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11,023,962.42	449,627,638.4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7,006.70	469,849,501.2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368,495.73	28,146,077.62
—衍生金融工具	-18,459,464.85	-48,374,540.4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600.00
因合并结构化主体转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及合并结构化主体的其他持有人所应享有净资产变动	-13,465,613.83	-219,754,451.84
合计	477,944,617.68	599,018,351.30

投资收益的说明:

2016年度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121,073,733.62元,减少比例为20.21%,主要原因:本期金融工具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6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0,309,437.01	49,437,110.19
衍生金融工具	-441,668.20	6,624,523.87
合计	-60,751,105.21	56,061,634.0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说明:

2016年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116,812,739.27元,主要原因:本期金融资产浮动亏损。

63、其他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收入	3,377,530.89	3,248,117.42
其他收入	31,756,706.13	6,034,975.78
合计	35,134,237.02	9,283,093.20

其他业务收入的说明:

2016年度其他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25,851,143.82元,增加比例为278.48%,主要原因:子公司豫新投资业务增长。

64、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税率
营业税	38,910,821.61	227,487,385.01	各项应税收入扣除相关费用的净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9,227,102.73	15,888,965.59	应缴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6,606,726.95	11,376,191.50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其他	2,673,938.23	731,520.20		
合计	57,418,589.52	255,484,062.30	/	

税金及附加的说明:

2016年度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减少198,065,472.78元,减少比例为77.53%,主要原因:本期

应税收入减少；及自2016年5月1日起，金融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范围，公司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65、业务及管理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35,312,636.48	1,190,603,345.95
社会保险费	216,770,439.31	118,919,115.79
租赁费	52,184,731.91	47,942,737.14
固定资产折旧费	32,556,814.56	32,085,899.05
住房公积金	28,779,670.72	21,058,665.34
咨询费	21,409,923.30	15,866,020.05
无形资产摊销	20,777,056.77	18,980,521.65
电子设备运转费	20,033,880.50	13,641,429.02
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	17,386,718.15	39,817,052.58
邮电通讯费	17,332,766.64	18,053,197.17
其他	146,893,046.21	192,041,946.92
合计	1,009,437,684.55	1,709,009,930.66

业务及管理费的说明：

2016年度业务及管理费较上年同期减少699,572,246.11元，减少比例为40.93%，主要原因：本期计提职工薪酬较上年同期减少。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116,624.14	3,333,957.52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45,083,198.48	126,450,000.00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16,961,472.86	-2,152,900.45
合计	-27,005,101.48	127,631,057.07

其他明细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10,537,026.22	-170,300.00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4,096,784.75	-435,305.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2,327,661.89	-1,547,294.71
合计	16,961,472.86	-2,152,900.45

2016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 154,636,158.55 元，主要原因：本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变动。

67、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63,899.89	67,526.07	63,899.8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3,899.89	67,526.07	63,899.89
政府补助	25,408,174.00	21,083,613.36	25,408,174.00
其他	14,149,919.34	74,454.60	14,149,919.34
合计	39,621,993.23	21,225,594.03	39,621,993.2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浦东新区促进金融业发展财政扶持资金	11,433,000.00	5,151,000.00	与收益相关
河南省金融业发展专项奖补资金	6,020,000.00	6,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限售股托管减持转让政策奖励款	524,892.00	2,532,613.36	与收益相关
郑州高新区新三板挂牌奖励款	1,2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郑东新区产业发展突出贡献奖励款	1,3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郑州市科技计划项目经费资金	1,0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洛阳市政府奖励资金	1,0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政府奖励资金	-	6,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的其他政府补助	2,930,282.00	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5,408,174.00	21,083,613.3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度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8,396,399.20 元，增加比例为 86.67%，主要原因：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等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68、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99,274.74	143,133.13	499,274.7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99,149.74	143,133.13	499,149.74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125.00	-	125.00
捐赠和赞助支出	5,504,735.85	6,502,000.00	5,504,735.85
其他	60,609.15	312,196.15	60,609.15
合计	6,064,619.74	6,957,329.28	6,064,619.74

69、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8,653,441.38	575,515,357.72
递延所得税费用	69,188,406.87	-86,926,765.00
合计	227,841,848.25	488,588,592.7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74,566,629.9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43,641,657.4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549,459.1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2,717,121.8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2,698,494.8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1,547,986.7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28,872.93
递延所得税影响	69,188,406.87
所得税费用	227,841,848.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度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260,746,744.47元，减少比例为53.37%，主要原因：本期应纳税所得额减少，相应税金较上年同期减少。

70、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53

71、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基金清算款	68,458,323.62	55,470,300.19
政府补助	25,408,174.00	21,083,613.36
其他业务收入	35,134,237.02	9,283,093.20
纳入合并范围结构化主体部分		141,109,222.11
委托贷款	180,334,397.56	352,740,000.00
存出保证金的减少		304,497,708.44
其他	17,905,153.24	5,705,978.65
合计	327,240,285.44	889,889,915.9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出保证金的增加	67,171,539.86	
委托贷款	266,275,000.00	350,310,000.00
房屋租赁费	52,184,731.91	53,253,198.62
业务招待费	6,796,487.74	9,953,113.10
邮电通讯费	17,332,766.64	18,056,176.95
水电费	9,080,915.92	10,237,055.05
投资者保护基金	17,386,718.15	39,817,052.58
代扣代缴限售股解禁等个人所得税	12,640,263.30	120,523,024.94
其他	338,045,715.86	298,114,267.31
合计	786,914,139.38	900,263,888.55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	2,842,141.18	591,592.60
合计	2,842,141.18	591,592.6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7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46,724,781.70	1,402,380,565.99
加：资产减值准备	-27,005,101.48	127,631,057.0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3,451,307.03	32,960,116.85
无形资产摊销	20,777,056.77	18,980,521.6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063,481.92	13,819,591.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42,141.18	-591,592.6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0,751,105.21	-56,061,634.0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66,651,247.10	503,714,084.5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6,445,571.47	-102,996,400.8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1,405,755.51	-104,865,990.6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217,348.64	17,939,225.6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72,020,814.58	-4,463,740,510.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63,478,072.64	2,507,291,764.85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_其他	-3,083,847,738.46	-958,602,092.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01,990,424.05	-1,062,141,293.3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187,372,218.94	17,163,076,303.9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7,163,076,303.99	11,303,283,139.7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75,704,085.05	5,859,793,164.27

注：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_其他的明细如下：

汇兑损失（收益以“-”填列）	3,442,833.21	-62,062,152.5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3,087,290,571.67	-896,539,939.8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0,559,966.00
其中：中州国际融资有限公司	20,559,966.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943,865.88
其中：中州国际融资有限公司	5,943,865.88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4,616,100.12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4,303,000.00
其中：中原英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4,303,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25,406.52
其中：中原英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25,406.52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43,877,593.48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5,187,372,218.94	17,163,076,303.99
其中：库存现金	658,728.02	623,515.5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089,756,404.82	12,706,837,085.21
结算备付金	3,096,957,086.10	4,455,615,703.22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187,372,218.94	17,163,076,303.9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3、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894,210,286.23	转融通业务资金担保、回购融资质押和债券借贷业务质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9,370,000.00	质押借款
合计	2,963,580,286.23	

75、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633,878.36	6.937	4,397,214.18
欧元			-
港币	157,270,635.84	0.89451	140,680,156.47
澳元	47,219.16	5.0157	236,837.14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
欧元			-
港币	1,154,643.00	0.89451	1,032,839.71
人民币			-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7,984,000.00	6.937	55,385,008.00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6 年度合并报表中包含境外子公司中州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中州国际证券有限公司、中州国际期货有限公司、中州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中州国际财务有限公司、中州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中州国际金融集团股份、中州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中州国际融资有限公司和中州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地在香港，其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1: 0.89451 港币)；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本年平均汇率 1: 0.85578 港币)。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76、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

□适用√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中州国际融资有限公司	2016年2月16日	24,416,272.00	100	现金支付	2016年2月16日	办完产权交割手续且支付价款	10,829,232.67	1,439,506.68

其他说明：

2015年7月8日，中州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与 Ultra Sky Investments Limited 签定收购协议，购买泛亚金融有限公司（后更名为中州国际融资有限公司）100%股权。2016年2月16日，中州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已支付全部交易对价，双方办理完交割手续。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现金	20,559,966.00
合并成本合计	20,559,966.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6,362,639.54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4,197,326.46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按照信永方略风险管理有限公司尽职调查报告确定价值为基础，扣除特定应收账款后，并考虑牌照溢价确定合并公允价值。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收购溢价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港元

	泛亚金融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9,619,676.19	7,654,395.29
货币资金	6,904,752.01	6,904,752.01

应收款项	2,318,261.88	352,980.98
存货		
固定资产	139,768.30	139,768.30
无形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6,894.00	256,894.00
负债：	98,354.70	98,354.70
借款		
应付款项	98,354.70	98,354.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9,521,321.49	7,556,040.59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按照信永方略风险管理有限公司尽职调查报告确定价值为基础，扣除特定应收账款后形成。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中原英石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44,303,000.00	34.00	协议转让	2016.8	完成工商变更	40,981,128.02	17.00	1,660,935.99	1,660,935.9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为 17.00%，之后购买方对中原英石进行增资，造成公司持有中原英石股权被稀释，降为 14.98%。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新设子公司

①中州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5 年注册中州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中州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5 万美元，中州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00% 股权。

②中州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5 年注册中州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中州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 美元，中州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00% 股权。2016 年 11 月 9 日，中州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对中州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注资 1 美元。

③中州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2 月对中州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出资，中州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港币，中州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00% 股权。

④中州国际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Central China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Group Limited）于 2016 年 10 月 3 日在开曼群岛设立并取得注册证书。注册资本为 10 亿元，中州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00% 股权。

⑤中州咨询服务（深圳）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9 日在深圳设立，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中州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于 2016 年 07 月 05 日出资 500 万元。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2016 年 11 月 11 日该股权完成由中州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至中州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的转让。

⑥中州汇联信息技术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29 日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中州蓝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6 年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60.00%，深圳市汇联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40.00%。

(2) 结构化主体

公司对由子公司作为管理人的结构化主体，综合考虑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合计享有这些结构化主体的可变回报，或承担的风险敞口等因素，认定将 11 个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本年新增 1 个结构化主体（中原证券长升 2 号量化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直接	间接
中原期货	郑州市	期货经纪	51.36	
中州国际融资	香港	投资银行		100.00
中鼎开源	北京市	股权投资等	64.86	
中证开元	洛阳市	股权投资管理		21.00
豫新投资	上海市	投资管理		51.36
中州禾富	北京市	投资管理		33.08
中州基石	郑州市	资产管理		64.86
中原股权交易中心	郑州市	股权投资等	35.00	
中州蓝海	青岛市	另类投资	100.00	
中州国际	香港	投资控股	100.00	
中州国际证券	香港	证券经纪		100.00
中州国际投资	香港	投资咨询		100.00
中州国际期货	香港			100.00

中州国际财务	香港			100.00
中州汇联	深圳	金融中介服务		60.00
中州国际控股	BVI	控股公司		100.00
中州金融控股	BVI	控股公司		100.00
中州国际资产管理	香港	资产管理		100.00
中州国际金融集团		投资控股		100.00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通过与其他表决权持有人之间的协议能够控制半数以上表决权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1) 拥有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力；(2) 享有可变回报；(3) 有能力使用权力影响回报的金额。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中鼎开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5.14%	21,794,607.82	15,837,669.90	533,315,192.16
中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48.643%	9,153,828.81		202,250,016.74
中原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65.00%	4,305,672.14		196,349,425.6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合计	负债合计	资产合计	负债合计
中鼎开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85,386,527.53	267,585,735.96	1,234,378,232.52	157,616,915.42
中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1,292,032,689.76	886,386,301.28	1,154,584,584.23	768,889,322.69
中原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369,904,781.22	49,037,415.72	155,464,752.85	1,044,785.49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鼎开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8,143,971.32	61,502,117.19	78,194,975.19	-112,318,364.83	59,906,621.78	30,005,664.76	34,522,188.65	-188,080,439.79
中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99,745,569.02	19,151,809.15	19,952,642.65	45,299,626.42	58,696,482.91	10,276,192.25	10,338,817.25	14,475,654.68
中原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5,814,157.62	7,140,856.13	6,926,560.90	-62,747,297.70	2,205,805.33	-3,090,032.64	-3,090,032.64	-5,651,668.66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中鼎开源子公司股权增资，持股比例从 62.29%到 64.86%，仍有控制。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70,421,607.85	208,705,532.3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2,706,868.44	1,725,476.63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2,706,868.44	1,725,476.63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总额 4,667,717,603.55 元，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的资产总额为 6,300,012,297.12 元。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计入应收款项的应收管理费、佣金，相关账面价值及最大风险敞口如下：

单位：千元（整数）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69,45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85,106
应收款项	31,480
合计	1,686,041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向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的意向。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情况请参见本节附注十七、“风险管理”。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1,702,187,094.12	4,037,647,932.23	493,440,250.87	6,233,275,277.22
(2) 权益工具投资	341,912,726.34	480,998,361.41		822,911,087.75
(3) 其他	863,727,302.45	95,803,169.95	21,378,789.00	980,909,261.40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60,000,000.00		60,000,000.00
(2) 权益工具投资	98,732,544.60	152,366,029.38		251,098,573.98
(3) 其他	13,824,504.53	1,860,987,620.43	338,203,099.00	2,213,015,223.96
(三) 投资性房地产				
(四) 衍生金融资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020,384,172.04	6,687,803,113.40	853,022,138.87	10,561,209,424.31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131,955.20			131,955.20
其中: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131,955.20			131,955.20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208,177,431.99	1,208,177,431.9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131,955.20		1,208,177,431.99	1,208,309,387.1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活跃市场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根据财务报告日的市场报价确定。倘若从交易所、经销商，及时及定期获得报价，且该等报价反应实际及定期发生的以公平磋商为基准的市场交易，一个市场则被视为活跃。以财务报告日的收盘价确定公允价值，此类工具被纳入第一层次，纳入第一层次的工具主要包括被列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证券。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不适用

并非于活跃市场买卖之金融工具，其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厘定。该等估值技术充分使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并尽可能不依赖实体特定估计。倘按公允价值计量一项工具所需的所有主要输入参数均可观察获得，则该项工具列入第二层级。

就权益类证券而言，如于报告日期无成交市价，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则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对于在首次公开发售或配售中获得的受限制股份，亦以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对于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市的证券，因交易频率较低，其公允价值是以资产负债表日的收盘价为基础，并按估值技术进行调整。该调整是基于一个潜在最大损失，其中潜在最大损失是基于一定期间内利率、股票价格和汇率的变动而确定的置信水平，上述参数均是可观测的。

就债权类证券而言，如于报告日期无成交市价，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则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就于银行间债券市场及场外柜台市场交易的债权类证券而言，包括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商业票据、特种金融票据、央行票据及其他固定收益债权类证券，使用估值技术厘定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	公允价值层级	估值技术及主要输入参数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参数	不可观察输入参数与公允价值的关系
理财产品	第三层级	用基于预期可收回金额估计的未来现金流量，按反映管理层对预期风险水平最佳估计的贴现率贴现现金流量	预期未来现金流量预期收回日期与预期风险水平对应的贴现率	未来现金流量越高，公允价值越高到期日期越早，公允价值越高贴现率越低，公允价值越高
信托计划	第三层级	用基于预期可收回金额估计的未来现金流量，按反映管理层对预期风险水平最佳估计的贴现率贴现现金流量	预期未来现金流量预期收回日期与预期风险水平对应的贴现率	未来现金流量越高，公允价值越高到期日期越早，公允价值越高贴现率越低，公允价值越高
私募可转换债券	第三层级	用基于预期可收回金额估计的未来现金流量，按反映管理层对预期风险水平最佳估计的贴现率贴现现金流量期权定价模型	预期未来现金流量预期收回日期与预期风险水平对应的贴现率股价波动率	未来现金流量越高，公允价值越高到期日期越早，公允价值越高贴现率越低，公允价值越高股价波动越大，公允价值越高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第三层级	用基于预期应付金额估计的未来现金流量, 按反映管理层对预期风险水平最佳估计的贴现率贴现现金流量	预期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付款日期与预期风险水平对应的贴现率	未来现金流量越高, 公允价值越高付款日期越早, 公允价值越高贴现率越低, 公允价值越高
--------------------------	------	---	-----------------------------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016/1/1		530,743,100.00	1,144,170,407.34
增加	514,819,040.58	320,887,099.00	75,703,102.29
减少		513,427,100.00	11,696,077.64
2016/12/31	514,819,040.58	338,203,099.00	1,208,177,431.99
本年损益影响合计	17,987,629.15	1,150,832.23	-13,465,613.75
本年其他综合收益影响合计	27,076,787.13	-1,092,901.00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 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除以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 公司持有的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如非上市股权投资等, 根据公司会计政策规定的计量属性进行计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河南投资集团	郑州市	投资管理	12,000,000,000.00	20.975	20.975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河南投资集团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情况请参见本节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请参见本节十、“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股东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河南天地酒店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河南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提供代理买卖证券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河南投资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	提供代理买卖证券服务	3,982.00	95,608.32
公司与河南投资集团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提供代理买卖证券服务	108,066.05	283,580.50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代理买卖证券服务		41,307.73
合计	提供代理买卖证券服务	112,048.05	420,496.55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保荐股票发行	2,641,509.43	
河南天地酒店有限公司	费用支出		55,676.00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15 神火 CP001 (注)		199,800,000.00

注. 购入 15 神火 CP001

公司 2015 年 2 月 10 日自承销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买入公司股东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发行的短期融资券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投资，该债券发行规模 199,800,000.00 元，期限 1 年，票面利率 6.00%。2015 年 2 月 11 日售出。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62.65	5,198.1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河南天地酒店有限公司	844,769.00		844,769.00	

公司已于 2017 年 3 月 29 日收回上述款项 844,769.00 元。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性承诺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情况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3,646,200.80
1 年以上 2 年以内（含 2 年）	46,265,686.26
2 年以上 3 年以内（含 3 年）	37,205,515.75
3 年以上	28,923,774.60
合计	166,041,177.42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竇某涉嫌伪造公司印章事项

（1）与天津大田供应链发展有限公司的涉诉事项

2012-2015 年期间，竇某涉嫌伪造公司印章、假冒公司名义与天津大田供应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大田”）签订《保证合同》，对竇某所控制公司对天津大田的债务提供担保，导致天津大田损失。天津大田于 2015 年 8 月 7 日向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公司承担担保责任，向公司索赔 31,947,447.34 元欠款及滞纳金，天津市西城区人民法院已于 2015 年 8 月 14 日正式受理，2016 年 3 月 16 日，该案件移交至河南省公安厅。

（2）与中合盟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诉讼事项

2015 年 8 月，中合盟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合盟达”）起诉本公司，称其与公司签订了 7 份租赁合同，出租 IT 设备给公司，要求公司支付租金 130,793,974 元。

2016 年 7 月 14 日，中合盟达向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公司承担合同责任，索赔 11,671,576.00 元租金及逾期利息。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于 2016 年 11 月 21 日作出(2016)京 0102 民初 19651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中合盟达的诉讼请求。中合盟达不服裁定，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向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目前该案处于上诉阶段。

（3）与澳绰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的仲裁事项

2015 年 8 月 10 日，澳绰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绰融资”）向上海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称其与公司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要求公司向其支付租用期办公设备的到期未付租金 1,161,700.00 元及相应的迟延付款违约金。

2016 年 5 月 30 日，上海仲裁委员会以本案涉嫌刑事犯罪且刑事案件对本案的审理会产生重大影响为由，作出（2015）沪仲案字第 1246 号《决定书》，决定中止仲裁程序。截止本财务报告报出之日该案处于中止阶段。

（4）与中金高盛（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仲裁事项

2016年4月，中金高盛（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高盛”）向上海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称其与公司签订了融资租赁框架协议及签订了使单次租赁生效的《租金明细表》，并称公司在签订《租金明细表》当日出具了《租赁物件验收合格确认书》，据此要求公司支付拖欠租金782,298元以及应付违约金约311,317.21元。上海仲裁委员会已受理此案，并于2016年5月31日向公司出具了（2016）沪仲案字第1134号《仲裁通知书》。

2016年6月14日，公司向上海仲裁委员会提出管辖异议申请。截止本财务报告报出日，该仲裁事项无进展。

公司认为窦某伪造公司印章案所涉合同均系窦某采用私刻公司公章、假冒公司相关负责人签名的方式与相关单位签署，公司对上述合同的签署及履行并不知情，亦不存在过错，根据最高人民法院的相关规定，公司对相关受害单位的损失不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二）河南兴业担保股票质押回购业务违约事项

2015年3月31日，河南兴业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兴业担保）与公司签订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协议》（以下称股票质押回购协议），约定公司为河南兴业担保提供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服务。2015年4月3日，河南兴业担保与公司签订《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以下称初始交易协议）。2015年4月3日，双方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质押登记手续，质押的标的证券名称为国投安信，股份性质为限售流通股，限售期至2016年2月16日，质权人为公司，公司取得对质押标的优先受偿权。2015年8月25日，该交易履约保障比例低于平仓线，河南兴业担保未采取任何履约保障措施，按照协议约定，河南兴业担保构成违约。

公司为实现对河南兴业担保债权的优先受偿权，于2016年7月7日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提交《实现担保物权申请书》，请求法院拍卖、变卖河南兴业担保名下的质押股权（截止资产负债表日，质押股权市值为人民币191,886,830.38元），所得款项由公司优先受偿。

2016年8月5日，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作出（2016）沪0115民特25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河南兴业担保应承担违约责任；准许公司于裁定生效之日起拍卖、变卖河南兴业担保所持有的12,292,558股国投安信的股份，所得价款优先清偿公司债权本金121,100,000元、利息9,902,993.97元以及自2016年4月1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的违约金、律师费500,000元。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于2016年10月17日作出（2016）沪0115民特监2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河南兴业担保的异议申请。目前民事裁定书（2016沪0115民特251号）已生效。

（三）融资融券交易纠纷事项

2014年9月1日，自然人彭树东在公司黄河金三角示范区分公司办理融资融券业务，彭树东诉公司在未向其了解相关情况下与其签订合同，导致其投资了与本身风险承受能力不相匹配的金融产品，使其持有的大恒科技210,100股被强制平仓，致其造成损失4,480,385.75元。2016年6月彭树东诉公司赔偿其损失及利息，具体诉讼请求为：1、请求法院判令撤销双方签订的《融资融券合同》；2、判令被告赔偿原告损失4,480,385.75元及利息，另有信用账户划扣款2,622.52元、0.58元，共计损失4,483,008.85元。

2016年10月18日，彭树东向法院提交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将原诉讼请求变更为：1、请求法院判令被告违反合同义务承担赔偿责任；2、判令被告赔偿原告损失、信用扣划款、退还佣金

等共计 1,084,034.80 元及利息。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于 2016 年 11 月 25 日开庭审理，2017 年 3 月 2 日，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作出（2016）豫 0191 民初 9908 号民事判决书，裁定驳回原告彭树东的全部诉讼请求。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474,771,898.7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关于通过场内交易回购公司 H 股股票

2017 年 2 月 20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通过场内交易回购公司 H 股股票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1) 本次回购股份全部以自有资金的方式进行，回购总数不超过决议案通过当日 H 股股份总数的 10%，回购价格不得以前 5 个交易日平均收市价高出 5%或以上的价格。实施回购时，根据市场和公司实际情况确定具体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

(2) 回购实施期限为自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A 股类别股东会议及 H 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至下述三者中较早之日期止期间：1) 下届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2) 本公司章程或任何中国适用法律及《上市规则》规定须举行本公司下届年度股东大会的期限届满时；或 3) 决议授予董事的权力经由本公司股东在股东大会或 A 股类别股东会议或 H 股类别股东会议上通过特别决议案对相关授权作出撤销或变更时；

(3) 本次股份回购具体实施将授权公司经营层及获授权人士办理公司股份回购一切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决定回购股份的时间、数量、价格，开立境外股票账户并办理相应外汇变更登记手续，通知债权人并进行公告，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注销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变更登记手续以及签署办理其他与回购股份相关的文件等事宜；

(4)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议案，需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A 股类别股东会议和 H 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通过，并取得公司债权人无异议及相关监管部门和外汇管理部门审批（或备案）通过后方可实施。

2. 公司债券回售和次级债券赎回

2017 年 2 月 27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通过《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3 中原债”及“15 中原 02”行权事宜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1) 决定不上调“13 中原债”的票面利率，债券存续期后 2 年票面利率为 6.20%并保持不变。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投资者回售申报期内进行登记，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

(2) 决定行使“15 中原 02”次级债券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赎回金额为人民币 2,000,000,000.00 元，赎回日期为 2017 年 4 月 17 日。

3. 转增股权

2017 年 3 月 3 日，根据中州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对中州国际金融集团重组改制的方案安排，完成内部股权对中州国际金融集团的转让及内部债权转增中州国际金融集团股权，转让后中州国际金融集团股本增至 4.8 亿港元。2017 年 3 月 6 日，中州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柏盛管理有限公司、SINO ORIENTAL INTERNATIONAL LIMITED、跃成国际有限公司、通景环球有限公司及中州国际金融集团签署《股份认购协议》及公司章程。3 月 7 日，柏盛管理有限公司、SINO ORIENTAL INTERNATIONAL LIMITED、跃成国际有限公司、通景环球有限公司按照每股净资产 1.02 港元分别向中州国际金融集团注入资金 34,680 万港元、8,160 万港元、6,120 港元和 4,080 万港元，合计 53,040 万港元，新增注册资金到位。至此，中州国际金融集团注册资本 10 亿港元全部出资到位。

4. 利润分配

2017 年 3 月 30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以审计后的 2016 年度净利润为基准，分别按 10%和 5%提取 2016 年度法定公积金、任意盈余公积，共计提 92,217,295.85 元；按 11%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67,626,016.95 元；按 10%提取交易风险准备金 61,478,197.23 元；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21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474,771,898.70 元（含税）。2016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十七、 风险管理

1、 风险管理政策及组织架构

(1). 风险管理政策

√适用□不适用

公司秉承“诚信、稳健、创新、高效”的理念，不断探索新的风险管理模式和方法，以确保公司长期稳健发展。公司经营中主要面临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及合规风险等。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已采取了以下对策和措施防范风险。

(2). 风险治理组织架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重对风险的防范与控制，坚持“规范发展、稳健经营”的指导思想，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章制度的要求，建立了四层架构的风险控制与管理体系。

公司施行自上而下的矩阵式风险识别、评估和控制，建立了履行风险识别和评估的四层级风险控制体系：

第一层次：董事会、监事会

董事会是公司风险控制的最高层次，对建立公司合规有效的风险控制环境负最终责任。董事会负责制定公司的总体风险控制目标、风险控制政策和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和分级授权制度，为公司的具体风险控制工作指明方向、给定范围并授予相关管理部门执行权力。

监事会以防范法律法规风险和财务监督为核心，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责任人员在风险控制环节的尽职情况进行监督，保护公司资产安全，降低公司经营过程中的法律和财务风险，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第二层次：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及经理层

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及经理层为风险控制的第二层次，负责提交风险控制委员会年度报告；审议风险控制策略和重大风险控制解决方案；审议重大决策、重大风险、重大事件和重要业务流程的判断标准以及重大决策的风险评估报告；审议风险管理总部提交的风险控制评价报告；审议风险控制组织机构设置以及职责方案；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第三层次：合规管理总部（法律事务总部）、风险管理总部、稽核审计总部

公司风险控制的第三个层次为合规管理总部（法律事务总部）、风险管理总部、稽核审计总部组成的事前、事中和事后全面风险管理的协同工作机制。

合规管理总部（法律事务总部）协助合规总监拟定合规政策和合规管理制度，并协助推动合规政策与制度的落实，为公司经营管理层及各部门、业务线和分支机构提供合规建议及咨询，并对其经营管理活动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督导公司各部门、业务线和分支机构根据法律法规和准则的变化，评估、制定、修改、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和业务流程；对公司内部管理制度、重大决策、新产品、新业务及重要业务活动等进行事前合规审查；履行向监管部门定期和临时的报告义务等，负责控制公司及相关业务法律风险等。

风险管理总部按照董事会制定的风险控制目标和政策开展风险控制工作；负责向公司风险控制委员会提交风险控制政策、风险控制目标、内部控制制度等风险控制环境的调整建议；不断建立并完善公司的整体风险控制机制，识别、评估、监控公司业务和交易中的主要风险，并在此基础上建立健全风险政策、风险识别、风险评估、风险监测、风险报告及反馈流程，建立与各部门和分支机构之间在风险控制方面的沟通机制；拟订公司的风险管理制度并审定相关的风险管理制度、风险管理流程和风险控制指标。

稽核审计总部全面负责内部稽核，组织对公司各部门进行全面稽核，监督内部控制制度执行的情况，防范各种道德风险和政策风险，协助公司对突发事件进行核查。

第四层次：各业务、管理部门及各分支机构

风险控制的第四层次为公司各业务、管理部门及各分支机构的一线风险控制系统。其风险控制职责为制订本部门的内部控制制度和风险控制措施，负责做好本部门的风险控制工作，并根据风险情况及时向风险管理总部、合规管理总部（法律事务总部）通报。

2、信用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信用风险是指因借款人或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而带来损失的风险。

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以下几个方面：一是代理客户买卖证券及进行期货等衍生品交易时，若公司没有提前要求客户缴足交易保证金，在结算当日客户的资金不足以支付交易所需的情况下，或客户资金由于其他原因出现缺口，公司可能因代客户进行结算而造成损失；二是债券投资的信用风险，即所投资债券之发行人或交易对手出现违约，导致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三是应收款项的坏账风险，指债务人无法偿还资金，应收款项不能收回的风险；四是融资融券、约定购回式、股票质押交易等业务的信用风险，指由于客户未能履行合同约定而给公司带来损失的风险。

公司在代理客户进行证券交易时以全额保证金方式结算，在很大程度上控制了与公司代理证券买卖交易业务相关的结算风险。

对于债券投资的信用风险，公司在进行债券投资时主要投资于高信用评级的产品，并在投资后密切跟踪投资对象的经营情况和信用评级变化；在交易对手选择上，多选择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在交易方式上，基本选用券款对付方式。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按公允价值计算，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债券投资的比例为 59.26%，主要为高信用评级的债券，公司因交易对手违约的整体风险较小。

对于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公司已根据债务人的经营情况、现金流量情况和坏账准备政策，充分计提了坏账准备，对公司利润及现金流量影响较小。

融资融券、约定购回式、股票质押交易等业务的信用风险主要涉及客户提供虚假资料、未及时足额偿还负债、持仓规模及结构违反合同约定、交易行为违反监管规定、提供的担保物资产涉及法律纠纷等。保证金类业务的信用风险控制主要通过对客户风险教育、征信、授信、逐日盯市、客户风险提示、强制平仓、司法追索等方式实现。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单位：千元（整数）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12,089,757	12,706,838
结算备付金	3,096,957	4,455,616
融出资金	6,119,265	8,158,80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297,078	3,838,53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911,696	6,826,690
应收款项	43,497	27,588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存出保证金	490,078	422,907
应收利息	397,345	257,75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68,523	727,367
其他资产	612,034	464,476
合计	35,926,230	37,886,575

3、流动风险

√适用□不适用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

公司建立了内部风险报告制度，使公司及时掌握各业务及分支机构经营中的流动性风险情况，并采取措施，促进公司各业务和各分支机构安全稳健地持续经营。

由于公司的流动资产绝大部分为银行存款及结算备付金，因此对融资承诺或客户取款需求具有较强的支付能力。公司始终坚持资金的统一运作和管理，不断加强资金管理体系的建设，资金的筹集和运用需要经过授权管理人及资金运营总部的审批，规模较大的资金运作需要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策。针对公司业务发展、债务到期偿还，加强大额资金的实时监控及管理，以实现资金集中分配及协调，通过进入银行间市场、资本市场，以资金拆借、债券回购、转融资、获得银行授信、发行短期融资券、短期证券公司债、公司债、次级债、IPO、再融资及开发其他流动性的不同来源等形式，及时满足公司流动性需要。2016 年公司采用以净资本、流动性覆盖率和净稳定资金率为基础的监控体系，对风险控制指标进行监控，并使用压力测试评估业务活动对净资本、流动性覆盖率和净稳定资金率等风险控制指标的影响。

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千元（整数）

非衍生金融负债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即期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04,555	361,934			666,489
应付短期融资款		10,066		448,131			458,197
应付债券			1,409,873	2,035,178	6,047,060		9,492,111
衍生金融负债	132						132
拆入资金		402,034					402,03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774,106	849,697				5,623,803
代理买卖证券款、信用代理买卖证券款	860,277	9,507,813					10,368,090
长期借款					58,982		58,982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6,111	56,735	863,440	281,960		1,228,246
其他流动负债	732,965						732,965
合计	1,593,374	14,720,130	2,620,860	3,708,683	6,388,002		29,031,049

非衍生金融负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即期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应付短期融资款		12,296	2,012,888	468,715			2,493,899
应付债券			81,900	3,051,249	5,949,032		9,082,18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218,353	24	551,159			4,769,536
代理买卖证券款、信用代理买卖证券款	14,867,251						14,867,251
长期借款					55,241		55,241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544		66,819	969,768	139,644		1,172,687
其他流动负债	915,098						915,098
合计	15,778,805	4,230,649	2,161,631	5,040,891	6,143,917		33,355,893

4、市场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市场风险是指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因市场价格不利变动而发生的风险，包括股票及衍生品、利率风险、价格风险、汇率风险等。由于公司主要持有头寸是属于自营投资，因此股票及衍生品价格风险和利率风险对投资业务影响较大。

在市场风险方面，公司遵循稳健、审慎的原则，准确定义、统一测量和审慎评估公司承担的市场风险。公司对于方向性投资业务坚持风险可控、规模适中的风险管理策略，承担适度规模的风险头寸。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受市场利率变动影响的生息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及债券投资等。

公司利用敏感性分析作为监控利率风险的主要工具。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条件下，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发生变化时，可能对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公司主要的利率敏感性资产和负债的币种和期限结构基本匹配，公司的债券投资主要以买入持有稳健策略和利差套利策略为主，对自营业务放大倍数、债券评级、久期进行控制，以防范和降低利率风险。

公司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其合同约定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以较早者为准)之前的剩余期限：

单位：千元（整数）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货币资金	11,809,756	100,000	180,000			659	12,090,415
结算备付金	3,096,957						3,096,957
融出资金	308,128	862,484	4,948,654				6,119,2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44,206	575,274	1,490,914	1,719,735	2,377,807	829,159	8,037,0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577,793	555,018	1,102,181	676,704			5,911,696
存出保证金	490,078						490,07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8,000	145,676	255,360	443,457		1,669,445	2,581,938
其他资产	4,240	41,333	449,812	24,750		534,142	1,054,277
金融资产小计	20,399,158	2,279,785	8,426,921	2,864,646	2,377,807	3,033,405	39,381,722
应付短期融资款	10,000	1,400,000	2,399,755				3,809,755
短期借款		303,686	357,433				661,119
拆入资金							
衍生金融资产						132	1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208,177	1,208,17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767,085	840,893					5,607,978
代理买卖证券款、信用代理买卖证券款	9,507,813					860,277	10,368,090
应付债券				5,494,299			5,494,299
长期借款				55,327			55,327
其他负债						732,966	732,966
金融负债小计	14,284,898	2,544,579	2,757,188	5,549,626		2,801,552	27,937,843
利率敏感度缺口	6,114,260	-264,794	5,669,733	-2,684,980	2,377,807	232,156	11,212,026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货币资金	12,461,838	85,000	160,000			623	12,707,461
结算备付金	4,455,616						4,455,616
融出资金	437,050	850,159	6,871,595				8,158,803
以公允价值计量	495,960	401,855	1,556,435	719,007	1,021,125	850,746	5,045,128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953,284	81,587	1,260,650	531,169			6,826,690
存出保证金	422,907						422,90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904	70,550	228,833	494,563	65,394	1,594,597	2,459,841
其他资产		297	260,331			489,194	749,822
金融资产小计	23,232,559	1,489,447	10,337,844	1,744,739	1,086,519	2,935,160	40,826,268
应付短期融资款	11,960	2,000,000	3,095,000				5,106,960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144,170	1,144,17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212,941	24	500,000				4,712,965
代理买卖证券款、信用代理买卖证券款	14,203,073					664,178	14,867,251
应付债券				5,291,078			5,291,078
长期借款			51,818				51,818
其他负债						915,098	915,098
金融负债小计	18,427,974	2,000,024	3,646,818	5,291,078		2,723,446	32,089,340
利率敏感度缺口	4,804,585	-510,577	6,691,026	-3,546,339	1,086,519	211,714	8,525,214

(2)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主要为证券市场波动导致股票等证券产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公司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该项风险在数量上表现为交易性金融工具的市价波动同比例影响公司的利润变动，可供出售金融工具的市价波动同比例影响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

受经营模式、业务范围和金融产品数量等因素的制约，我国证券公司的经营状况与证券市场行情及其走势有较强的关联性，如果证券市场行情下跌，证券公司的承销、自营、经纪和资产管理等业务的经营难度将会增大，盈利水平将下降。证券市场行情受国民经济发展速度、宏观经济政策、利率及投资心理等诸多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存在因证券市场波动而导致收入和利润不稳定的风险。

公司为降低公司经营业绩对市场的依赖度，加快非经纪业务发展，公司继续稳健推进投行业务；积极推进公司资本中介业务和资产管理业务，对相关风险管理办法进行了有针对性的修订和完善。针对自营业务，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风险控制制度和完备高效的自营投资决策体系，自营业务的投资决策、交易执行、资金清算等职能相互分离，对自营业务的证券持仓、盈亏状况、风险

状况和交易活动进行实时监控，重点防范自营业务的规模失控、超越授权、帐外自营、操纵市场、内幕交易等风险，确保自营业务各项风险指标符合监管指标的要求，并控制在公司可承受范围内。

以下敏感度分析，假设所有其他变量维持不变的情况下，股票、基金、可转换债券、衍生工具和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价格上升或下降 10%，对所得税前利润及所得税前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下述正数表示所得税前利润及所得税前其他综合收益增加，负数表示所得税前利润及所得税前其他综合收益减少。

单位：千元（整数）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利润总额	其他综合收益	利润总额	其他综合收益
上升 10%	127,963	166,332	112,020	161,786
下降 10%	-127,963	-166,332	-112,020	-161,786

（3）汇率风险

汇率的波动会给公司带来一定的汇兑风险。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外币资产折合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3.08%，外币负债折合人民币占总负债的比例为 2.67%，由于外币在公司资产负债及收入结构中所占比例较低，公司认为汇率风险对公司目前的经营影响较小。

5、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指由于人员、内部程序、系统的不完善或失误，以及企业外部事件冲击而给公司带来损失的风险。

公司强调业务规模、获利与风险管理能力的匹配，不因对利润的追求而牺牲对操作风险的管控。公司强调在稳健控制操作风险的前提下开展各项证券公司业务。在成本允许的情况下，公司将持续强化操作风险管理体系，落实内部控制制度。通过强化内控机制，达到既定业务收入下操作风险的最小化。2016 年度公司采取梳理内部流程、加强业务检查、加大问责力度等控制措施，加强操作风险的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规章制度、业务流程建设，对重要业务环节和制度框架进行梳理，对业务流程中不适应管理需要及运作要求的方面进行完善和修正；同时，公司稽核审计总部协同合规管理总部和风险管理总部，加大各业务监督检查力度，有效规避部分由于操作不规范、不标准或部门间缺乏协调机制而引起的操作性风险。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

6、合规风险

合规风险是指因公司或其工作人员的经营管理或执业行为违反法律、法规或准则而使公司受到法律制裁、被采取监管措施、遭受财产损失或声誉损失的风险，严重时会使公司失去一项或多项业务资格。

公司的合规风险包括经纪业务中的违规操作风险，如接受客户全权委托、聘用无证券执业资格的人员从事营销活动，自营业务和资产管理业务中的单只持股超过监管规定比例等，投资银行业务中的保荐人未履行尽职调查义务等，投资咨询业务中的对外投资咨询活动未履行报备手续等。

针对合规风险，公司建立了合规管理的组织架构和制度体系，有序开展各项合规管理工作，主要通过合规检查、咨询审查、合规监测、合规督导、合规培训等手段对合规风险实施有效管控。同时，通过建立较为完善的多层次反洗钱组织体系，实现了反洗钱工作的有序开展；为了保证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防止内幕交易和管理利益冲突，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信息隔离墙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合规风险。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员工在参加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基础上参加公司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的企业年金计划。公司年金所需费用由企业和职工共同缴纳。公司缴费每年不超过公司上年度工资总额的 1/12。公司和参加人个人缴费之和不超过公司上年度工资总额的 1/6。公司缴费比例与公司上年每股收益挂钩。

上年每股收益（元）	缴费比例
<0.05	0
[0.05 , 0.06)	4%
[0.06 , 0.07)	5%
[0.07, 0.08)	6%
[0.08 , 0.09)	7%
[0.09 , 0.1)	8%
0.1 及以上	8.33%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

公司的报告分部按照业务类型的不同，主要划分为：证券经纪业务分部、证券投资业务分部、投资银行业务分部、融资融券业务分部、资产管理业务分部、期货经纪业务分部、直接投资业务分部、总部及其他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证券经纪业务	证券投资业务	投资银行业务	融资融券业务	资产管理业务	期货经纪业务	直接投资业务	总部及其他	海外业务	抵消	合计
一、营业收入	771,868.69	28,607.73	261,856.35	249,753.26	65,785.63	99,745.57	124,064.18	309,306.12	86,024.66	29,798.77	2,026,810.9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68,114.54		261,856.35	63,943.74	73,914.60	50,041.94	39,088.50	-7,962.04	12,238.39	-1,616.92	1,259,619.10
投资收益		348,617.02			-8,147.75	1,877.95	45,639.71	37,712.62	19,509.95	32,735.12	477,944.6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33,892.60				14.28	-261.12	46,311.46	27,076.87		-60,751.11
其他收入	3,754.14	-186,116.69		185,809.52	18.78	47,811.40	39,597.09	233,244.07	27,199.44	-1,319.40	349,998.35
二、营业支出	449,736.46	-9,920.70	136,757.41	28,539.29	20,222.87	74,010.05	45,793.14	269,557.54	56,031.02	-2,888.33	1,067,838.75
三、营业利润	322,132.22	38,528.43	125,098.93	221,213.97	45,562.76	25,735.52	78,271.05	39,748.58	29,993.64	32,687.11	958,972.21
四、资产总额	10,239,236.08	5,382,044.26	74,444.06	409,899.68	9,419.44	1,344,321.78	1,939,860.26	21,946,404.91	1,245,647.40	-2,206,705.23	40,384,572.64
五、负债总额	10,032,548.66	5,371,076.69	96,023.48	413,728.34	7,490.08	888,675.40	28,455.50	11,343,962.51	770,862.97	-115,019.83	28,837,803.80
六、补充信息											
1、折旧和摊销费用	32,170.99	2,086.91	258.99	1,187.30	1,172.88	2,088.09	382.26	25,875.56	1,068.87		66,291.85
2、资本性支出	21,029.31	2,974.75	353.88		151.69	4,622.03	369.79	62,047.54	727.48		92,276.47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情况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3,646,200.81
1 年以上 2 年以内（含 2 年）	46,265,686.26
2 年以上 3 年以内（含 3 年）	37,205,515.75
3 年以上	28,923,774.60
合计	166,041,177.42

8、 期末发行在外的、可转换为股份的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9、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5,045,128,204.70	-60,309,437.01			8,037,095,626.37
2、衍生金融资产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51,112,674.08		55,510,297.36	-45,083,198.48	2,524,113,797.94
金融资产小计	7,488,727,679.80	-60,309,437.01	55,510,297.36	-45,083,198.48	10,619,033,256.95
上述合计	7,488,727,679.80	-60,309,437.01	55,510,297.36	-45,083,198.48	10,619,033,256.95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441,668.20			131,955.20
金融负债合计		-441,668.20			131,955.20

10、 外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港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31,640,000			545,531,900
2、衍生金融资产					
3、贷款和应收款	75,506,278			8,000,000	532,340,320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港币	34,009,500			-12,731,433	26,404,000

美元	10,000,000 美元		36,008 美元		10,836,508 美元
5、持有至到期投资					
金融资产小计					
金融负债					

11、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0,545,753.17	主要为转让中原英石基金股权投资的投资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408,174.00	主要是财政专项扶持资金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584,574.3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90.00	
所得税影响额	-18,634,302.8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569,063.71	
合计	53,333,844.9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89	0.22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23	0.21	0.21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976,917,961.01		1,976,917,961.01	1,258,021,592.08		1,258,021,592.08
对联营企业投资	55,040.73		55,040.73			
合计	1,976,973,001.74		1,976,973,001.74	1,258,021,592.08		1,258,021,592.08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5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 减少	2016年 12月31日	本年 计提 减值 准备	减值 准备 年末 余额
中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188,061,592.08			188,061,592.08		
中鼎开源创业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628,168,000.00	293,854,368.93		922,022,368.93		
中州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 司	245,542,000.00	168,792,000.00		414,334,000.00		
中州蓝海投资管理有限公 司	135,000,000.00	195,000,000.00		330,000,000.00		
中原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 限公司	61,250,000.00	61,250,000.00		122,500,000.00		
合计	1,258,021,592.08	718,896,368.93		1,976,917,961.01		

(3)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 备年末 余额	
		追加投 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中原英石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102,000,000.00		68,000,000.00	-5,454,166.35					-28,490,792.92	55,040.73	
合计	102,000,000.00		68,000,000.00	-5,454,166.35					-28,490,792.92	55,040.73	

注：期初公司对中原英石的长期股权投资重分类至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2016 年度长期股权投资较上年同期增加 718,951,409.66 元，增加比例为 57.15%，主要原因：对子公司的增资。

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证券经纪业务	898,593,900.96	2,579,667,179.80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882,278,852.65	2,553,152,380.07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10,230,295.09	16,304,599.58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4,889,850.25	7,872,476.17
投资银行业务	295,089,090.51	225,832,590.00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114,400,943.30	157,252,000.00
证券保荐业务	1,943,396.23	9,200,000.00
财务顾问业务	178,744,750.98	59,380,590.00
资产管理业务	64,561,514.85	59,119,717.72
投资咨询业务	122,209,779.91	269,915,506.82
收入合计	1,380,454,286.23	3,134,534,994.3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证券经纪业务	182,641,486.19	440,604,175.35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182,522,791.04	439,443,600.63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8,854.47	
投资银行业务	29,973,254.42	18,947,975.83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13,212,595.06	13,950,622.81
证券保荐业务		1,050,008.93
财务顾问业务	16,760,659.36	3,947,344.09
资产管理业务	10,315.85	5,418.18
支出合计	212,625,056.46	459,557,569.3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167,829,229.77	2,674,977,424.98
其中：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161,984,091.62	55,433,245.91
—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境内上市公司	41,873,855.09	94,031.00
—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其他	1,651,728.11	1,002,642.95
— 其他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118,458,508.42	54,336,571.96

(2) 代理销售金融产品业务收入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基金	1,354,814,186.95	3,533,801.77	4,672,737,647.19	6,597,953.52
信托		752,567.42	2,689,000,000.00	1,261,490.90
资产管理计划		603,481.06	348,175.21	13,031.75
合计	1,354,814,186.95	4,889,850.25	7,362,085,822.40	7,872,476.17

2016 年度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1,507,148,195.21 元，减少比例为 56.34%，主要原因：本期经纪业务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3. 利息净收入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利息收入	1,040,888,854.25	1,424,246,089.31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	266,726,793.64	354,152,685.61
其中：自有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64,750,708.78	101,505,259.29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201,976,084.86	252,647,426.32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	478,875,905.31	847,013,395.5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295,286,155.30	223,056,217.20
其中：约定购回利息收入	2,419,755.95	5,849,532.78
股权质押回购利息收入	155,317,771.22	149,111,071.47
其他		23,790.94
利息支出	813,105,686.01	929,459,448.86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45,214,148.28	63,165,904.96
卖出回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200,090,655.06	257,931,317.78
其中：报价回购利息支出	368.75	281,729.41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12,312,117.90	105,490,442.91
其中：转融通利息支出	1,208,888.89	98,172,655.50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554,315,723.12	502,871,783.21
债券借贷	1,173,041.65	
利息净收入	227,783,168.24	494,786,640.45

2016 年度利息净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267,003,472.21 元，减少比例为 53.96%，主要原因：本期融资融券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4. 投资收益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162,330.1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506,839.76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358,388,082.00	549,515,991.11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345,567,055.95	294,874,288.3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70,712,704.02	214,894,566.7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0,566,185.64	79,999,118.8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5,711,833.71	-19,397.26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12,821,026.05	254,641,702.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8,173,417.94	275,416,01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887,368.29	27,593,633.18
—衍生金融工具	-17,489,101.25	-48,374,540.4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249,341.07	6,60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3,697,000.00	
合计	352,346,572.34	549,515,991.11

2016 年度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197,169,418.77 元，减少比例为 35.88%，主要原因：本期金融工具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5. 业务及管理费

(1) 业务及管理费比较列示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业务及管理费	877,980,916.52	1,618,839,535.74
合计	877,980,916.52	1,618,839,535.74

(2) 业务及管理费重要项目明细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工资	364,677,334.21	1,145,552,898.41
劳动保险费	209,589,032.89	112,772,660.76
租赁费	40,535,642.96	42,103,026.05
固定资产折旧费	30,193,718.40	30,428,198.32
住房公积金	26,343,135.78	19,074,112.03
无形资产摊销	19,781,877.38	18,202,584.62
咨询费	17,007,724.80	11,253,689.60
电子设备运转费	16,746,190.51	11,668,915.99
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	16,546,774.46	38,306,678.70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邮电通讯费	13,857,723.84	15,903,616.52
合计	755,279,155.23	1,445,266,381.00

2016 年度业务及管理费较上年同期减少 689,987,225.77 元，减少比例为 47.74%，主要原因：本期计提职工薪酬较上年同期减少。

6.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14,781,972.29	1,370,095,689.22
加：资产减值准备	-55,481,838.54	127,389,387.78
投资性房地产及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31,390,467.41	31,534,860.66
无形资产摊销	19,781,877.38	18,252,584.6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297,727.26	12,943,034.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425,840.86	71,738.48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收益以“-”填列）	78,447,490.81	-39,295,953.79
利息支出	555,488,764.77	502,871,783.21
汇兑损失（收益以“-”填列）	3,719,786.18	-62,040,935.35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82,412,044.27	-107,302,751.99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00,576,376.83	-105,012,132.97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19,611,872.70	8,349,522.4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303,703,661.94	-534,589,237.4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3,261,731,789.81	-4,263,608,425.4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3,879,893,953.32	2,344,574,765.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4,461,277.17	-695,766,070.9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767,648,316.17	15,686,978,031.4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686,978,031.44	10,345,108,940.0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19,329,715.27	5,341,869,091.4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年度报告文本。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文本。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本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备查文件目录	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年度报告。
备查文件目录	其他有关资料。

董事长：营明军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7 年 3 月 31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三节 证券公司信息披露

一、公司重大行政许可事项的相关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一) 报告期内分公司、营业部行政许可情况

营业部新设	分公司迁址	营业部迁址
18	1	6

1、报告期内营业部新设行政许可情况

序号	营业部	地址	设立批复文号	设立批复日期	获得许可证日期
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民权博爱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民权县秋水路与博爱路交叉口中置华府11号楼6号商铺	豫证监发[2015]175号	2015年8月17日	2016年1月14日
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吉首世纪大道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吉首市乾州世纪山水62栋106号	豫证监发[2015]175号	2015年8月17日	2016年1月29日
3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牟广惠街证券营业部	中牟广惠街与万胜路交叉口东南	豫证监发[2015]222号	2015年10月10日	2016年1月29日
4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安磁河路证券营业部	新安县新城西区涧河路北侧	豫证监发[2015]222号	2015年10月10日	2016年3月22日
5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黄枣乡大道证券营业部	内黄县城枣乡大道水木清华商铺8号房	豫证监发[2015]222号	2015年10月10日	2016年3月22日
6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襄城中心路证券营业部	襄城县中心路东段(财政局对面)	豫证监发[2015]222号	2015年10月10日	2016年3月22日
7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华奉母路证券营业部	西华县奉母路中段	豫证监发[2015]222号	2015年10月10日	2016年3月22日
8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夏邑孔祖大道证券营业部	夏邑县孔祖大道595号商铺	豫证监发[2015]222号	2015年10月10日	2016年3月29日
9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工业南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59号中铁财智中心1号楼103	豫证监发[2016]93号	2016年4月26日	2016年8月4日
10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山兴隆路证券营业部	光山县弦山办事处兴隆路60号	豫证监发[2016]135号	2016年6月8日	2016年8月31日
1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阳黄河大道证券营业部	原阳县黄河大道南侧盛世佳苑2-2-1东	豫证监发[2016]135号	2016年6月8日	2016年9月2日
1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清丰朝阳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濮阳市清丰县朝阳路240号	豫证监发[2016]135号	2016年6月8日	2016年9月14日
13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濮阳县育民路证券营业部	濮阳县育民路中段路东	豫证监发[2016]135号	2016年6月8日	2016年10月31日
14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沈丘吉祥路证券营业部	沈丘县槐店镇吉祥东路路南	豫证监发[2016]135号	2016年6月8日	2016年10月31日
15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乡永顺路证	河南省内乡县湍东镇永顺路	豫证监发[2016]135号	2016年6月8日	2016年10月31日

	券营业部				
16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汤阴人民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安阳市汤阴县人民路与中华路交叉口西南角香格里拉A区	豫证监发[2016]135号	2016年6月8日	2016年10月31日
17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登封少林大道证券营业部	登封市少林大道38号	豫证监发[2016]135号	2016年6月8日	2016年10月31日
18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武陟兴华路证券营业部	武陟县和平路与兴华路交叉口西北角三楼	豫证监发[2016]135号	2016年6月8日	2016年11月4日

2、报告期内分公司迁址行政许可情况

序号	迁址前分公司名称	迁址后分公司名称	新址	获得许可证日期
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公司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公司	许昌市魏都区颍昌大道669号	2016年11月1日

3、报告期内营业部迁址行政

序号	迁址前营业部名称	迁址后营业部名称	新址	获得许可证日期
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经六路证券营业部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纬五路证券营业部	郑州市金水区纬五路37号院综合办公楼主楼西的配楼二层、三层	2016年2月22日
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紫荆山路证券营业部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紫荆山路证券营业部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紫荆山路61号邮政大厦20层	2016年4月19日
3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西康路证券营业部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张自忠路证券营业部	天津市红桥区海河华鼎大厦张自忠路2号702	2016年4月27日
4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纬二路证券营业部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纬二路证券营业部	郑州市金水区纬二路三十号经纬公寓商用楼三楼	2016年5月11日
5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新华路证券营业部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中山西路证券营业部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中山西路356号中电信息大厦二层2A003铺位	2016年9月12日
6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鹤壁兴鹤大街证券营业部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鹤壁分公司	鹤壁市淇滨区淇滨大道与兴鹤大街交叉口东南角	2016年6月7号

4、董事、监事、高管任职行政许可事项

序号	时间	内容
1	2016年5月6日	河南证监局向本公司下发了《关于核准夏晓宁证券公司监事任职资格的批复》（豫证监发[2016]101号），核准夏晓宁证券公司监事任职资格
2	2016年9月7日	河南证监局向本公司下发了《关于核准谢俊生证券公司监事任职资格的批复》（豫证监发[2016]226号），核准谢俊生证券公司监事任职资格

5、其他行政许可事项

序号	时间	内容
1	2016年4月18日	河南证监局向本公司下发了《关于核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公司章程重要条款的批复》（豫证监发[2016]87号），核准变更公司章程重要条款
2	2016年8月8日	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下发了《关于同意中原证券成为机构间私募产品报价与服务系统做市商的复函》（中证报价函[2016]197号），同意公司成为机构间私募产品报价与服务系统做市商机构间私募产品报价与服务系统做市商
3	2016年11月25日	中国证监会向本公司下发了《关于核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郑监许可[2016]2868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二、 监管部门对公司的分类结果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在中国证监会 2016 年证券公司分类评价中获得 A 类 A 级。